

阜政发〔2021〕21号

阜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 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阜阳经开区、阜合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已经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纲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及阜阳重要讲话指示

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阐明了“十四五”期间阜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战略任务和关键举措，擘画了未来5年阜阳发展蓝图和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是全市人民奋进新征程的共同愿景，是建设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的行动纲领。

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学习 and 深刻领会《纲要》精神，增强执行《纲要》的自觉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聚焦《纲要》明确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细化任务分工，谋实工作举措，加强协作配合，推动政策协同，切实履职尽责、争先创优、展现担当、勇创佳绩，确保《纲要》落地见效，合力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聚集地、特色产业承接聚集地、改革开放新高地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全面开创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局面！

2021年5月17日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17日印发

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 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1 月 22 日阜阳市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开启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征程	1
第一章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1
第二章 进入加快建设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的新发展阶段...9	
第三章 总体要求.....	10
第四章 主要目标.....	12
第二篇 突出创新核心地位 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聚集地	18
第五章 打好关键技术攻坚战.....	18
第六章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21
第七章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24
第八章 加强创新平台建设.....	25
第九章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26
第十章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28
第三篇 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特色产业承接聚集地	31
第十一章 强力推进工业强市战略.....	31
第十二章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	34
第十三章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35
第十四章 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41
第四篇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更大作为	47
第十五章 有效融入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	47

第十六章	推进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	49
第十七章	推进区域消费中心建设.....	50
第十八章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	55
第五篇	加快数字阜阳建设 全面提升经济社会数字化水平.....	57
第十九章	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布局.....	57
第二十章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	59
第二十一章	加强数字政府和数字社会建设.....	61
第二十二章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	63
第六篇	打造高质量基础设施体系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支撑...65	
第二十三章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65
第二十四章	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	73
第二十五章	加快现代化水治理体系建设.....	76
第七篇	全面深化改革 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79	
第二十六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79
第二十七章	完善地方财税金融制度.....	80
第二十八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82
第二十九章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85
第八篇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 探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阜阳路径.....88	
第三十章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88
第三十一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95
第三十二章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98
第三十三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99	
第九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101	
第三十四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01
第三十五章	提升中心城区发展品质.....	101

第三十六章	增强县域经济竞争力.....	108
第三十七章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110
第三十八章	支持淮河行蓄洪区加快发展.....	113
第十篇	高质量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着力打造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	117
第三十九章	加快推进长三角区域重点城市建设.....	117
第四十章	高水平建设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	118
第四十一章	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123
第四十二章	全面加强链接合作.....	126
第十一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129
第四十三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129
第四十四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30
第四十五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132
第十二篇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打造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	138
第四十六章	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138
第四十七章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140
第四十八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143
第四十九章	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	144
第五十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145
第十三篇	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 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改革开放新高地	148
第五十一章	有机融入国家发展战略.....	148
第五十二章	提高招商引资质效.....	149
第五十三章	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150
第五十四章	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	155
第十四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全面进步	157

第五十五章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	157
第五十六章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159
第五十七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162
第五十八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66
第五十九章	全面推进健康阜阳建设.....	168
第六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74
第六十一章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权益.....	178
第六十二章	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	179
第六十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80
第十五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阜阳.....	182
第六十四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182
第六十五章	确保经济安全.....	183
第六十六章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85
第六十七章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87
第十六篇	加强民主政治建设 营造公平正义法治环境.....	189
第六十八章	发扬社会主义民主.....	189
第六十九章	全面推进法治阜阳建设.....	191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194
第七十章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94
第七十一章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196
第七十二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97

专栏目录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7
专栏 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16
专栏 3	产业关键技术攻坚重点领域.....	19
专栏 4	民生科技创新攻坚行动.....	21
专栏 5	科技成果转化重大工程.....	23
专栏 6	新型制造工程.....	32
专栏 7	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	36
专栏 8	重大新兴产业集群工程.....	38
专栏 9	绿色建筑建材工程.....	38
专栏 10	工业发展重点项目.....	39
专栏 11	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45
专栏 12	生活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46
专栏 13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壮大工程.....	54
专栏 14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59
专栏 15	数字社会建设工程.....	62
专栏 16	周边相邻 6 市交通联通重点项目.....	69
专栏 17	交通重点项目.....	69
专栏 18	能源供给保障工程.....	75
专栏 19	水利工程重点项目.....	77
专栏 20	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85
专栏 21	重大改革行动.....	87
专栏 22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90

专栏 23	现代农业提升工程.....	93
专栏 24	乡村建设行动.....	97
专栏 25	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项目.....	106
专栏 26	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工程.....	110
专栏 27	行蓄洪区建设重点项目.....	115
专栏 28	“1+7”集聚区空间布局及产业承接方向.....	120
专栏 29	文化发展重大工程.....	134
专栏 30	旅游发展提质升级工程.....	136
专栏 31	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142
专栏 32	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程.....	153
专栏 33	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	155
专栏 34	基础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165
专栏 35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建设工程.....	165
专栏 36	健康阜阳行动.....	170
专栏 37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专项行动.....	172
专栏 38	全民健身提升行动.....	173
专栏 39	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176
专栏 4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177

图表目录

图 1	阜阳市“十四五”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示意图.....	71
图 2	阜阳市“十四五”水运建设项目示意图.....	72
图 3	阜阳市“一核三区”优势产业发展格局示意图.....	119
图 4	阜阳市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1+7”试验区空间布局示意图.....	122

阜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 and 《中共阜阳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四五”期间阜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战略任务和关键举措，确定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全市各级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到十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开启新阶段 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征程

第一章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洪涝灾害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及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带领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砥砺前行、开拓创新，紧扣建设实力阜阳、大美阜阳目标，抢抓“融入长三角、高铁全覆盖”等重大历史性机遇，着力打好长三角、高铁市“两张牌”，推深做实产业项目建设年和优良作风建设年“两个年”，高质量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各项事业取得重大成就。

综合实力取得重大突破。全市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高于全省 0.7 个百分点，总量上升到全省第四位、进入全国 GDP 百强，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4.0:37.0:49.0，实现“总量前四、增幅第三、结构优化”的历史性突破。粮食总产连续多年稳定在百亿斤以上，实现“十七连丰”，规上农产品加工产值稳居全省首位，农业优势地位进一步巩固。产业兴城、工业强市战略深入实施，产业发展五年行动计划、六大重点项目提升行动、工业企业“13581”龙头培育工程扎实推进，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省的比重由 2015 年的第七位上升至第四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到 1657 家、居全省第四位，华铂科技、天能集团成为我市产值超百亿元企业。省级重大新兴产业工程和专项实现突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的比重由 11.8% 提高到 2020 年的 38.7%。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6%，培育创建省级服务业集聚区、示范区 18 家，太和华源医药物流园获批国家级示范物流园。我市成功入榜 2020 中国数字城市、数字经济双百强。

脱贫攻坚取得重大胜利。100.99 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面脱贫，516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8 个贫困县市区全部摘帽，人均年纯收入低于 5000 元的未脱贫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三类户”全部实现清零。317 个集体经济“空壳村”全面消除，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23.9 万元，较 2015 年实现翻番。农村基础设施及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加强，率先在全省实现农村自来水全覆盖。贫困地区群众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等“三保障”问题基本解决，10027 人易地扶贫搬迁任务提前完成。

创新发展取得重大进步。全市创新潜力、创新综合能力、全民科学素质大幅提升。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到 374 家，是 2015 年的 4.6

倍，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30.4%。全市研发投入年均增长 33%，位居全省首位。现有各级各类研发平台 726 家，大中型企业实现研发机构全覆盖，贝克制药、天能电池分别获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和分中心。阜阳界首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区进展顺利，界首市获批建设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建成安徽阜阳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徽临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获批创建，设立界首（上海）离岸科创中心。全市技术合同交易额累计突破 130 亿元，累计专利申请授权量 1.5 万件、是“十二五”时期的 1.9 倍，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提高到 5 件。

协调发展取得重大进步。全国文明城市首创成功，12 个村镇进入全国文明城市行列；阜城规划面积由 200 平方公里扩大到 256 平方公里，城南新区、西湖新区、高铁新区和“一湖两河”建设成效明显，颍东和泉北拓展区加快建设。“十三五”期间，阜城建成区面积扩大到 152 平方公里，累计完成投资 1796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3.59 倍。县域经济加快发展，界首市、临泉县、太和县和颍上县分别跻身 2020 年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县，获批国家产业强镇 2 个、省级特色小镇 5 个、省级县域特色产业基地实现全覆盖；农村环境“三大革命”“三大行动”深入实施，建成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 426 个，临泉县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十三五”期间 148.5 万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41.97%。

绿色发展取得重大进步。成功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取得明显成效，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扎实推进。PM2.5 平均浓度持续降低；地表水断面水质均值达标率和优良率连续多年 100%，阜城 22 条黑臭水体顺利通过生态环境部“长制久清”考核验收；土壤环境状况总体稳定。能源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可再

生能源装机容量快速增长。能耗“双控”行动深入开展，“十三五”期间省下达目标任务顺利完成。颍上县成功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县，阜阳界首高新区成功获批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全市累计完成造林 39 万亩，建设森林长廊示范段 523.2 公里，森林覆盖率达 20.1%、较 2015 年提高 2.18 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提高到 18.35 平方米、较 2015 年提高 78.2%。生态文明体制不断完善，林长制“五个一”服务和河湖长制实现全覆盖。

开放发展取得重大进步。我市被国家确定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域重点城市，阜阳经济开发区毗邻园区体制改革启动实施，“1+7”产业承接平台体系加快建设，创建市级以上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示范基地 41 个，阜阳绿色农产品、名优农产品（上海）展销中心挂牌运营。我市分别与上海市徐汇区、松江区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选派优秀年轻干部赴徐汇区、松江区对口单位跟班学习，设立上海临港集团漕河泾开发区阜阳分区。商合杭高铁、郑阜高铁开通运营，实现市域高铁“全覆盖”，高铁里程 223 公里，全市铁路里程比 2015 年增长 67.8%。建成国省干线公路 600 公里、农村公路 11762 公里，分别是“十二五”时期的 2.82 和 1.91 倍。阜阳机场扩建工程加快实施，开通 15 条航线直达 21 个城市。航道通航总里程达 560 公里，四级以上航道干支结合的水运航道网基本形成。市铁空联运交通枢纽建设加快推进，成功入选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融入长三角·高铁全覆盖”市情推介暨招商恳谈会成功举办，集中签约项目 108 个，总投资超千亿元。中印国际医药合作试验区获批建设，皖北（阜阳）现代化工产业集聚区加快推进。阜南、太和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加快建设。铁海联运累计货运量 1.2 万标箱、中欧班列运输实现突破。全市进出口实绩企业达 447 家，进出口总额达

16.7 亿美元。全市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17.8 亿美元、年均增长 21.6%。

共享发展取得重大进步。累计实施民生工程 53 项，民生工程投入 757.6 亿元、较“十二五”时期增长 75.1%。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年均增长 8%、9.6%。累计新增城镇就业 32 万人。连续 13 年组织开展“接您回家”系列活动，引导近 6 万人回乡创业，创办各类经济实体约 3.5 万个。棚户区改造工作获得国务院通报表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985”目标顺利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前三年通过国家验收，阜阳师范学院成功更名阜阳师范大学，阜阳技师学院成为全省首家万人技师学院，获批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第 45 届世界技能大赛网络系统管理中国集训基地。健康阜阳建设深入推进，形成优势互补的“六专科六综合”医院集群，医联体、医共体建设实现全覆盖，全市每千人床位数由 3.97 张增加到 6.15 张、超过全省平均水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城乡居民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全覆盖。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阜南台家寺遗址入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淮河琴书《轧狗风波》斩获第十七届全国群星奖，界首市获批全国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市科技馆投入使用，市文化馆新馆、图书馆新馆、博物馆新馆、大剧院基本建成。全市 A 级及以上景区达到 35 家，各项旅游经济指标增幅进入全省第一方阵。体育场地设施条件大幅改善，城市社区普遍建成“15 分钟健身圈”。防汛救灾工作夺取重大胜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平安阜阳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群众安全感逐年提升，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深化改革取得重大进步。“放管服”“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持续深

化，工程项目建设审批、企业开办时限分别压缩至 80 个、1 个工作日内，涉企收费事项压减到 76 项、较 2015 年下降 36%，全市各类市场主体达 63 万户，稳居全省第二位。“优良作风建设年”活动扎实开展，“面对面”电视问政创新实施，“四送一服双联”活动常态化推进，“四最”营商环境加快打造。财政金融体制改革成效明显，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 12 家、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 522 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有序推进，全市 PPP 工作获国务院通报表彰。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社会信用体系初步构建，颍泉区、界首市荣获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典型地区称号，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国资国企、农业农村、医药卫生、开发园区等重点领域改革深入开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

民主法治建设取得重大进步。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能力持续增强，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有效发挥，统战、民族、宗教、群团等工作成效明显，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持续加强，依法治市水平不断提升，法规制度更加健全，法治实施更加有效，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明显提高。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进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巩固深化，“讲看齐、见行动”学习讨论和“讲政治、重规矩、作表率”“讲忠诚、严纪律、立政德”“三个以案”系列警示教育接续推进，中央通报问题和中央专项巡视及“回头看”、省委巡视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完成，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扎实开展，深入基层服务群众“四项活动”形成常态，“阜阳夜话”群众工作法在全省推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成效显著，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一体推进，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

总体上看，“十三五”时期是我市综合实力跃升最明显、转型发展成效最突出、城乡面貌改变最深刻、人民生活改善最显著的时期，在我市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我市在全省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影响力得到较大提升。五年取得的成就来之不易，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转化落地的结果，也是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共同努力、拼搏奋进的结果。当前，我市已站上一个新的更高的发展起点，为乘势而上开启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征程积累了珍贵经验、奠定了坚实基础。

专栏1 “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指 标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20年	“十三五”规划年均增长(%)	“十三五”年均增长(%)	属性
一、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260	2805.2	8.8	8	预期性
三次产业结构	16:46:38	14:37:49	—	—	预期性
财政收入(亿元)	350	346.3	12	11.6	预期性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2500	—	18	19.4	预期性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950	—	10	9.2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00	1836.6	10	12.1	预期性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38	49	—	—	预期性
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5	65.6	—	—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24	26	—	—	预期性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6	41.97	—	—	预期性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7	16.7	略有增长	1.8	预期性
利用境外资金(亿美元)	[10]	[17.8]	—	—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指 标	“十三五”规划 目标	2020 年	“十三五” 规划年均 增长 (%)	“十三五” 年均增长 (%)	属性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	*0.86	—	—	预期性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3.5	5	—	—	预期性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70	79.9	—	—	预期性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	35	66.7	—	—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年末总人口 (万人)	1110	1085	≤1	0.78	预期性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5000	34562	8.5	8	预期性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4000	14256	9.5	9.6	预期性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万人)	[21.65]	[32]	—	—	预期性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50	63	—	—	预期性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	11	—	—	约束性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64.3]	现行标准下 全部脱贫	—	—	约束性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万套)	[13.6]	[22.47]	—	—	约束性
四、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62.96	*64.8	—	—	约束性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万亩)	省下达	完成省下达	—	—	约束性
单位 GDP 能耗降低 (%)	[-14]	[-17.3]	—	—	约束性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省下达	省未统计	—	—	约束性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立方米)	52	36.7	—	—	约束性
城市 PM2.5 年均浓度值 (ug/m ³)	省下达	49.4	—	—	约束性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省下达	71.9	—	—	约束性
地表水质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10	86.6	—	—	约束性
劣V类水体比例 (%)	0	0	—	—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减少 (%)	[-15]	[-16.2]	—	—	约束性
氨氮排放总量减少 (%)	[-14.3]	[-17]	—	—	约束性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减少 (%)	[-11.2]	[-17.5]	—	—	约束性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减少 (%)	[-14.4]	[-14.4]	—	—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20	20.1	—	—	约束性
活立木总蓄积量 (万立方米)	1280	1310	—	—	约束性

注：1.[]代表5年累计变化数。2.*代表2019年数据。3.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

第二章 进入加快建设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的 新发展阶段

当前，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这个大变局加速演进，全球产业链和国际分工格局面临深刻调整，各国抢占新一轮科技和经济战略制高点的竞争更趋激烈，国际经贸规则面临变革重塑，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因素相互交织，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我国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本丰厚，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大，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我省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我市发展正处于后发追赶、大有作为的重要阶段，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给我市发展带来一系列新机遇，也带来一些新挑战。政策优势多重叠加，构建新发展格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原城市群、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实施的叠加效应加速释放，尤其国家和省高度重视皖北特别是阜阳发展，赋予阜阳“一重点一中心两枢纽”的崭新定位，并分别出台了支持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24条”和省有关实施方案，有利于我市扩大有效投资、承接产业转移、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人口优势日益凸显，众多的人力资源优势和较强的辐射带动能力有利于构建强大内需市场，为消费升级提供稳定的基础支撑；交通优势更为明显，交通枢纽地位不断巩固，“米”字型高铁网络加快布局，与高速、机场、普铁、公路、水运等形成了日益完善的立体式交通运输格局；后发优势逐步显现，发展势头强劲，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加速推进，发展落差正在转变为发展空间；政治生态持续优化，工作作风明显

好转，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开创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局面成为全市上下的高度共识和自觉行动。同时，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一些挑战，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经济总量不大、人均水平偏低的基本市情没有根本改变，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水平仍然不高，科技成果转化和特色产业聚集水平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务艰巨，中心城市竞争力不强，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收入分配差距较大，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发展不够充分，对外开放水平不高，营商环境还不够优，民生保障短板较多，生态环保任重道远，社会治理还有弱项。

总体来看，“十四五”时期，我市工业化、城镇化加速推进的阶段性特征没有改变，新的增长动力加速孕育的态势没有改变，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要着眼“两个大局”，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带来的新方位新机遇，深刻认识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奋发有为办好阜阳的事，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进程，加快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聚集地、特色产业承接聚集地、改革开放新高地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加快发展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在“两个坚持”“两个更大”中展现担当、勇创佳绩，奋力开创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新局面，为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决执行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实施民生工程，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始终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创新核心地位。把发展基点放在创新上，加快推进以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贯通第一要务、第一资源、第一动力，深化创新型城市建设，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型发展，在全省创新发展格局中奋力争先进位。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以深化改革激发新发展活力，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发展新优势，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全国一盘棋、长三角一体化，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四章 主要目标

第一节 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

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结合阜阳实际，展望 2035 年，我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较 2020 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

区生产总值与全省平均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创新综合实力跻身全省第一方阵；现代化建设取得新成效，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有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新提升，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阜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建成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健康阜阳，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绿色发展取得新进展，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天蓝地绿水清的大美阜阳目标基本实现；对外开放形成新格局，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原城市群和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取得重大历史性成就，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成效显著，长三角和中部地区区域重点城市地位更加巩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互联互通全面实现，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和现代流通体系基本建成，形成立体全面开放态势；协调发展实现新突破，中心城市竞争力显著增强，县域经济发展取得长足进步，集镇发展质量明显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百分之六十以上；平安阜阳建设达到新水平，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发展局面基本形成，社会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人民生活得到新改善，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提出的强化“两个坚持”、实现“两个更大”的目标要求，认真贯彻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五届十三次全会《建议》，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坚持高质量、可持续支撑的追赶型发展战略，

确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综合实力实现新跃升。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发展。到“十四五”末，地区生产总值总量在全省的比重稳中有升、增速在全省保持第一方阵，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与全省差距进一步缩小。三次产业比重更趋优化，农业优势地位更加巩固，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30%左右，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明显上升，涌现出更多有重要影响力的经济强县（市、区）、经济强镇。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实现新跃升。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和自身“四大优势”，做好“留住消费”和“引进消费”两篇文章，高质量供给持续扩大，收入分配更加公平合理，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基本形成，现代流通体系更加完善，有效需求规模不断扩大，产业循环、市场循环、经济社会循环更加顺畅，进口和出口、投资和贸易、贸易和产业协调发展格局加快形成。

——科技创新能力实现新跃升。创新资源加速集聚，创新平台加快布局，产业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科技成果转化体系不断完善，科技进步贡献率、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高新技术企业数、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等主要创新指标明显上升，人才强市建设持续推进，创新创业生态不断优化，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

——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实现新跃升。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与沪苏浙思想观念、体制机制、政策环境等全面接轨、深度融合，全市域、全方位接轨长三角中心区，对接合作更加紧密深入。阜阳人口、市场、资源、产业等特色优势充分发挥，高质量承接产业转移，高起点谋划合作项目载体，打造更多合作亮点，在

一体化中发挥更大作用，更好服务国家和省发展大局。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实现新跃升。加快推进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促进县域协调联动发展、城乡统筹一体发展，推进城乡发展要素高效流动、合理配置，新型城镇化水平明显提升，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

——改革开放实现新跃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的突破性进展，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加快形成，开放型经济对全市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明显增强。

——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跃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文化强市建设迈出更大步伐。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创建取得更大成效。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跃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大气、水、土壤、森林、湿地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文明体系更加完善。

——民生福祉实现新跃升。民生投入力度持续加大，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居民收入增长高于经济增长，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明显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市人民受教

育程度不断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人民生活品质持续提高。

——治理效能实现新跃升。法治阜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平安阜阳建设不断深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有力。

专栏 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目标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经济 发 展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	—	7.5 左右	预期性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34500 左右	52100 左右	6.1 左右	预期性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	> 7.5	预期性
	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26.6	30 左右	—	预期性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41.97	47.2	—	预期性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	7.5	—	10 左右	预期性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6.7	21	5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836.6	2550	7 以上	预期性
创 新 驱 动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	> 15	预期性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33.3	40	—	预期性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15	3.5	—	预期性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3.89	力争达到 8	—	预期性
	高新技术企业数 (个)	372	450 左右	—	预期性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目标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民 生 福 祉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7.4	—	高于经济 增长	预期性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左右	—	5.5 左右	预期性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44	10.02	—	约束性
	每千常住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46	3.2	—	预期性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640	658	—	预期性
	每千常住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8	4.5	—	预期性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7.5	—	[1.3]	预期性
绿 色 生 态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17.3]	—	省下达	约束性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省未统计	—	省下达	约束性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71.9	省下达	—	约束性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86.6	省下达	—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20.1	不低于 20.1	—	约束性
安 全 保 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亿斤)	104	稳定在 100 以上	—	约束性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煤)	—	省下达	—	约束性

注: []代表 5 年累计变化数。

第二篇 突出创新核心地位 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聚集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坚持“四个面向”，落实科技强国行动纲要，深入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抓好创新主体、创新基础、创新资源、创新环境，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合一”，全力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

第五章 打好关键技术攻坚战

聚焦重点产业关键技术和民生科技重点领域，集聚各方面力量，实施一批前瞻性、战略性的重大科技项目，着力突破一批关键技术，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

第一节 推进产业关键技术攻坚

加强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难题征集，有效破解重点产业技术瓶颈制约，突破一批产业发展关键技术，为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提供强大支撑。实施产业关键技术攻坚行动，聚焦“554”产业发展，瞄准“卡链”“断链”产品和技术，依托各类研发平台、龙头企业和创新型企业，扩容升级市级科技创新攻关项目，开展市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项目及重大创新工程攻关。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在阜落地。支持有条件的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突出关键共性技术创新，打造引领带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的动力源。

第二节 推进民生科技创新攻坚

坚持科技为民根本宗旨，围绕人民切身利益和紧迫需求，加快培育和发展民生科技产业，以科技支撑民生改善。实施民生科技创新攻坚行动，加强人口健康、公共安全、资源环境、防灾减灾等重点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让更多创新成果由人民共享，提升民众获得感。

第三节 建立关键技术攻坚机制

健全技术攻关组织管理机制，对于战略目标明确、技术路线清晰的重大关键技术难题，探索实行“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竞赛赛马”等方式，推行技术总师负责制，推进关键技术攻关。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鼓励企业参与国家、省、市级重大科研攻坚，承担项目工程化、产业化任务，推动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紧密合作，实现创新成果利益共享、市场技术风险共担。综合运用研发奖补、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科技金融等多种政策措施，加强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应用的扶持。支持驻阜高校优化学科布局，推动基础学科与应用学科均衡协调发展，鼓励开展跨学科研究，促进不同学科交叉融合。

专栏3 产业关键技术攻坚重点领域

智能制造 重点开展交通设备、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无人机、农机装备、机电设备、智能家居家电等领域产品及关键零部件研发和应用示范；支持组建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平台，加快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在多领域推广应用。

生物医药 重点推动重大疾病、多发性疾病和儿童用药等领域药物研发，推动抗艾滋病、糖尿病类、抗肿瘤、抗乙肝病毒等仿制药的临床试验，加强抗病毒、解热镇痛、神经系统、呼吸系统等化学药物研制。

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治疫苗和药物、人源单克隆抗体系列药物、高灵敏免疫分析试剂、食品安全检测、重大动植物疫病、转基因生物检测用试剂盒及各类基因工程药物研发。研发数字医学影像设备、微创医疗器材、个性化定制器械、可穿戴医疗检测康复产品等创新性强、附加值高的新型医疗器械。

现代种业 围绕优质粮油、畜牧水产、花卉、食用菌等特色高质高效农业，开展优质专用小麦、高油酸花生、高蛋白大豆等品种关键技术研发与联合攻关，挖掘利用特色种质资源，创新育种技术，提高育种效率，加强优质品种示范推广。

农产品精深加工 开展农产品深加工、食品生产、酒类酿造、健康餐饮等领域关键技术研究，加强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能技术等在传统工艺中的运用，借助新技术，推动食品向多品种、系列化、全营养、精包装、易储存、保安康方向发展。

能源化工 开发清洁能源，苯乙烯、环氧乙烷、环氧丙烷、丙烯腈、苯酚、丙酮等有机原料，以及 ABS、聚碳酸酯、超高分子量聚乙烯、TPO 等先进化工材料及专用化学品产品。

节能环保 开展汽车蓄电池、锂电池、高精板带箔、挤压铝基新材料、铝合金铸件等再生产品开发，加强废旧塑料、秸秆、污水等再生利用技术攻关，做实高性能 PE 管道、仿羽绒化纤、木塑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充分体现秸秆在清洁纸浆、生物乙醇提取、建筑材料、产品包装、工艺编织等生产领域的资源价值。

新材料 重点发展电子信息陶瓷元器件、集成电路用硅材料、高纯金属及合金溅射靶材、覆铜板、高导热电子封装材料、电磁屏蔽膜、大尺寸非线性光学晶体、射线探测用晶体材料、半导体照明材料、有机硅树脂等产品，提升先进半导体材料、新型显示材料、高端光电子与微电子材料的国产化水平。加强与建筑新材料科研机构战略合作，实现建筑新材料性能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技术突破，开发固废环境功能材料、环保型涂料、高性能防火保温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加快智能制造与绿色制造在纺织服装领域应用，发展高科技面料、保暖填充材料、

高性能纤维及成衣产品。

人工智能 围绕 5G 及智能终端、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进行先进电子元器件、5G 通信设备、智能显示、物联网设备、可穿戴设备等智能终端研发；支持 5G 通信技术推广应用。

专栏 4 民生科技创新攻坚行动

人口健康 围绕人口健康发展技术需求，开展重大疾病防控、地方病防治、老年医学、生殖健康、中药现代化等关键技术攻关。推进安徽省脊柱畸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协同研究网络建设，促进医研企结合，开展创新性和集成性研究，加快推动医学科技发展。

公共安全 以建立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为导向，以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为目的，开展生产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安全、网络与信息安安全、消防安全等领域的关键技术攻关和应用示范。

资源环境 聚焦科技支撑生态环境治理需求，进一步加强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生态环境治理、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环境健康风险监测与防控等科技创新，加快成果转化与应用。以保障资源安全供给和促进资源型行业绿色转型为目标，大力发展水资源、矿产资源等节能技术与装备的高效开发和节约利用技术。

防灾减灾 聚焦气象灾害、洪涝灾害、地质灾害、地震灾害等重大自然灾害的监测、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技术，开展重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风险防控与综合应对关键科学技术问题基础研究、技术研发和集成应用示范，提升自然灾害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六章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坚持把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作为创新发展的“第一工程”，加快构建“政产学研用金”科技成果转化新机制，不断强化高质量科技

成果有效供给，加速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着力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转化聚集地。

第一节 强化需求导向的科技成果供给

推动科研项目立项和组织实施方式改革，推动企业等技术需求方，深度参与项目立项、过程管理、验收评估全过程。围绕应用技术研究、关键技术攻坚、科技成果转化等，健全面向企业征集科研项目的常态化机制。建立健全科研分类评价考核机制，明确应用型科研项目科技成果转化任务。支持高校院所联合创新企业共同实施重大科技成果工程化研发项目。

第二节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模式

围绕重点领域科技成果转化，探索新技术、新产品、新方法的行业准入机制，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和领域试点建设应用场景示范工程。建立健全“创新成果+园区+基金+三重一创”科技成果转化“四融模式”，集中力量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组织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工程，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认定。充分发挥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作用，每年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重点扶持种子期、初创期科技成果转化，引导支持国内外重大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加大企业购买先进技术成果产业化扶持力度。联合高校院所设立区域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建立“政府引导、企业出题、高校院所解题”的产学研合作机制。

第三节 加强科技成果转化载体建设

建立全市统一的线上科技成果交易平台，整合各类科技创新资源，把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专家、科技服务机构等纳入省网上技术交易平台。加快推进城南双创中心（创新馆）建设，打造线下集成果展示、技术交易、科技服务、产权质押、科技金融等为一体

的综合性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支持高校院所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建设。依托各类园区、重点企业，围绕前沿产品创制、概念产品试制、产学研联合攻关等中试需求，组织认定和建设一批中试基地、技术熟化基地。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的创新创业孵化链条，争创一批“双创”示范基地。

第四节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机制

建立常态化科技成果发布和产学研对接机制，完善挂牌交易、公开拍卖与成交信息公示制度，推广科技成果评价体系，推动地方技术转移服务规范上升为国家标准。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开展投贷联动试点，健全科技融资担保体系，支持保险机构拓展科技保险险种范围，引导市级种子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集中支持科技成果转化，支持开展“科技贷”业务。建立健全科技成果捕捉、评估、转化、应用一条龙服务体系。构建重大科技成果技术熟化、产业孵化、企业对接、成果落地全链条转化机制。

专栏 5 科技成果转化重大工程

技术转移服务体系 实施市科技创新创业促进中心升级工程，打造成果展示平台、产业孵化体系、技术转移体系、人才招引体系、技术创新体系、科技金融体系、公共服务体系。依托城南双创中心，建设科技成果展示交易中心，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全面展示阜阳科技创新改革成果。推进科技大市场建设，构建功能完善的技术交易平台。推动有条件的县（市、区）布局建设科技创新综合体，发展离岸科创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各类园区建设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研发应用基地，提供技术研发与集成、中试熟化与工程化服务，建设国家、省科技重大专项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在市域建设一批省级技术转移机构，争创国家技术转移中

心。

产业技术创新转化载体 围绕“554”产业发展，加强与上海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江南大学、中科院理化所、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等大院大所合作，规划建设生物医药、煤基化工、人工智能、农业创新、绿色食品、化工新材料、可降解塑料等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加快建设一批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主要内容的众创空间，着力打造一批“孵化+创投”“互联网+”等新型孵化器。

科技成果转化平台 鼓励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合作共建联合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院士工作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平台。依托行业领军企业，在新能源、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等具有比较优势的领域，谋划建立一批安徽省技术创新中心。支持与长三角企业、高校院所、国家级研发检测机构等合作共建一批检验检测、科技咨询、信息技术、专利代理、技术评估等专业服务平台和中介机构。

第七章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坚持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建立健全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力争“十四五”末，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到 30%。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支持企业参与研究和制定创新规划、计划、政策和标准。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协同上下游企业和高校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和省市重大科技项目。支持企业创新平台建设。更好发挥企业家在技术创新中的重要作用，鼓励和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税收减免等税收优惠政策。

第二节 持续壮大科技型企业队伍

建立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实施分类指导，加强要素供给，强化精准服务，推动科技型企业提质增量、做大做强。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加速成长行动，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加大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力度，加强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和创新能力建设。支持符合发展方向、具有发展潜力的中小微科技型企业尽快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一批“小巨人”“瞪羚”企业。

第八章 加强创新平台建设

集聚优质资源，加大人才、资金等要素的整合力度，全面提升各类创新平台建设水平。

第一节 提升创新功能区能级

实现阜阳界首高新区升级国家高新区，高水平建设安徽阜阳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徽临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升高新技术产业“火炬基地”建设水平。支持界首创建国家创新型示范县（市），推动有条件的县（市）创建省级创新型县（市）。

第二节 加快各类创新平台建设

围绕主导产业，支持建立企业技术中心、工程（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新型研发机构等研发平台，积极引进知名高校、大院大所在阜设立分支机构。以龙头企业人才资源、产业链等为依托，加快实施市级“一室一中心”建设，争创省级“一室一中心”。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牵头承担建设与运行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

第三节 搭建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发挥产业龙头企业、科技领军企业引领作用，大力发展创新服务综合体。抢抓苏浙沪产业加速转移机遇，引进跨国集团地区总部、研发机构。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建设科技创新综合体，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或高校院所组建产业创新中心，规划建设市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争取到 2025 年培育发展一批投资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的新型研发机构。大力培育发展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培育一批技术经理人。

第九章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全方位培养、吸引、用好人才，加快推进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着力构建具有重要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区域人才高地。

第一节 大力培养高水平人才

统筹推进“领创工程”“拔尖人才”“后备人才”“创新团队”等重点人才工程，构建层次丰富、结构优化的高素质创新人才梯队。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围绕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平台建设，以及“554”产业布局和工业企业“13581”龙头培育工程发展需要，加大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基础研究人才培养力度，造就一批高水平的科技专家、高水平工程师和产业创新团队。到 2025 年，全市专业人才达到 22.5 万人，其中高层次人才 2.5 万人以上，新增市高层次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100 人、市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 150 人、市高层次后备人才 400 人、市级产业创新团队 100 个。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

人才培养，培育一批高技能人才，打造一批“颍淮杰出工匠”“颍淮工匠”，加快推进技工强市建设。到 2025 年，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60 万人，其中高技能人才 14 万人。深化校企合作，支持高校毕业生就地创业就业。

第二节 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引进政策

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吸引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的高层次科技人才来阜创新创业。发挥政府投入引导作用，采取柔性引进、项目引进、专项资助引进等方式，鼓励企业、高校院所、社会组织、个人等积极参与人才引进。创新实施人才引进政策，深入推进“颍淮英才计划”，对顶尖人才引进实施“一事一议”，动态发布企事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目录，建立吸引高素质年轻人流入留住机制，构建引才引智发现推广体系，重点招录高校硕士及以上毕业生来阜工作。举办引才政策推介会，开通名校直通车，用好“云招聘”网络和“接人才回家”活动平台，依托在外人才联络服务站，做好招才引智工作。吸引支持留学回国人员来阜创新创业。

第三节 充分激发人才内生动力

深入落实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积极探索通过市场资源配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实现知识价值的有效方式，逐步提高科研人员收入水平。发挥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扩大科研机构、高校收入分配自主权，鼓励科研人员通过科技成果转化获得合理收入，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积极性。改进人才评价方式，科学设立人才评价指标，树立正确的人才评价使用导向，强化用人单位人才评价主体地位。加强人才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支持企业和高校院所共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落实博士后工作配套奖补政策，引导优秀博士后来阜进站。到 2025 年，全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达到 45 个，累计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90 人。

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面推行聘用制度。建立健全表彰奖励工作机制。

第四节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深化编制周转池制度建设，打破人才流动体制壁垒，打造有利于人才成长、人尽其才、各展其能、脱颖而出的人才发展环境。建立高层次人才来阜创新创业“绿色通道”，提供孵化培育、风投对接、项目洽谈、审批代办全程跟踪服务。持续优化升级“一网一库一平台”，实行政策发布、供需对接、项目申报、奖补兑现“一网通办”，实现人才“一站式服务”。落实优秀人才公积金贷款优惠政策，妥善解决人才落户、调入聘用、配偶安置、子女入学等事宜。加强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工作。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长三角地区职称、职业资格等互认，加快区域人才一体化进程。

第十章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强化财政金融政策支持，扩大创新开放合作，构建充满活力的科技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第一节 推进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整合优化部门科技资源，加强科技力量统筹，建立创新政策跨部门协调机制，加快形成科技创新一体化发展工作机制。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政策，扩大科研自主权，加强科技服务体系建设。依托重大科技任务和重大平台，推动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建立第三方科技项目选择和评价机制，探索推行科研管理“绿色通道”、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财务报销责任告知和信用承诺制。

加快推进科研院所分类改革，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完善科技评价机制，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加强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服

第二节 完善财政金融支持创新政策

发挥财政资金在科技投入方面的引导和杠杆作用，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确保财政科技投入逐年增加。改革财政科技资金管理模式，建立跨部门的财政科技项目统筹决策和联动管理制度，综合协调政府各部门科技投入专项资金。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引导各类产业基金、风险投资基金、天使投资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金融资本投向科技创新领域，促进银企联动、投贷结合，加快构建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科技投入体系，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

第三节 营造创新浓厚氛围

弘扬科学精神，加强科普工作，尊重群众首创精神，营造崇尚科学、尊重人才、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氛围。加强学风建设，坚守学术诚信，以科学道德、科学伦理、科研价值观教育培训为重点，加强科技创新诚信宣传，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在科学探索的过程中自我约束，形成良好的科研文化氛围。倡导优秀企业家精神，发现和挖掘优秀企业家和创新型企业等典型案例，加强对重大科技成果、典型创新人物和企业的宣传，加大对创新创造者的表彰奖励力度，引导全社会更多地关注创新、理解创新、参与创新，使创新创业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第四节 深化开放协同创新

围绕“554”产业发展布局，加强与长三角等区域开放协同创新，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协同发展。积极参与长三角科技合作交流活动，以联合技术攻关、共建研发平台、建设科创“飞地”、人员双向交流等方式，持续深化与发达地区科技、人才、项目间的合作交流。主动对接上海国际技术交易市场、浙江科技大市场、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争取参与长三角区域技术市场联盟，促进科技成果跨区域转移转化与推广应用。积极探索与上海张江、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立合作模式，争取分享交叉前沿领域源头创新成果。

第三篇 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打造全省 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特色产业承接聚集地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一手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第十一章 强力推进工业强市战略

坚持产业兴城、工业强市战略不动摇，强化工业首位意识，在稳定发展采矿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制造业比重，形成大抓工业、抓大工业的浓厚氛围，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提高工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第一节 培育壮大企业主体

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大力实施工业企业“13581”龙头培育工程，集中资源要素，强化精准服务，推动龙头企业规模不断壮大。到2025年，力争培育3家产值百亿元企业，2家产值80亿元企业，4家产值50亿元企业，12家产值30亿元企业，49家产值10亿元企业。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到2025年，培育37个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冠军”企业。鼓励个体工商户向企业转型，增强市场竞争力，激发发展新动力。支持企业采取内培外引相结合方式，引入战略资本、财务资本，对接资本市场募集发展资金，推进企业上市。

第二节 提升工业发展水平

持续推进工业重点项目提升行动，加强重点工业项目跟踪管理、精准服务，每年实施亿元以上工业重点项目不低于 150 个。聚焦产业契合度、环境友好度、创新浓度、经济密度四个维度，加强重大工业项目谋划编制，积极争取国家、省重大专项资金支持。坚持制造为基、企业为本、创新驱动、数字赋能、品质引领、融合共进，开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高端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新型制造行动，推动纺织、服装、建材、煤炭、电力、化工等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着力提升产品质量、企业效益、产业核心竞争力。实施新一轮大规模技术改造专项行动、节能环保提升行动和设计能力提升行动。加快发展绿色建筑建材产业体系，打造现代建筑建材产业集群，鼓励企业兼并重组，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

专栏 6 新型制造工程

智能制造 以 5G+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应用为重点，推进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改造，积极发展线上企业、产品、技术和服务。加快机器换人、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步伐。

绿色制造 顺应碳达峰和碳中和要求，推动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促进节能减排，加快产业绿色化发展。贯彻落实节能环保“五个一百”专项行动，建设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四位一体”绿色制造体系。

精品制造 围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战略，打造一批省级和市级工业精品，提升企业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注重差异化、品质化、绿色化消费需求，通过产品更新换代和品牌效益提升，促进企业、产业、服务升级。创新品牌商业模式，扩大市场覆盖面，提高企业影响力，加快品牌塑造和品牌网络化建设。

服务型制造 围绕“产品+服务”“制造+服务”，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向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方向转型升级，提升产品附加值，促进产业升级。培育创建一批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和平台，争创国家级平台，鼓励制造业企业逐步突破生产和服务、企业和社会的组织边界，发展平台经济。

第三节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深入实施质量品牌提升工程，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加强标准、计量、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培育制造业高端品牌，打造一批工业精品。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逐步升级制造业标准体系，健全质量标准和强制性安全标准。建立完善产品质量安全评估、风险监控、分类监管机制，支持企业提高质量在线监测、在线控制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开展质量标杆和领先企业示范行动，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建设，推进全面质量管理。大力弘扬工匠精神、专业精神和企业家精神，开展品牌创建行动，培育一批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美誉度好的自主品牌，鼓励企业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名牌产品，不断提升企业品牌价值。引导企业制定品牌管理体系，围绕研发创新、生产制造、质量管理和营销服务全过程，提升内在素质，夯实品牌发展基础。到 2025 年，实现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和安徽省政府质量奖零突破；争创省制造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 28 家左右、省服务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 10 家左右。

第四节 完善工业发展保障体系

建立健全支持工业发展的政策体系，出台“554”产业发展专项支持政策，统筹人才、土地、金融、科技等资源要素向工业倾斜。突出开发园区主战场地位，强化功能定位，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进一

步提升综合承载能力。常态化开展“四送一服双联”活动，推动主导产业、重点企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引导各级各部门把更多精力投入到工业发展上来，强化激励考核，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

第十二章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

深入实施产业发展五年行动计划，优化“554”产业发展格局，推进产业基础再造，做好延链补链强链文章，促进产业链加快向中高端跃升，全面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构建产业发展新机制

扎实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实施六大重点项目提升行动，树牢“项目为王”理念，按照“策划一批、引进一批、建设一批、投产一批”的思路，强化对重点项目引进、投产、运营的调度和服务，加快标准厂房、技术研发、信息服务、质量检测、原料供应和物流配送等平台建设，推动项目加快落地、建设、投产。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布局，加快推进一批产业链关键环节重大项目。开展产业链补链固链强链行动，分行业开展供应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分产业实施产业链升级重点工程施工图，推行产业集群群长制、产业链供应链链长制、产业联盟盟长制，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做大做强。设立产业发展专项基金。

第二节 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

结合产业发展基础，集中资源和力量，大力发展节能环保、绿色食品、能源化工、装备制造、绿色建筑建材五大支柱产业，持续壮大现代农业、商贸服务、文化旅游、现代医药、纺织服装五大特色产业，积极培育数字经济、楼宇经济、生命健康、前沿新材料四

大高成长性产业，形成“链式整合、园区支撑、集群带动、协同发展”新格局。实施产业集群培育升级工程，培育一批特色优势产业集群，改造提升一批现有产业集群，着力打造 1000 亿节能环保、1000 亿绿色食品、700 亿能源化工、600 亿绿色建筑建材和 500 亿现代医药、装备制造产业。

第三节 补齐产业链供应链短板

实施强基工程，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组建产业基础能力创新联合体。支持有条件的开发园区建设一批试验验证、计量检测、标准制定、认证认可、知识产权等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瞄准产业链薄弱环节，绘制重点产业链精准合作图，建立产业链补链项目库，强化靶向招商引资，加快补齐短板缺项。围绕产业链上下游重要环节，建立配套产品项目库和目标招商企业库，精准招引一批产业带动强、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重大项目，注重引进一批产业链配套企业。实施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产业基础再造、产业链升级、技术改造等重大工程，加大重要产品攻关力度，发展先进适用技术。

第十三章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深入推进“三重一创”建设，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争创国家级、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构筑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第一节 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生物和绿色食品、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重点领域，培育创建重大新

兴产业基地、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重大新兴产业专项，构建一批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引擎。大力支持颍东煤基新材料、颍泉智能制造、临泉和阜南绿色食品、颍上清洁能源、太和现代医药、界首新能源新材料、阜阳经开区高端装备制造和磁性功能材料、阜合现代产业园区交通装备制造等项目建设。推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同各产业深度融合，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发展。

第二节 加快特色产业集群发展

加快构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工程—基地—集群”梯级推进格局，积极培育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持续推进现代医药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积极创建省级、国家级化学原料药基地。重点推进千亿元绿色食品产业集群工程，创建省级绿色食品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持续推进循环经济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创建国家级生物质能源基地。高标准推进安徽省皖北（阜阳）现代化工产业集聚区建设，创建国家级煤基新材料基地和氢能基地。

专栏 7 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

新一代信息技术 做大做强智能制造、机械电子、智能终端等产业，重点发展软件、服务型机器人、电子设备及元器件等，提升产业层次，完善产业配套，促进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发展。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保障，加快发展软件服务业。

高端装备制造 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基础装备、工业机器人、新型关键基础零部件、先进通用设备，以及农业、能源、轨道交通、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大型工程建设等领域成套技术装备。加大全方位开放合作力度，提升装备制造产业与长三角地区在产业协同、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一体化水平，重点发展高档数

控机床、智能制造系统及无人机、机电设备、智能家居家电等装备制造

业，推动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迈进。

节能环保 大力发展源头减量、资源化、再制造等新技术，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再制造产业化水平。延伸节能环保产业链条，重点发展光伏发电、绿色储能电池、再生资源、锂电池回收再制造等，大力引进环保装备制造企业，提升产业智能化水平。

生命健康 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化学制药、现代中药、生物制药新产品、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等创新药物品种和高端医疗设备，创建省级、国家级化学原料药基地。加快推进免疫治疗、细胞治疗、智慧医疗等现代医疗技术和服务创新及临床应用。积极引进知名医院及研发机构，加强合作平台建设，延伸产业链条，完善医疗发展布局。积极发展中医药特色诊疗技术，拓展新领域，发展新业态，培育新模式，为疾病预防诊疗提供高质量服务。

绿色食品 坚持品牌化、功能化、多元化发展思路，以绿色、优质、特色为引领，加速信息、生物、新材料技术与传统加工制造技术融合，重点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副产物综合利用，促进农副产品优势产业向生态健康产业延伸。

新材料 紧密对接“高新基”全产业链发展需求，加强前沿新材料技术产业化承接，提升先进半导体材料、新型显示材料等关键材料的国产化水平，重点发展塑料高分子材料、铝基复合材料、纤维新材料、磁性功能材料、光学材料、煤基新材料、可降解塑料等，延伸产业链条，强化产业配套，加快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

新能源 聚焦绿色高效导向，拓展能源种类及结构，加快发展太阳能、生物质能、风电、储能、氢能等新能源产业。突出发展新能源汽车，重点推进铅蓄电池资源化回收利用产业链、锂电池综合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加快锂元素电池、固态电池、燃料电池产业发展，重点引进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启停电池等高端产品项目。

新能源汽车 以新能源乘用车为主要发展方向，适当发展新能源低速车、智能网联汽车，立足新能源电池产业发展基础，积极引进整

车及核心零部件项目，加快动力电池、电机、电控、电驱动系统及其他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及产业化，积极引进整车及核心零部件项目和产业链相关项目，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建设。

专栏 8 重大新兴产业集群工程

争创国家级集群 加快推进太和现代医药、临泉和阜南绿色食品、界首金属材料绿色制造等重点产业建设，争创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培育创建省级集群 围绕颍东煤基新材料、颍泉智能制造、颍上清洁能源、阜阳经开区高端装备制造和磁性功能材料、阜合产业园区先进交通装备等重点产业，以龙头企业为引领，以集聚发展为路径，高水平规划、高标准建设、高强度推进，创建一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专栏 9 绿色建筑建材工程

装配式建筑 打造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建设颍东绿色建材产业集成创新核心区，颍州、颍泉装配式建筑产业集聚区，太和、界首、临泉、阜南、颍上特色绿色建材产业基地，加快颍泉、颍上、临泉等地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建设，带动预制混凝土构件、钢构件等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以及高强混凝土、煤矸石烧结砖等具有绿色建材性质的建材产业发展，培育形成支柱产业。

装配式建筑部品 打造国家级绿色建材产业示范基地，积极引进、培育一批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企业，在控制预制混凝土部品产业规模的基础上，重点培育形成轻重结合的钢结构建筑部品产品体系，完善装配式围护部品和集成厨卫等全装修部品，逐步形成较为全面的装配式建筑部品产业体系，推动提升建筑产业现代化水平。

特色精深加工 聚焦“玻璃—高端建筑”和“玻璃—高端装备”两大产业方向，打造中空玻璃、建筑安全玻璃、建筑防火玻璃等建筑节能安全玻璃深加工基地，跟进发展高性能新型节能门窗、幕墙等高端系统门窗。结合阜阳市光电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延伸发展化学钢化玻璃、导电玻璃、手机镀膜玻璃、触摸屏玻璃等特种功能玻璃。以林木深加工领域为抓手，提高人造板材生产加工能力，发展低甲醛环保型新型集成材、环保型生物质建材产品，提升产品结构档次。

固废环境功能材料 围绕粉煤灰、再生铝、再生塑料、建筑垃圾和农作物秸秆等再生废弃资源利用开发，消纳各类工农业固体废弃物，发展建筑围护墙材、铝合金装饰装修材料、塑料管道、建筑再生骨料、生态修复材料和海绵城市材料等功能性材料，培育建材产业新的增长点。

节能机电装配 围绕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等中高端建筑市场需求，发展光热、电热、天然气互补系统、光伏光热系统、地源和空气源热泵、新风系统等新能源机电设备，适时发展长余辉材料等储光建材和石墨烯相变储能材料。探索二氧化硅气凝胶、空气净化材料、抗菌防霉材料、耐污自洁材料、热反射隔热材料、负离子养生材料等功能性建材产品的产业化生产和应用。

专栏 10 工业发展重点项目

现代医药 重点实施中印国际医药产业合作试验区国际医药高端制剂共享制造基地（一期）、太和保兴医药健康产业园高端共享制造平台制剂生产基地、硕佰制药创新药产业化平台、贝克制药治疗乙肝艾滋病结核病药物制剂、锐化医药年产 11600 吨精细化工中间体 10000 吨聚合氯化铝净水剂、德信佳生物医药新建抗肿瘤替尼类靶向药物及呼吸道类药物原料及中间体、福方生物营养与智能科技等项目。

绿色食品 重点实施天邦 500 万头生猪屠宰加工、强旺生物工程 20 万吨多品种盐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联美年产双孢菇褐菇 2.6 万吨及优质有机肥 4.8 万吨、可新食品年产 3 万吨系列食品精深加工生产线、中裕 30 万吨小麦专用粉深加工、黄氏番鸭加工、中羊牧业奶制品生产、金种子优质基酒技术改造及配套工程、颍上牧原年屠宰 300 万头生猪、临泉碧根果食品产业园、麦隆咖啡文化创意园、太和紫山科技年产 3.2 万吨肯德基裹粉改造升级等项目。

装备制造 重点实施颍泉智能制造产业园、华隆钢结构立体智能生产线、安徽（台州）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阜合园区装备制造产业园、江淮中重卡生产基地、柏联智能科技产业园、台商机械产业园、中联重科工程机械生产制造、民安机电年产 10 万台（套）系列装备生产线、诺倬力智能设备生产、华晟环保年产 30000 台（套）环保设备生产线、仕烽机械年产 200 万件系列液压配件产品生产线、荣国科技年产 1600 台新型消防机器人、安徽世界村新能源汽车年产 30 万套汽车发动机核心零部件、鑫林电器新型液晶智能电视生产线等项目。

节能环保 重点实施国祯美洁年产 10 万吨纤维素乙醇、天畅再生铅综合利用、富航建筑废弃材料综合利用、天能集团废旧汽车综合利用、南都华铂锂离子电池绿色高效循环利用、恒运塑料环保设备生产、丰易建材年处理 200 万吨建筑废物综合利用、华拓新能源年产 6GWh 新能源锂电池、骆驼集团年产 20 万吨再生精铅冶炼及深加工等项目。

绿色建筑建材 重点实施临泉装配式建筑产业园、盛鸿科技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生宸源科技年产 40 万吨高性能 HDPE 波纹管原料 15 万吨再生高性能 HDPE 波纹管、茂诚路桥年产 40 万吨沥青混凝土（再生）搅拌站扩建、鸿路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晶宫绿建年产 150 万方装配式建筑生产、衡美交通年产 70 万吨沥青混合料 20 万吨水泥混凝土 55 万吨水泥稳定碎石建设、水利建筑安装公司建筑钢结构及 PC 构件生产等项目。

能源化工 重点实施昊源化工年产 30 万吨合成气制乙二醇、年

产 40 万吨合成氨 70 万吨尿素原料路线改造、晋煤化工合成气资源绿色智能综合利用、三环电力生产基地建设等项目。

纺织服装 阜南纺织服装产业园、临泉纺织服装产业园、国泰汉帛中高档羊毛衫生产、羚威羊绒年产 1500 吨羊绒制品生产线、吉祥三宝高科面料智能化改造、鸿福制革年加工 60 万标张成品革、亿盈特纤年产 10 万吨高品质再生原液着色涤纶长丝、优优时尚科技年产 500 万件服装及医用防护服生产等项目。

新材料 重点实施昊源化工年产 30 万吨 PBAT、20 万吨聚苯乙烯、普惠住能磁业年产 1.2 万吨干压磁瓦和多极磁环、杭摩新材料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酚醛树脂 36 万吨甲醛建设、智磁年产 3000 吨纳米晶带材 3 万吨非晶带材及其铁芯元器件、欣奕华年产 2 万吨 OLED 材料、赛拉弗光伏组件及电池片生产、燕龙基新增日产 12000 吨太阳能光伏组件高透玻璃生产线、鼎洋生物年产 4 万吨生物基高分子可降解材料及 6 万吨超浓缩洗涤用品、英标新材料年产 5 万吨新型综合管件生产、瑞鸿科技年产 2.5 万吨可降解材料、金兰金盈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深加工及铝基新材料研发等项目。

第十四章 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深化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数字化、平台化、品牌化、高端化发展为引领，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发展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

第一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现代物流。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联动发展，依托物流枢纽推动物流资源与产业资源有机整合。培育一批省级重点物流企业、国家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

及物流地产商。大力发展水产品、果蔬、肉类等农产品冷链物流，鼓励发展智慧物流、第三方物流、多式联运等。

——科技服务。加强与 G60 科创走廊沿线城市及长三角科技资源型城市对接，引进更多研发设计机构，鼓励发展研究开发、工业设计、技术转移转化、创业孵化等服务。完善科技咨询服务门类，健全科技咨询配套服务，培育、引进和发展一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构建全链条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金融服务。稳步推进金融业对外开放，积极参与长三角城市群的金融市场联动、产业整合和管理创新。鼓励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发展高效安全、绿色普惠、开放创新的现代金融服务业，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

——新型专业市场。推动专业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加快中心城区重点专业批发市场外迁和转型升级，提升市场交易、信息化应用、产业联动、物流服务水平。引导专业市场转型升级，支持各类专业市场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改进供应链管理，向“品牌建设+平台展销+仓储物流”的消费品展贸中心转型。

——信息服务。加快 5G 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5G 全域化应用。支持研发生产生活类、行业类、公共服务类信息消费。谋划实施一批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

——电子商务。积极开展电子商务与农产品、旅游、汽车等产业协同发展的应用示范。加强电商载体建设，打造电子商务产业园、创业园和电商楼宇等发展平台。大力培育电子商务经营主体，支持发展跨境电商，规范发展直播带货经济。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加强农产品网络营销，争创国家级和省级农村电商示范。

——商务咨询和法律服务。积极发展工程设计、咨询评估、会计审计、法律、信用中介、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提高专业化水平。

第二节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商贸流通。引导商贸综合体差异化发展，提升大型商贸综合体综合服务功能，打造集购物、餐饮、文化、休闲娱乐和金融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商业集聚区。推进传统商业业态转型升级，支持传统百货店向购物中心转型，鼓励大型超市建立新型零供关系，引导传统商贸企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进特色商业街区建设发展，打造“一湖两河”特色商业街区、“夜游经济”圈，依托双清湾中央商务区，打造皖豫省际高端服务示范街区和城市地标。

——文化旅游。培育核心旅游景区，高标准建设颍州西湖景区，推动颍上八里河旅游区、祥源颍淮文化旅游区、管仲老街等文化旅游景区升级改造。挖掘历史文化资源，依托丰富文化遗产，积极推进文化博物馆建设与提升。研发文创旅游精品，积极开发阜阳剪纸、阜阳刺绣、临泉杂技、阜南柳木文化等县域特色文化旅游精品。

——健康体育。积极发展医疗康复、健康管理、心理咨询、中医药养生保健等健康服务业。依托医药产业发展优势，发展大健康产业。促进体育旅游、体育传媒、体育会展、体育经济等发展。

——养老育幼。全面放开养老育幼服务市场，支持社会力量参与，丰富服务和产品供给，建立多层次、规范化、专业化、连锁化的养老育幼服务网络。

——家政物业。加快建立供给充分、服务便捷、管理规范、惠及城乡的家政物业服务体系，鼓励家政物业企业品牌化、连锁化发展。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争创省级、国家级家政服务业标准化试点。

第三节 推进三次产业深度融合

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形成交叉渗透、交互作用、跨界融合的产业生态系统。围绕智能工厂建设、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共享生产平台、供应链管理等，探索制造业服务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现代物流和制造业高效融合、研发设计服务和制造业有机融合、消费品工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等新路径。实施“两业”融合示范工程，培育创建一批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企业和示范园区。促进服务业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教育培训、信息咨询、科技推广、农业保险、农业金融等社会化服务，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动服务业内部细分行业生产要素优化配置和服务系统集成，创新服务供给，拓展增值空间。推进服务业数字化、标准化和品牌化建设。

第四节 加快服务业集聚发展

实施服务业集聚发展提升工程，根据各地资源禀赋和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打造一批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服务业集聚区，重点推进现代物流、新型专业市场、科技服务、金融服务、电子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加快培育阜阳北铁路物流基地、双清湾中央商务区、阜南颐高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等服务业集聚区，争取新增 10 家以上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和集聚示范区。提升服务业集聚区示范效应，支持集聚区各项功能建设和公共服务平台、关键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在引领产业集聚发展、出口创汇和促进就业等方面发挥带动作用，助推全市服务业实现区域资源共享、服务共享、信息共享、管理共享和环境共享。充分发挥政策引导作用，强化资金、土地、人才等要素保障，支持服务业集聚区发展壮大。

专栏 11 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现代物流 重点实施阜阳北铁路物流基地、阜阳公路物流港、中运国际智慧物流港、阜阳农产品物流中心（保税仓储）、中运国际集团（颍东）综合物流园、阜阳建晟仓储配送中心、阜阳农副产品冷链交易中心、阜南经开区冷链物流园、颍上经开区码头物流园、颍上现代农副产品物流配送中心、临泉县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临泉粮食物流和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太和汇农电商物流园、太和冷链物流中心、界首年产万吨牛羊肉冷链物流中心等项目。

科技服务 重点实施阜阳市科技大市场、科创大厦服务中心、颍州科技创新服务综合体、颍东科技创新中心、界首创新综合体、太和创新综合体等项目。

软件与信息服务 重点实施阜阳市大数据产业园、皖西北互联网总部基地、阜阳市智慧三农综合服务平台、阜阳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阜阳市应急指挥中心暨“三大系统”建设、阜阳市数字城管平台升级改造、颍州“城市超脑”平台、智慧阜南城市大脑、阜南县大数据中心等项目。

金融商务 重点实施双清湾中央商务区、颍东金融中心等项目。

电子商务 重点实施阜阳青云数字经济产业园、中国中部直播电商产业总部基地、皖西北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58 科创·阜阳新经济产业园、颍东电子商务物流产业园、颍上电子商务产业园、临泉电商产业园、临泉机械电子产业科技教育基地、太和马集发制品跨境电商产业园、界首再生资源电商交易平台、界首新媒体电商产业基地等项目。

新型专业市场 重点实施中国建材（阜阳）展览交易中心、阜阳国际服装城二期、中国供销·临泉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三期、建筑材料物流园、中运国际智慧汽车新城、三合木文化智慧产业园、颍东粮食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阜南国际汽车城、阜南国邦国际家居建材城、外卖创客基地（标准化便民菜市场改扩建项目）、太和马集人发交易中心等项目。

专栏 12 生活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创意文化服务 重点实施安徽中洲蝴蝶兰花卉科技文化博览园、阜阳罍街、文一体育广场、抱龙石艺小镇、欧阳小镇、阜阳农业嘉年华特色小镇、阜南文化一条街（阜南嗨街）、焦陂酒文化产业园（欧阳修文化博览园）、临泉文化创意产业园、“1952”万担仓文创园等项目。

旅游休闲 重点实施颍州西湖景区、祥源·颍淮文化旅游区、中原花都·芳香小镇、颍州卡登堡啤酒小镇、颍泉探险乐园、颍泉泉水湾湿地公园、颍东野生动物园、颍上八里河旅游风情小镇、颍上管仲老街、中国（颍上）管园、阜南王家坝国家湿地公园、阜南田集温泉度假区、阜南枫柏岗景区、临泉魔幻之都景区、临泉钓鱼休闲运动小镇、临泉长官杂技小镇、太和嘉年华游乐园、太和有机良庄旅游区、界首两湾湿地公园、界首伏羲文化旅游区等项目。

健康养老服务 重点实施颍州养老文化产业园、颍州居家和社区智慧养老服务、阜阳恒大养生谷、颍泉养老服务中心、颍东新乌江镇老年养护院、阜合园区安医医养结合、太和医养融合及智慧养老建设项目、颍上失能特困人员供养机构、临泉失能半失能老人养护中心、阜南仁和医院医养院、太和九如天宝老年医养综合社区、太和清和园养老、界首市人民医院北区康复中心等项目。

第四篇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更大作为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需求，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第十五章 有效融入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

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动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促进经济良性循环。

第一节 提高供给体系的适配性

优化供给结构，改善供给质量，促进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以节能环保、绿色食品、能源化工、优质农产品和旅游产品等一批优势产业产品为引领，推动农业、制造业、服务业、能源资源等产业融入国内产业循环。引导企业捕捉新需求、发展新技术、研发新产品、创造新模式，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支持和引导企业开展质量分级，倡导优质优价，提高产品可靠性、舒适性和扩展性。引导企业建立弹性生产和灵活转产机制，加强与周边地区分工协作，建立区域间产能保障联动机制。扩大柔性、智能、精细化优质产品供给。围绕对外依存度大、附加值高的重要环节，培育一批深耕产业链细分领域的优质企业开展进口替代。加快推进重点消费品行业国

际质量标准转化应用，参与制定健康养老、家政、托育、文化旅游、体育等领域地方标准。

第二节 促进资源要素顺畅流动

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降低各领域各环节交易成本，打造支撑高效率流通节点。推进交通、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企业补齐供应链、业态创新、市场营销短板。拓宽市场纵深空间，建设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形成一批要素交易平台。畅通人才跨所有制、跨行业流动渠道。激活产权交易，加快技术要素流动。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撑力度，推动金融、房地产同实体经济均衡发展，促进资金要素配置更加精准。推动移动网络基站扩容升级。

第三节 统筹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促进货物贸易优化升级，推动加工贸易向产业链两端延伸。促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大力发展服务外包，支持文化旅游等特色服务业开拓国际市场。着力优化进口结构，增加高新技术、设备和生产性服务进口，扩大高品质消费品和生活性服务进口。加大对出口转内销企业金融、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等支持力度，推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促进内外贸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相衔接，促进内贸外贸、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大力引进国内外资源要素。实施贸易投资融合工程，鼓励更多优质企业“走出去”。鼓励企业创新境外投资方式，通过直接投资、证券投资、联合投资等多种方式优化资源配置、开拓国际市场。坚持存量和增量外资并重，支持外资企业深耕发展。加强清关、货代、仓储等国际物流服务，建立与国际投资贸易需求相配套的国际物流网络体系。

第十六章 推进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

充分发挥区位、综合交通枢纽、市场和资源优势，完善多层次、立体化、广覆盖的物流枢纽设施，提升流通体系功能和效率，强化金融、技术、人才、土地等要素保障，加快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

第一节 加强流通设施网络建设

统筹布局全市物流枢纽网络，推动长三角地区和中原经济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立多层次、一体化、高品质现代交通网络，打造辐射中原、联动长三角的重要物流枢纽和产业高地，积极创建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推动干线运输、区域分拨、多式联运、仓储服务、跨境物流、城市配送等物流服务互动发展，以物流带产业，以枢纽聚产业，打造“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运输体系。加快各类货运枢纽节点（物流园区）建设，发展公、铁、水、空多式联运，促进货运“无缝衔接”，打造皖豫航运中心、区域性航空货运中转基地。促进交通运输与邮政快递融合发展，打造区域快递分拣集散中心。加强城乡物流配送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和乡村配送中心、物流中心、快递终端网点，健全物流配送网络，提升城市配送中心和物流中心信息化水平。加快流通设施改造升级，鼓励运用互联网、通讯信息、电子交易等技术对专业市场、物流园区、大宗商品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化改造。按照空间集聚、产业集群、土地集约的原则，重点建设一批基础条件成熟、市场需求旺盛、发展潜力较大的物流枢纽项目。加强口岸物流通道建设，发挥阜阳铁路枢纽、阜阳港优势，推进铁海、河海、空铁多式联运快速发展，做好阜阳航空口岸开放及国际直航包机申报工作，加快建设保税仓库、保税物流中心

(B型), 积极发展国际物流业务。

第二节 完善商贸流通体系

全面推进流通物流节点城市建设, 打造区域性重要流通节点、商贸中心和物流集散中心。实施商贸流通主体培育工程, 培育一批有区域影响力的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加快推动冷链物流业发展, 新建一批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加工配送中心、产地集配中心和交易中心项目, 培育一批以冷链物流、电子商务等现代技术为支撑, 联通重要产地和销地的跨区域产销衔接体系的骨干流通企业。重点推进临泉县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阜南经开区冷链物流园等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 积极申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完善应急物流体系, 加快阜阳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安徽华源应急物资储备库、阜南县应急物资储备中心、界首市皖北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等项目建设。加强大宗鲜活农产品产地预冷、冷藏保鲜、冷链运输等设施建设, 打造区域性农产品物流中心、粮油棉花等大型交易市场和物流仓储中心。推进跨区域农产品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积极参与对接全国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建设, 统筹建设和改造一批全国性和区域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发展智慧物流, 积极申报智慧物流示范城市、物流园区和示范企业。开展城市配送试点建设, 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程。

第十七章 推进区域消费中心建设

顺应消费升级趋势, 提升传统消费, 培育新型消费, 适当增加公共消费, 开拓城乡消费市场, 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 鼓励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发展。统筹做好“留住消费”“引进消费”两篇

文章，着力培育大市场、发展大贸易、搞活大流通，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力争 2025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 2550 亿元。

第一节 促进实物消费提档升级

打造多层次消费空间和平台载体，满足居民便捷多样的吃穿用消费需求。加快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持续强化城市大型商业设施建设，统筹推进中央商务区、商贸功能区、特色商业街区协调发展，不断完善“一湖两河”、临港商务区等重点地区商业配套。引导购物中心、商业综合体、商业集聚区等合理布局、有序发展，建设城市核心商圈，推动成熟商圈提档升级，加快双清湾中央商务区、岳家湖世纪城等项目建设。推动特色商业街区建设和改造提升，支持创建全国示范步行街、省级特色商业示范街区，到 2025 年，建成 30 条以上市级特色商业示范街。完善社区便民服务设施，优化品牌连锁店、便利店、菜市场布局，打造“15 分钟”便民服务圈。破除制约消费升级的体制机制障碍，注重需求侧管理，有序取消一些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规定。落实国家相关优惠政策，扩大汽车、家电等消费，促进汽车消费优化升级，培育汽车特色消费市场，构建多元化汽车消费体系。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以 5G 全面商用和智能产品推广为基础，促进中高端前沿信息产品消费。加强商贸流通品牌建设，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和品牌发展提升行动，挖掘、保护和传承老字号品牌，认定和培育一批文化特色浓、品牌信誉高、有市场影响力的“阜阳老字号”，争创一批“中华老字号”“安徽老字号”，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质量提升示范区。

第二节 推进服务消费提质扩容

打造服务消费新平台，争创国家级文化和旅游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培育发展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一批文旅商业消费集聚区。放宽服务消费领域市场准入，扩大服务消费覆盖面，推进餐饮、家政、理发、洗衣、代收代缴等生活服务集聚化、便利化发展，提升社区生活服务品质，发展“互联网+社会服务”消费模式，促进教育、医疗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文化和旅游、体育等服务消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拓展服务内容。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建设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满足居民多样化多层次居住生活需求。实施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培育家政品牌和龙头企业，提高家政服务人员素质，发展“互联网+家政服务”，打造民生经济新增长点。引导餐饮企业连锁化、品牌化、数字化发展，培育大型餐饮企业集团，打造一批特色餐饮街区，培育餐饮老字号品牌。优化住宿业结构，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发展星级、钻级酒店，推动阜阳罍街、阜阳华润中心、红星美凯龙等项目建设。严格落实带薪休假制度，鼓励实行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鼓励和支持网络平台 and 各类文化体育场馆、院校运动场地免费或优惠向市民开放网络权限、场地设施。适应行政管理和社会公共事业发展需求，适当增加公共消费。

第三节 推动农村消费梯次升级

丰富适合农村消费者的商品供给，完善供应渠道，鼓励和引导农村居民增加交通通信、文化娱乐、汽车、家电等消费。健全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鼓励引导有实力、有意愿的大型商业零售企业下沉乡、村建设连锁网点，促进适合农村市场需求的品牌商品销售，到2025年基本形成覆盖县、乡、村三级，以区域性商品配送中心、乡镇商贸中心和中心村直营连锁店为支撑，实体连锁店经营与网上

销售有机融合的农村新型流通服务体系。完善农村消费基础设施网络，加强农村地区水电路气、通讯等设施建设和改造力度，加快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区域性商贸物流配送中心、乡镇农贸市场、末端配送网点等建设，支持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建成一批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扩大电商进农村覆盖面，畅通城乡双向联动销售渠道，促进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鼓励和支持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向农村市场拓展。开展城乡高效邮政、快递配送专项行动，有效降低农村流通成本。继续实施消费帮扶。

第四节 打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建立产品和服务消费后评价体系，落实网购七日无理由退换货制度，鼓励和倡导大型商超开展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加快融入“满意消费长三角”，发挥放心消费示范单位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开展放心满意消费创建活动。深化放心消费进乡村活动，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持续强化市场监管，严厉打击价格违法行为，提高消费者主体意识和维权能力，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对重点行业的投诉信息公示。积极引导更多的商场超市、服务企业和较大型食品生产企业加入全国12315互联网在线消费纠纷解决平台（ODR），促进和强化在线消费纠纷和解。推进消费领域企业和个人信用建设。深化包容审慎和协同监管，促进新型消费良性发展。推进消费系统化建设，强化内外贸、跨领域、全场景联动。

专栏 13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壮大工程

新型消费基础设施 推进 5G 大规模商用，5G 网络、物联网等优先覆盖核心商圈、产业园区、交通枢纽，推进智能快件箱等终端建设共享，加快农村商贸流通数字化升级，加强农商互联农产品供应链建设，推动阜阳大数据中心、中国中部（新谷）直播电商基地、阜阳数字经济产业园以及一批电商产业园、快递物流园等项目建设。

数字生活新消费 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创新无接触消费模式，培育智能消费、信息消费、定制消费等消费新热点，发展在线教育、线上办公、数字生活、互联网医疗等新业态，拓宽智能看护、智能物流、智能家居、智能安防等人工智能应用领域，推行智慧出行、3D 教育、刷脸就医等数字化服务。加快商业实体数字化改造，发展社交电商、直播电商以及“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宅消费”模式。

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 支持实体商业发展线上业务，推动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线下拓展，鼓励建设“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促进线上线下互动、商旅文体协同、健身旅游融合，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设线上线下融合的新消费体验馆。

发展共享经济新业态 拓展共享生活新空间，扩大共享出行、餐饮外卖、团购、在线购药、共享住宿等共享消费新方式。鼓励共享实验验证环境、公有云资源，促进生产设备、农用机械、建筑施工机械等生产工具共享。探索生产资料共享新模式，开展机器设备、车间厂房等闲置资源共享利用。

夜间消费 推进品质夜市和夜间经济集聚区建设，到 2025 年，每县（市、区）至少建设 1 个高品质夜间消费街区及若干个社区型夜间消费集聚点，创建若干省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积极培育夜市品牌。鼓励商贸文旅企业延长营业时间，拓展夜购、夜游、夜娱、夜学、夜健身等夜间消费服务。

第十八章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

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优化投资结构，增强投资增长后劲，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用足地方专项债政策，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第一节 不断拓展投资空间

聚焦“产业兴城、工业强市”，围绕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绿色建筑建材、能源化工、绿色食品、现代医药、纺织服装、文化旅游等领域，突出产业招商引资，扩大制造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大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投资。围绕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突出抓好铁路、公路、机场、水运、引江济淮、城镇基础设施等有利于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项目建设。聚焦重大战略、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环保、公共卫生、养老托育、物资储备、防灾减灾等领域短板弱项。紧扣国家投资政策、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谋划储备一批既利当前又管长远的全局性、基础性、枢纽性重大项目，不断增强投资后劲。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进一步放开民间投资领域，清理违规设立的准入许可和隐性门槛，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大在 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力度。发挥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长效机制作用，常态化公开发布回报机制明确、商业潜力大的项目，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创新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与金融机构等强化合作对接，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实施。强化企业直接融资指导服务，支持民营企

业上市和再融资，引导民营企业通过增资扩股、债券发行等方式融资。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强化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提高政府投资质量效益。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程序，推行“容缺受理+承诺”，最大限度简化审批程序、压缩审批时限，不断提高投资项目审批效率。建立以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为基础的联合评审机制，鼓励发展全过程和综合性投资咨询机构，推动投资中介服务机构由资质管理向行业自律、市场约束、信用监管模式转变。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各项功能，推动实现投资项目网上受理、办理、监管“一条龙”服务。支持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社会效益较好、投资收益率稳定且运营管理水平较好的项目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盘活基础设施存量资产。

第五篇 加快数字阜阳建设

全面提升经济社会数字化水平

推进数字阜阳建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建设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激发数据要素潜能，全面提升经济社会数字化水平。

第十九章 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布局

面向高质量发展需求，实施“新基建+”行动，持续优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和功能配置，不断提升新型基础设施供给质量和效率，夯实数字阜阳基础支撑能力。

第一节 着力提升通信网络基础设施

加强城市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的衔接，建成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规划布局和基站建设，深化拓展应用场景，促进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与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长期协调发展。促进实现5G网络全覆盖和重点区域深度覆盖，推动固网提质升速，争创智能双千兆宽带示范城市。加大农村地区通信建设投入，持续提升农村地区宽带网络覆盖水平。打造政务“一朵云”，按照“集约高效、共享开放、安全可靠、按需服务”原则，建设完善全市统一的政务云中心，构建政务云灾备服务平台，融入省“1+16+N”政务云框架体系。编织政务“一张网”，建成市县乡村政务外网四级覆盖、支持IPv4和IPv6的双栈型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市级电子政务外网态势感知平台和安全接入平台，形成全市架构统一、运行高效、安全可靠、弹性调度

的新型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体系。推进泛在感知设施部署，支持城市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建设高可靠、广覆盖、大带宽、可定制的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完善多层次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打造可复制推广的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培育5G+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供应商。

第二节 积极部署算力基础设施

建设弹性提供计算能力、存储空间和软件服务的云计算中心，增强云计算服务能力。加快建设江淮大数据中心阜阳分中心，助力形成上连国家平台、覆盖全省、纵向贯通、横向联通的一体化大数据中心框架体系。积极参与长三角地区数据中心和存算资源协同布局。

第三节 超前布局新技术基础设施

推进人工智能基础前沿技术研发平台、开源平台和共性技术平台和行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强化人工智能研发应用基础支撑，提升技术开发、开源代码托管、安全防护处置等服务能力。建设面向政府职能部门的联盟链，拓展区块链技术在政务服务领域中的应用。推进产业发展、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区块链应用服务平台建设。

专栏 14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 加快 5G 基站建设和商用步伐，率先在主城区、重点保卫单位、重点开发园区、人流密集区规模部署，实施一批网络样板工程。

工业互联网 鼓励工业企业升级改造互联网内网，推动工业无源光网络、工业以太网、工业无线网等新型工业网络部署，推进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建设，拓展网络化标识覆盖范围。支持汽车、电子信息、家电、纺织服装等重点行业建立工业互联网平台，提升全市工业互联网平台能级。

大数据中心 建设“3 基地 1 中心 1 平台”为一体的市大数据中心，包括双创孵化基地、技术研发基地、科普教育基地，城市大脑决策指挥中心，数据产业合作平台，为全市提供数据资源、物理空间、研发平台等一站式服务，打造成“数字江淮”皖北区域核心数据枢纽。

城市大脑 建设“城市大脑”智慧中枢，建立健全各领域算法模型，提高智能感知、分析、运行和处置能力，推动政务、经济、社会数据资源融合共享，加快完善数字基础设施，构建全市共建共享的基础设施体系和数据支撑体系，打造市县联动的场景应用体系和管理平台，力争在城管、旅游、交通、医疗、养老、农业等领域形成具有阜阳特色、全省领先的典型应用。

充电桩 推进居民小区、公共停车场，公交、出租、环卫等专用停车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场所，旅游景区等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建成统一管理、布局合理、运营高效、开放共享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

第二十章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

大力实施数据驱动战略，引进培育数字经济相关企业，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加快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

皖北地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增长极。

第一节 推动数字产业化

大力推动云计算应用和大数据产业发展，加强与国内大数据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合作，以数字经济示范基地为载体，围绕产业链上下游积极引进大数据关联项目，通过合作投资、参与建设、本地化运营等方式，促进大数据产业聚集。加快大数据、北斗技术成果转化与推广应用，加快培育智慧交通、空间信息服务、政府大数据服务、信息安全领域产业集群生态。积极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壮大，培育一批线上经济平台和特色产业集群，形成一批线上经济知名品牌。加快移动通信产业发展步伐，做大做强优势产品，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加快5G商用进程，重点推进5G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布局区块链、物联网、虚拟现实等前沿产业。支持建设创新应用试验场、场景实验室，加快培育壮大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健康发展。积极争创省级线上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

第二节 推动产业数字化

大力推进数字技术与现代农业、先进制造、现代物流、商务金融、文体体育、休闲旅游、健康教育和交通出行等深度融合，引导推进农业、制造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实施智能制造示范工程，全面推进人工转机械、机械转自动、单台转成套、数字转智能，促进工业机器人推广应用，大力培育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创建一批省级智能制造示范区。实施“皖企登云”提质扩面行动，积极推动企业与云资源深度对接。推动工业互联网在重点行业的普及应用，提升大型企业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水平，普及中小企业工业互联网应用。加快打造数字化企业，促进企业研发设计、经营管理、生产加工、物流售后等核心

业务环节数字化转型。加快构建数字化产业链，畅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数据通道，促进全渠道、全链路供需调配和精准对接。

第二十一章 加强数字政府和数字社会建设

强化互联网思维，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和手段推进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模式创新，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

第一节 建设数字政府

围绕“政府一个平台推服务，群众一个平台找政府”的目标，创新升级“皖事通办”平台，集成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电子证照、统一电子印章、统一支付平台、统一开发平台等一批公共应用支撑，推进“安康码”逐步与“皖事通办”服务应用全贯通，促进“皖事通办”通过“一码通行”实现“皖（万）事如意”。创新政务服务方式，推行7×24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依托“皖事通办”平台统一的身份认证和事项管理能力，按照“同源同质输出，多点多端办理”的原则，通过电脑端、手机端、电视端、自助端、窗口端等五种渠道针对同一事项同源输出，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便利化。推进长三角地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进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推进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事项“一件事一次办”。加强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与思维在政务运行管理中的应用，支撑政府管理体制机制创新，深化数据赋能政府办公、服务、监管等业务，深入推进市政府内部管理系统、“互联网+监管”系统广泛应用，全面提升行政履职、管理决策效能与水平。

第二节 构建数字社会

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进城市运行“一网通管”，深化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城市管理、交通运行、公共安全、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公共卫生、生态环保等领域应用，稳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积极推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和模式创新，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优化民生服务体验，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为导向，推广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文旅、智慧养老、智慧政法、智慧人社、智慧气象、智慧交通、智慧城管，加快推进一批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创新示范项目建设，形成便捷普惠、优质高效的数字惠民服务体系。

专栏 15 数字社会建设工程

智慧医疗 构建集智慧就医、智慧诊断、智慧医疗、智慧病房、智慧后勤和智慧管理于一体的智慧医院体系，争创智慧医院示范区。加快推进“智医助理”建设，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远程医疗服务平台。

智慧教育 建成一批高校智慧校园、中职智慧学校和基础教育智慧学校，争创智慧校园示范区，实现智慧校园全覆盖。建设智慧教室，普及应用移动学习终端和创新实验室、学科教室等新型教学场所，推进继续教育在线、网络课程学习中心等平台建设。

智慧文旅 强化公共数字文化和智慧旅游服务，持续开展智慧旅游创新应用试点工作，加快智慧旅游景区建设。

智慧养老 实施智慧养老建设示范工程，推进智慧养老机构建设，发展智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和管理系统，提供智慧化、个性化、多样化、便利化的养老产品和服务。

智慧政法 加强法院、检察院、公安、国家安全、司法等政法领域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法院 4.0 版，推进“雪亮工程”“校园

安全网·前哨”、刑事案件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等建设，以大数据、信息化促进治安防控提质增效。

智慧人社 推进“互联网+人社”建设，推动更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项网上办理。加快“智慧就业”一体化平台建设，运用“互联网+就业服务”和大数据模式，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公共招聘网上办事与实体经办的有效结合和互补，提高网上服务质量和水平。

智慧气象 加快气象服务需求感知挖掘技术运用，建立用户信息识别管理系统。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气象服务场景的深度应用，构建气象服务大脑，支撑智能分析、智能制作、智能发布、智能评价等功能。推进智慧化气象服务前台建设。

智慧交通 以智能化信息化为手段，打造集智慧机场、智慧船舶、智慧出行、智慧高速为一体的智能交通体系，提升运输服务水平，推进城市交通智慧化。

智慧城管 整合城市管理基础数据资源，建设智慧城管决策分析平台和智慧城管监督体系，推进智慧城管平台智慧化功能升级和行业应用智慧化改造升级，构建节约型、高效型、创新型的智慧城管平台。

智慧市场监管 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成果，推动市场监管改革创新，提高监管效能，打造集综合监管、在线执法、调度指挥、决策分析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智慧市场监管信息化平台。

“安康码”应用便民工程 加强市“安康码”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围绕“全覆盖、多功能、一码通”要求，拓展丰富“安康码”功能和应用，推进电子健康卡、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与“安康码”互联互通，推动“安康码”应用覆盖医疗、教育、政务服务、交通出行、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和金融服务等更多领域，实现从“一码通行、一码通办”到“一码共享、赋码生活”。

第二十二章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

加快推动数据归集共享，依法有序推动数据开放利用，增强数

据安全保障能力，促进数据要素高效流动和资源优化配置，充分激发数据活力，加快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第一节 加快数据归集汇聚

全面梳理和汇聚政务、社会、经济数据资源，编制完善数据资源目录，基于数据资源目录对数据资源进行注册、挂接、发布，实现政务数据“应汇尽汇”。推动社会发展、社会治理、社会服务、公共事业等领域数据归集汇聚，加强对政府部门掌握的经济运行、行业管理等经济数据采集联通，逐步整合形成社会、经济领域的专题数据库。

第二节 推动数据开发共享

加快建设市大数据中心，完善人口、法人、电子证照、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档案等基础信息资源库。建立“按需共享、统一流转、随时调用”的数据共享机制，推动数据资源跨部门、跨层级共享交换。完善数据开放管理机制，依法有序向社会开放公共数据资源。支持构建农业、交通、教育、安防、社保、城市管理、卫生健康、金融等领域规范化数据开发利用的场景。

第三节 加强数据安全保护

建立健全数据安全保护的规则体系，健全数据“汇治用”和“管看评”全周期管理制度，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推动完善适用于大数据环境下的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制度，建立数据存储、传输、利用等全过程管理机制，加强隐私脱敏保护和保密防护，开展政务数据、企业商业秘密和个人数据的保护。

第六篇 打造高质量基础设施体系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支撑

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发展，打造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二十三章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加快转变交通发展方式，补齐发展短板，推进各种交通方式融合发展，构建以阜城为中心、县城为节点、对外高效联通、内部有机衔接的多层次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第一节 完善轨道交通网络

完善加密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布局，加快形成以阜阳为中心、通达全国主要城市的现代高效高速铁路网，进一步提升阜阳在全国铁路网中的区域性枢纽地位。持续扩大铁路覆盖面，加快推进至京津冀、珠三角、东陇海、中原城市群区域快速铁路建设，改造提升普速铁路，持续推动铁路专用线建设，构建普速铁路和高速铁路“双米字”型枢纽格局。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和市域轨道交通，服务公共化便捷通勤出行。积极开展轨道交通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十四五”期间，全市高速铁路网覆盖率达100%，实现高铁站县域全覆盖，形成至合肥、徐州1小时，南京、武汉、郑州2小时，上海、长沙、杭州3小时，北京、西安4小时，广州、深圳5小时的高铁出行圈。

第二节 优化公路路网布局

按照“联网、扩容、提升”的要求，实施高速公路网化工程，加快构建“三纵四横”高速公路网，到2025年，境内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达到 490 公里。持续加快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完善“十四纵十二横五联”普通干线公路网规划布局，不断提升高等级公路占比，实现一级公路“市市通（阜阳与周边地市之间）”“市县通”“县县通”。加大国道低等级路段升级改造力度，推进省际、市际路段互联互通。到 2025 年，普通国道一级公路占比、普通省道二级以上公路占比均达 70% 以上。巩固农村公路扩面延伸工程成果，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有序实施县乡公路升级改造、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和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加强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联网路建设。到 2025 年，建制村通双车道比例达 65% 以上，二十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比例达 100%。

第三节 加强水运体系建设

完善高等级航道功能，实施淮河干流航道整治工程，提升泉河、蒙河等支流航道等级。推进阜阳、耿楼复线船闸建设，消除沙颍河阜阳船闸通航瓶颈，发挥沙颍河黄金水道作用。加强综合水上交通枢纽建设，优化港口布局，提升港口功能，重点推进阜阳港区、颍上港区建设，辐射带动其他一般港区，促进港产城一体化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江海联运、干支直达等高效集约的水路运输方式，提升水运通江达海水平，到 2025 年，阜阳港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5 万标箱。

第四节 加快航空运输发展

以建设安徽一流支线机场为目标，加快阜阳机场扩建工程建设，全面提升机场基础设施综合保障能力，力争将阜阳机场飞行等级标准提升至 4D 级，加强与上海、南京、杭州和合肥等航空枢纽功能对接，成为服务皖西北、辐射豫东南的支线枢纽机场。加快通用机场建设，依托县（市）通用机场，谋划构建“一主多辅”的通用航空发展格局，争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试点。打造快捷便利的铁空联运

模式，建立铁空联运“直通模式”，实现“零换乘”无缝对接。争取机场航空口岸开放，完善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国际货运物流和对外贸易。推进“四型”机场建设，构建支线机场标杆，成为皖北地区综合交通枢纽和区域性航空货运中转基地。规划建设功能区和空港物流产业园，有序推进仓储、物流、集疏运体系建设。

第五节 提升枢纽场站能级

大力发展多式联运与集约化运输，实现与国省干线公路网一体化衔接，提升辐射服务能力，构建现代化、一体化、智能化的铁空联运综合交通枢纽，将阜阳铁空联运综合枢纽打造成为长三角西翼客货、信息、资金流聚集高地。加强综合客运枢纽及普通公路客运站建设，完善县级客运枢纽配套设施和功能，加快提升城市公共交通对高铁站、客运站等重要节点的服务水平。依托铁路站场、高速公路出入口、机场等建设高效衔接的货运枢纽（物流园区），推进货运枢纽同步建设邮政、快递功能区。提升港口综合物流功能，建设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加快重点港口作业区配套物流园区建设。着力提升枢纽产业集聚辐射能级，促进交通、产业、城镇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枢纽经济。

第六节 加快邮政快递业发展

加快推进皖北快递产业园二期建设，吸引邮政快递企业在阜设立区域总部、投资建设一二级分拨中心等，推动邮件快件空铁联运仓配一体化场站建设。规划建设5县（市）快递产业园。实施“快递进村”工程、“快递进厂”工程、安全监管工程和绿色包装工程，实现“快递进村”全覆盖。争创中国快递示范城市、中部地区快递集聚发展先行区，增强邮政快递业衔东承中的辐射带动作用。到2025年，全市邮政行业业务总量近100亿元，其中快递业务量近5亿件。

第七节 推进城乡运输一体融合

优先发展城市公交，推进国家公交都市建设，构建多层次、多模式城市公交系统，有效解决城市交通拥堵问题。稳步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提升城乡客运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优化城乡客运班线，加强与城市公交衔接，逐步实施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推进农村客运车辆标准化。完善旅客联程运输服务设施，提升服务能力。加强交通、邮政、快递、商务、供销等资源整合共享，深化县乡村物流体系建设。增强客运枢纽等交通设施旅游服务功能，深化交旅融合发展。

第八节 推动智慧交通发展

高效集聚整合交通创新要素资源，以智能化信息化为手段，加快打造智能交通体系，实现运输服务水平提升和管理组织模式创新，推进城市交通智慧化。推动船舶智能化管理和运营。推进机场远程数字塔台控制管理，建设智慧机场。大力发展共享交通，打造基于移动智能终端技术出行服务系统，深化重要客货运输领域区域协同监管、信息交换共享、大数据分析等合作，提升客货运安全运营水平。发挥前沿科技在服务群众出行和提升行业现代化治理能力方面的引领作用。

第九节 提升交通绿色安全水平

推进交通运输与生态环境和谐发展，将生态环保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强化工程生态选线选址和生态环保设计，加强土地、岸线、水域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深化运输结构调整，推动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和运行监测，强化载运工具质量治理。探索建立交通运输安全监管评价体系，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健全应

急物资综合运输快速响应、协同指挥等体制机制。

专栏 16 周边相邻 6 市交通联通重点项目

轨道交通 建成阜阳至蒙城至宿州（淮北）铁路。推动京九客专（阜阳至黄冈段）建设，加快南阳至驻马店至阜阳铁路、沿淮城际铁路、阜阳至六安铁路复线改造等前期工作。

高速公路 建成阜阳至淮滨高速公路、合周高速公路寿县至颍上段高速公路、合周高速公路颍上至临泉段、徐州至淮北至阜阳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北绕城高速，推进蒙城-阜阳高速公路（阜阳段）前期工作。

国省干线公路 加快亳州（谯城）G105 太和桑营至三角元段改建工程建设，推进河南（郸城）G344 太和桑营至清浅、S255 界首芦村至砖集段改建工程、河南（沈丘）S420 临泉颍城至姜寨段改建工程、河南（新蔡）S255 临泉于寨至迎仙、S318 临泉陈集至谢集段改建工程、河南（淮滨）G220 阜南公桥至洪河桥段改建工程、河南（固始）S252 曹集至河南省界段（含三河尖淮河特大桥）、S238 王化至朱大寺段（含王家坝淮河特大桥）改建工程、亳州（利辛）S306 插花大桥及接线工程、S247 颍东老庙至杨楼孜段、S245 颍上陈桥至颍上县城段改建工程、亳州（涡阳）S308 太和公至范桥段改建工程等前期工作。

专栏 17 交通重点项目

轨道交通 建成颍东煤基新材料产业园铁路专用线。力争开工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加快南照港铁路专用线等前期工作。推进新阜阳北站及站前广场配套项目建设。

国省干线公路 建成东北大外环（颍泉段、颍东段）、G345 临泉至关庙等国省道改建工程。开工建设东北大外环（颍上段）、G220 张新至滑集等国省道项目。加快推进阜城至 5 县（市）第二条快速通道

太和 S252 阜城北通道、阜南 S238 阜南许堂至王家坝段改建、临泉 S314 颍州三合至临泉长官段改建、界首 S421 界首砖集至颍泉段改建、颍上 S316 颍东界至慎城段改建（含江口至建颍颍河大桥）等项目建设。

航道 推进淮河干流航道阜阳段整治工程、沙颍河扩能改造工程项目建设，开工建设阜阳复线船闸，加快泉河航道整治工程、蒙河航道整治疏浚工程前期工作。

港口 推进阜阳港临泉港区综合码头工程、南照作业区综合码头一期工程、太和港区陶庙作业区码头工程、阜阳港区口孜作业区煤基新材料产业园综合码头二期工程建设，加快太和港区税镇作业区码头工程、颍上港开发区物流园等项目前期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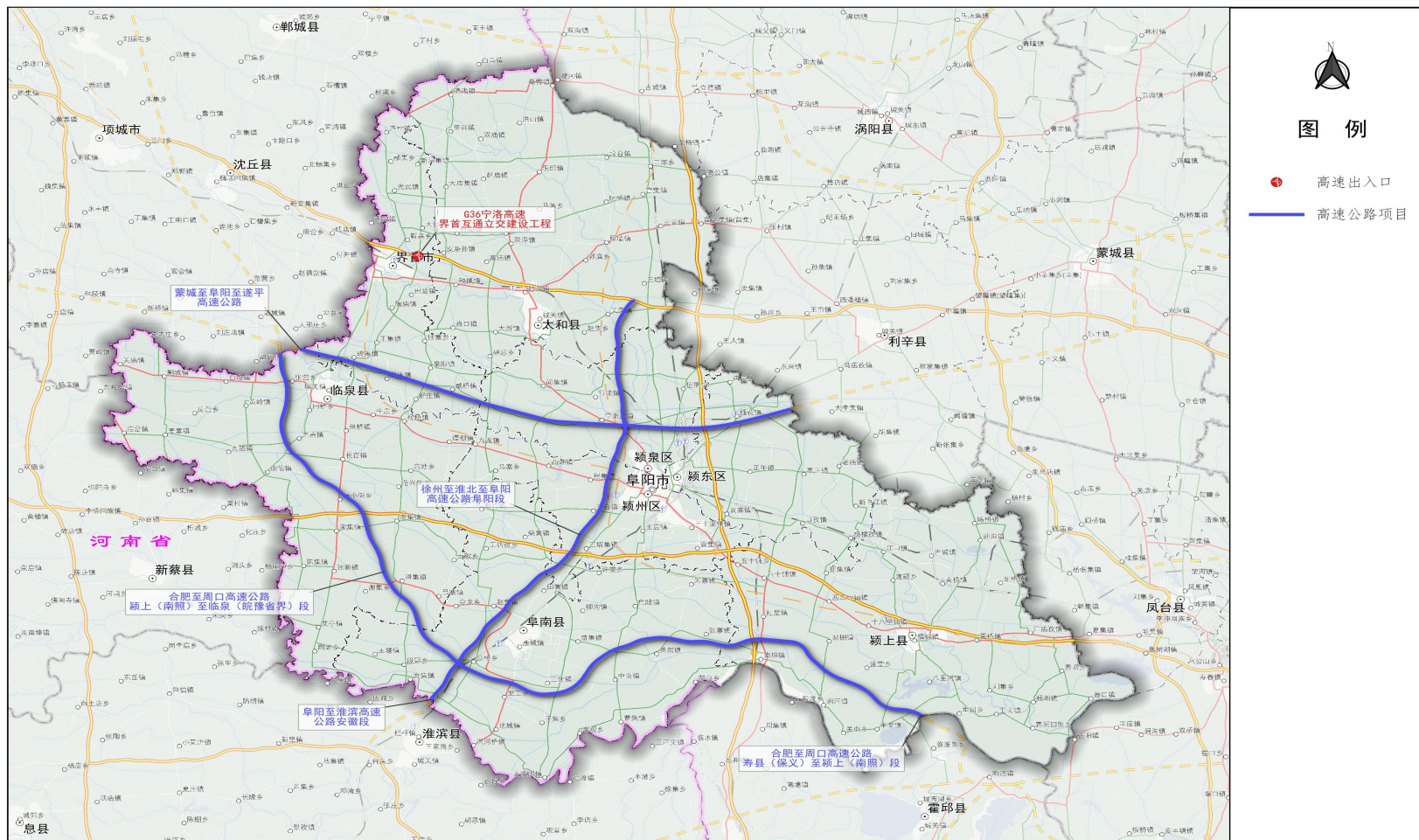
机场 完成阜阳机场改扩建工程，推进界首、颍上、太和等通用机场开工建设。

客运枢纽工程 建成阜阳城北综合客运枢纽、阜南县客运中心等项目，推进阜阳西高铁站、太和县综合交通运输、界首高铁南站等枢纽建设。

邮政设施 推进阜阳邮件处理中心暨电商仓储、韵达阜阳产业园、中通阜阳分拨中心、5 县（市）快递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完善快递末端设施布局。

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工程 以增加城乡交通运输公共服务有效衔接为目标，以解决制约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突出问题为导向，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创建交通一体化示范县。

图1 阜阳市“十四五”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示意图



第二十四章 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

用好碳达峰碳中和机遇，围绕加快低碳试点示范建设，大力推进能源革命，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积极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节 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

充分发挥可再生资源禀赋优势，深入实施节约优先、绿色低碳、创新驱动的能源发展战略，推动非化石能源替代化石能源、低碳能源替代高碳能源，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大力发展太阳能发电，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相结合，推进采煤沉陷区光伏基地建设，因地制宜发展农光互补和渔光互补项目，鼓励利用屋顶等发展分布式光伏。加大风力发电技术应用力度，统筹全市风力发电基础设施布局，加强与中国三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对接合作，大力开发风电资源，发展一批风力发电项目。积极推广风光储一体和电化学储能应用，推动发电侧和用户侧新型储能设施建设，着力构建适应非化石能源装机比重持续提高的电力调峰系统，加快打造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促进可再生能源多途径就近高效利用。加强氢能产运储销及综合利用，重点推进东方电气（安徽）氢能产业科技园项目建设，加快氢能综合能源站、光伏制氢、燃料电池系统集成研发生产基地及氢燃料车示范推广等全产业链集群化发展应用，积极打造长三角及中部地区氢能示范应用基地和氢能供应中心。推广应用生物质能、地热能、空气能等可再生能源，科学推进可再生能源供热等非电利用，持续提升可再生能源应用规模。大力发展生物质能多联产循环经济，推广县域有机废弃物

全量化循环利用模式，促进有机废弃物全利用、县域利用全覆盖、复合利用全循环。集约化、规模化开发利用地热资源，在资源条件优越和建筑用能需求旺盛地区推广浅层地热能供暖制冷。

第二节 持续提升电力供应及配置能力

探索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新模式，在能源资源富集区、产业园区等地区，因地制宜建设能源一体化综合利用工程，推动电、热、冷多能协同供应和能源综合梯级利用。强化骨干网架，加快主干网架结构升级，建设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构建 220 千伏环网结构。加大农村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实施农村电网提档升级。完善城乡配电网及电力接入设施，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智能调节能力，建成一流现代化配电网。发挥煤电机组支撑调节作用，加快低热值煤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谋划推进清洁高效坑口电站项目。加快智慧电厂建设，推进现役煤电机组节能改造。

第三节 加快油气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煤系天然气勘探开发，实施矿区煤层气勘探及抽采综合利用工程。推动生物天然气发展，根据资源量优化布局，加快生物天然气工业化商业化开发利用。完善主干天然气管网，推进区域油气联络线建设，提升油气管网互联互通水平。加强乡村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天然气下乡工程。统筹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推进储气调峰设施集中建设，加强天然气和电力需求侧调峰能力、供应保障能力建设。支持综合能源服务站建设，充分利用现有加油站增建天然气加注、充电、加氢等相关设施。

第四节 推进煤炭工业转型升级

实施煤矿安全改造工程。开展采掘工作面智能化升级改造、高

劳动强度及危险岗位机器人替代。建设煤矿数据中心、井上井下工业环网以及 5G 入井，推进煤矿风险预警和防控平台建设，加大煤矿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力度。推行充填开采、保水开采、煤与瓦斯共采等绿色开采技术，推动煤炭安全高效绿色开采。提高原煤入洗率，提升商品煤质量。

专栏 18 能源供给保障工程

风力光伏发电 推进颍上黄坝镇风电场和绿动风电场、颍泉黑茨河风电场、阜南洪河风电场等一批风电项目建设。加快颍上采煤沉陷区光伏基地等一批大型集中式风电和光伏项目前期工作。

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 推进源网荷高度融合的新一代电力系统建设，因地制宜采取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互相补充，同步建设储能设施，谋划实施县级、园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风光储一体化和风光火储一体化项目，加快颍上经开区集中式储能项目等一批电化学储能项目前期工作。

氢能综合利用 科学布局油气电氢综合能源站点，推进东方电气（安徽）氢能产业科技园项目建设，因地制宜发展风电制氢、光伏发电制氢项目。

可再生能源非电利用 推进省级生物天然气开发平台建设，统筹推进阜南县、颍上县、临泉县等全市农业废弃物沼气与生物天然气开发利用等一批生物天然气项目建设，在具有条件的县推广复制“阜南模式”。加快生物质“醇电热”联产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阜阳城区、阜南田集镇等地热资源开发利用。

电力工程 建设阜四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完成阜五 500 千伏项目项目前期工作。建设颍东煤化园等 22 项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颍州祥源等 68 项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续建阜阳华润电厂二期项目，开工阜阳谢桥低热值煤电厂项目，适时推进阜阳口孜东电厂坑口电站等项目前期工作。

油气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阜阳-太和、蚌埠-颍上等天然气管道，建成开通颍上-六安等天然气管道，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天然气供应“县县通”。

煤炭基础设施 推进刘庄智能化示范煤矿、谢桥煤矿智能化改造等项目建设。

第二十五章 加快现代化水治理体系建设

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方针，统筹工程建设与行业监管，有效提升水利减灾、水资源保障、涉水事务管理等能力水平，初步形成现代化水治理体系。

第一节 提升防洪减灾保安能力

强化河流湖泊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城市防洪安全，补齐防洪排涝短板，完善防洪减灾基础设施体系。加快淮河干流及主要支流治理、行蓄洪区安全建设、洼地治理等已列入国家、省相关规划的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推进重要河道堤防达标建设和生产圩分类整治，加强中小河流治理和大中型涵闸除险加固。稳步实施《阜阳市城市防洪规划（2012-2030）》，适时启动颍河西区、泉河北区防洪工程分段前期工作，力争实施部分成熟项目，加快 5 县（市）城市防洪工程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力争淮河及颍河、泉河、洪汝河等主要支流达到规划确定的防洪标准，中小河流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阜城防洪标准达到 50-100 年一遇、县城达到 20-50 年一遇。

第二节 加快水网工程建设

聚焦水安全、水资源、水污染、水环境等方面问题，坚持统筹兼顾、综合治水，提升水资源条件与人口经济适配度。发挥河网水系发达优势，全力推进水系连通工程建设，加快构建骨干水网，逐

步实现互联互通。采取截、引、导、串连通全市主要河流水系，发挥防洪、排涝、灌溉、航运及供水等综合功能，进一步提高水利防灾减灾能力。

第三节 增强水资源配置供给

推进引江济淮及二期等重大工程建设，增强沿线生产生活用水保障能力。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区域供水规模化，建立健全农村供水保障工程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抓好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快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水资源和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大河湖沟通、干支流闸坝调控、河湖生态补水、水源涵养等区域保护。

第四节 提升水利管理水平

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管理模式，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推进依法治水、依法管水，维护河湖健康生命。严厉打击非法采砂等水事违法行为，加大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水土保持、地下水超采治理力度。恢复河湖生态、防洪排涝、灌溉供水等基本功能，有效提升河湖水生态、水环境质量。加快智慧水利建设，加强部门联动和信息共享，强化工程统一调度，提高水治理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专栏 19 水利工程重点项目

治淮重点工程 加快淮河干流王家坝至临淮岗段行洪区调整及河道整治工程、洪汝河治理工程建设，深入实施淮河行蓄洪区居民迁建工程，开工建设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积极推进淮河流

域一般行蓄洪区建设工程、沿淮行蓄洪区等其他洼地治理工程、淮河中游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主要支流治理工程 建成列入国家防汛抗旱提升实施方案的6个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有序实施大中型涵闸除险加固工程，加快推进颍河治理工程、泉河治理工程、黑茨河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水系连通（水网）工程 建成黑茨河水系连通工程，推进界宿新河水系连通工程、界南新河水系连通工程、中清河综合治理工程、茨淮新河扩大工程、中小河流调蓄工程前期工作。

水资源配置工程 推进引江济淮及二期工程建设，稳步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成土岭庄站灌区和王周站灌区等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加快临淮岗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沙颍河灌区工程前期工作。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工程 开展5个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创建1个省级节水型工业园区、7个重点节水型企业，全面建成市级公共节水型单位（机关、事业单位等）。

城市防洪工程 开工建设阜城七渔河、芦桥沟泵站工程，加快推进阜城防洪圈堤工程建设，适时启动颍河西区、泉河北区防洪工程分段前期工作，力争实施部分成熟项目。统筹推进5县（市）城市防洪工程体系建设。

第七篇 全面深化改革

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坚持以改革促发展，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强改革举措系统集成，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第二十六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支持各类企业改革创新，培育更具活力、创造力和竞争力的市场主体。

第一节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制定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稳步推进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新型基础设施、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势产业、公共服务等领域。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推进资产证券化、股权多元化，支持平台公司转型发展。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支持国有企业与央企、知名民企合资合作。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中国特色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优化国有资产监管方式，稳妥推进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有效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作用。

第二节 稳步推进自然垄断行业改革

深化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加快实现竞争性环节市场化，破除行政性垄断，防止市场垄断。积极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鼓励以混合所有制方式发展增量配电业务。支持各类企业参与天然气管道项目建设。推动邮政普遍业务与竞争性业务分业经营。深化城市市政公用设施领域改革。

第三节 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牢固树立“为自己人办事就是办自己的事”的理念，督促各级干部重商、亲商、爱商、护商，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制定充分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机制，常态化推进“四送一服双联”活动。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项壁垒，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打造惠企政策“直通车”。健全民营企业上市挂牌激励机制，推动更多民营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和直接融资。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建立防范拖欠账款长效机制。实施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计划，培育一批行业领军型民营企业。强化对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法治保障，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企业家权益。弘扬新时代优秀企业家精神，开展优秀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评选表彰活动，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企业家健康成长。

第二十七章 完善地方财税金融制度

更好发挥现代财税体制在资源配置、财力保障和经济管理方面的基础作用，增强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能力，健全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地方财税金融制度。

第一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支持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落实，增强重大任务、重大工程、重大项目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增强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编制的指导和约束。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衔接。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预算约束，依法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健全市区财政体制，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加快地方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平稳推进税制改革，落实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增值税制度、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加强绿色税收体系建设。推进税法授权地方事项，完善地方税体系建设，落实相关税制调整要求。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和税收营商环境，发挥税收大数据优势支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发展。及时将各类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

第二节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强化货币政策传导，用好用足货币政策工具，健全市场化利率传导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积极构建银行信贷、社会投资、资本市场等全方位、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体系，推广重点项目融资投贷联动模式。深化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改革，持续推进农村商业银行增资扩股，优化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积极引进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有特色的城市商业银行以及有实力的证券、基金、

金融租赁公司等来阜展业，激发金融市场活力。全面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大力推进企业上市，健全股权投资基金体系，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发展普惠金融，引导金融资本重点支持制造业和中小微企业。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有序发展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加强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完善融资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转型升级。推动金融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创新银企对接服务机制，完善企业金融顾问制度，加快建设中小企业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立金融人才培养和柔性流动机制，吸引高端金融人才来阜创业、任职。

第二十八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以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为牵引，全面落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现代化市场监管体制机制，着力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市场体系。

第一节 全面落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

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门槛，定期评估、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增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建立健全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面向各类市场主体的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落实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完善以公平为原则

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国有、民营、外资等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依法严肃查处各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妥善处理企业涉外商事案件。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手段强化保护。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推广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有效执行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

第二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围绕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深入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立公平合理的入市增值收益分配制度。推进国有企业单位存量用地盘活利用和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推动土地复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健全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完善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构建协调衔接的劳动力、人才流动政策体系和交流合作机制，大力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就业能力。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加快建设全市人力资源服务大市场，努力打造综合性、一体化人力资源产业园区。建立健全企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培育机制、政策激励奖补机制和协调服务机制，推动不同成长阶段、不同类型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首发上市挂牌和再融资，鼓励挂牌企业实施股份制改造。完善数据开放管理机制，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推进政务、社会、经济数据资源归集汇聚和开放共享，推动依法合规开展数据交易。完善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健全要素价格监测预警机制。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机制和制度规则。

第三节 提高现代化市场监管水平

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综合性市场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优化营商环境涉及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实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管理，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依法健全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制度。以食品、药品、疫苗安全为重点，健全统一权威的从生产、流通到消费的全过程监管体系。健全网络市场规制体系，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提升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监管能力。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第四节 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持续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强化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枢纽作用，依法加强信用信息深度归集、按需共享、充分公开和广泛应用。进一步规范和健全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归集、公开、惩戒和信用修复等机制，更好发挥信用在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大力推进信用承诺制，创新和完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实施“信易+”工程，扩大“信易贷”规模，提升信用惠民便企水平。培育和规范信用服务市场。加强信用制度体系建设。维护信用信息安全，严格保护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加强诚信文化建设，不断增强社会诚信意识。深化皖北六市社会信用体系合作，推进信用制度共建、信息共享、市场共用、监管共为、品牌共创。打造一批信用可视化街区。

专栏 20 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信用+监管 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建设“信用+监管”系统，促进政府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实现信用管理的数字化、精细化、精准化、协同化、一体化、智能化，推动城市信用管理水平提质增效。

信用+金融 加快信用与金融业融合，以信用平台为突破口，构建集“风险预警、风险监测、信用评价、数据分析”于一体的“信用+金融”服务平台，提供信用服务和投融资对接服务，提升金融信用“软实力”。

信用+养老 推动“信用+养老”平台建设，提供优质养老服务行业信用产品和服务，建立覆盖养老服务行业法人、从业人员和服务对象的行业信用体系。

信用+交通 落实交通信用法规规范和标准，聚焦交通出行、运输物流、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推动交通运输行业监管“信用记录、信用共享、信用应用、信用规范、信用文化、信用保障”全覆盖。

信用+旅游 推动“信用+旅游”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加强对旅游企业、从业人员和游客事中事后多层次、全方位监管，利用云计算技术和行业信用评估模型，形成动态的旅游行业信用评估体系，推动形成政府、市场主体、行业组织和游客共同参与的旅游服务质量共治格局，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信用+医疗 深化医疗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信用监管工作制度，建成政府为主导、医疗卫生机构自我管理、社会广泛参与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体系。

第二十九章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进一步优化政府职责体系，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政府决策行为，着力打造“四最”营商环境，加快建设规范务实、精准高效的

服务型政府。

第一节 深化行政体制改革

进一步优化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加快建立与新发展格局相适应、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经济运行目标体系、政策体系、决策协调体系、监督考评体系和保障体系。完善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坚持依法即时动态调整与年度集中调整相结合，健全涉企收费清单、公共服务清单、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推动清单制度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加快构建权责清单制度体系。进一步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优化事业单位布局，推进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开。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进一步理清政府、市场、社会的关系，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独特优势和积极作用。开展乡镇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构建简约高效基层管理体制。

第二节 提高行政决策质量

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全面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充分论证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从源头上把控政策方向，防止决策的随意性。加强对政策实施的跟踪监测，及时进行调整完善。畅通参与政策制度的渠道，保障人民群众在政策制定中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第三节 打造“四最”营商环境

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持续开展创优营商环境升级版提升行动，推动形成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精简行政许可事项，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探索推进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审批模式。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规范投资项目报建手续，推进承诺制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政务公开，深化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加快“皖事通办”平台建设，实行7×24“不打烊”随时办服务机制，提升“互联网+监管”效能，推进基层为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推动更多涉企便民事项“就近办掌上办”“跨省通办”，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专栏 21 重大改革行动

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 持续实施市场主体培育、龙头企业壮大、民营双增示范、创新动能塑造、管理能力提升、融通发展促进、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推动全市民营经济规模实力、创新能力、综合带动力攀上新的台阶，到 2025 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68%。

地方金融体系和融资结构调整优化行动 调整优化全市金融体系和融资结构，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完善金融支持创新的政策，发挥资本市场对于推动科技、资本和实体经济高水平循环的枢纽作用，提升金融科技水平。

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 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公平竞争审查、产权保护等市场体系基础制度，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资源高效配置，改善提升市场环境和质量，实施高水平市场开放，完善现代化市场监管机制等重点任务。

优化营商环境升级版提升行动 对标我国和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聚焦企业开办、工程建设项目报建、获得电力、不动产登记、纳税服务、跨境贸易、办理破产、获得信贷、保护中小投资者、执行合同、劳动力市场监管、政府采购、政务服务、知识产权保护、企业注销、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重点领域，打造更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推动我市营商环境走在全省前列。

第八篇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

探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阜阳路径

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变。

第三十章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深入实施现代农业提升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着力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全面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供给体系的整体质量和效率，持续提升农业保障力、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

第一节 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认真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450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稳定在 100 亿斤以上，巩固提升阜阳“江淮粮仓”地位。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各类违法乱占耕地行为，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工程，落实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切实保障粮食、肉、蛋、奶、蔬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提高农业良种化和品种专用化水平，推动现代种业、智慧农业、绿

色投入品、农业物联网等领域技术创新和推广应用，不断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认真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加快恢复、稳定生猪产能，积极发展牛羊、家禽和水产养殖，推进畜牧和水产养殖业转型升级，建设现代养殖体系，推进规模化养殖和集中屠宰，全力做好生猪稳产保供，逐步提高畜禽产品冷链运输率和冰鲜上市比重；稳定蔬菜生产，提升种植水平。加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建立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实现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生产模式生态化，提高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稳定和加强种粮补贴，提升收储调控能力，落实好最低收购价政策。稳定并扩大重要大宗农作物保险覆盖面，提高小农户投保率，逐步提高特色险占农业保险比重。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

实施优质粮食工程，以优质专用小麦、高蛋白大豆、高油酸花生、优质稻谷、饲用玉米、现代种业为重点，建设专用粮食、品牌粮食、高端粮食生产基地。北部重点发展优质中强筋小麦、优质大豆，中部重点发展优质中强筋小麦、专用玉米，南部重点发展优质中筋或弱筋小麦、优质稻米。优化畜牧养殖布局，以临泉、颍上、阜南、界首、太和等为重点，加强阜阳白山羊选种选育，促进牛羊产业可持续发展；以颍东、临泉、阜南、太和等为重点，加快养殖基地特别是奶牛奶羊建设，推进肉鸡的产业化经营；以阜南、颍上、临泉、颍东等沿淮和煤矿塌陷区为重点，立足水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番鸭等水禽健康生态养殖。大力调整优化经济作物结构，重点发展蔬果、花卉、中药材、食用菌、高油酸花生等优势特色种植业。优化特色高效农业区域布局，推进形成“一县一业（特）”“多县一带”

发展格局；继续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促进特色农业规模化、集聚化、绿色化、品牌化发展。在城郊、临泉东南部、阜南中西部、沿淮地区四大区域布局发展蔬果产业；按照“一心六带十四镇十九园”多节点布局花卉产业，重点发展沿淮湿地花卉观光带、阜南-颍州-颍上树艺与高档花木带、沙颍河食用花卉带、黑茨河药用花卉带、泉河花卉体验带、苏沟滨水观光旅游带，着力构建湖花辉映、田花一体、城花融合的花卉产业发展格局；在太和、界首北部、临泉东部、阜南焦陂和蒙洪洼地区，布局发展中药材产业；在太和、阜南、颍上布局发展食用菌产业；实施高油酸花生产业集群发展行动，在颍州、颍泉、阜南布局发展高油酸花生生产加工基地，力争到2025年种植面积发展到50万亩以上。

专栏22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实施优质粮食基地建设行动 加强规划引导、政策扶持和组织推动，以优质专用小麦、高蛋白大豆、高油酸花生、优质稻谷、饲用玉米、现代种业为重点，建设专用粮食、品牌粮食、高端粮食生产基地。到2025年，全市优质专用粮食面积发展到550万亩，其中优质专用小麦基地260万亩。

实施粮食仓储物流体系提升行动 加快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建设，提升粮食物流、加工和应急配送能力。积极推广绿色储粮新技术。提升粮食物流节点接发能力。加强粮库基础功能升级和信息化应用，推行仓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推广原粮物流散储、散运、散装、散卸。深入推进粮食信息化建设，逐步形成“互联网+粮食”的大数据应用发展格局。

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提质行动 引导扶持4个好粮油示范县，有效增加全市绿色优质和多元化、个性化产品供给。加强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到2025年全市建设40个主体多元、布局优化、运营高效的粮食产后服务中

心。加强粮食检验监测体系建设，以现有粮食检验监测机构为依托，以大型粮食骨干企业为补充，进一步提升市、县两级粮食检验监测能力。加快建设一批“优质粮食工程”重点项目，探索创新服务模式，培育一批示范样板。

实施粮食企业技术装备水平提升行动 推进粮食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建设一批粮油加工装备研发机构、生产创制企业和研发基地，开展关键技术装备的研发攻关。粮食加工企业购置烘干设备纳入农机产品补贴目录。实施粮食加工转化机械装备产业提升行动，支持在界首市集聚打造粮食清理、装卸、输送等粮机产业集群，推动粮油机械向自动化、精细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实施粮食产业龙头企业培育行动 推进优质粮食产业化，太和、临泉重点发展优质专用小麦、大豆、玉米产业，三区重点发展主食制品、功能性食品和方便休闲食品产业，颍上、阜南重点发展优质稻米和弱筋专用小麦产业，界首重点发展粮食机械产业。推动现有粮食企业兼并重组，做强做优做大。充分发挥我市粮食主产区综合优势，招商引进一批粮食产业大型企业。实施高油酸花生产业集群发展行动。创建“中国好粮油”和“安徽好粮油”示范企业，遴选认定一批市级农业（粮食）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培育壮大一批米、面、食品、粮机等全省行业排头兵。力争到2025年，重点培育2个国家级、20个省级粮油类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超20亿元企业2个以上、超10亿元企业3个以上、超5亿元企业10个以上。

实施粮食产业融合发展推进行动 大力发展粮油加工业，引导粮食加工向酿造、化工、保健、医药等领域延伸，促进初级加工、精深加工与综合利用协调发展。增加专用米、专用粉、专用油等供给，提高米糠、碎米、稻壳、麦胚、麦麸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水平，实现粮油副产物循环、全值和梯次利用，加快提升粮油加工业水平。支持企业组建粮食产业联盟，构建加工企业、家庭农场、合作社、农户融合发展格局。积极发展粮食电子商务，推广“网上粮店”等新型粮食零售业态，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加强“放心粮油”和“主食厨房”供应体系建设，到2025年，分别建成“放心粮油”和“主食厨房”供应网点200个和100个。拓展主食厨房、直供直销、会员农业、消费

体验、养生养老、休闲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打造粮油生产基地和休闲旅游融合发展共同体。

实施优质粮油品牌培育行动 以塑造品牌、强化加工、标准引领、渠道建设、产业融合、传播推广为路径，构建“区域公共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阜阳粮油品牌体系。健全地方优质粮油标准，加强粮油品质测报，支持企业申报建设省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加快构建支撑粮食产业发展的标准体系。强化食品质量安全、环保能耗、安全生产等约束，促进粮油产业健康发展。开展公共品牌宣传和产品推介，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利用中国好粮油示范县资金及中央和省实施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支持粮油区域和符合条件的粮油企业开展品牌宣传。到2025年，培育2个全省有影响力的省级公共品牌、5个“阜”字号粮油产品品牌、5个“安徽好粮油”产品。

第三节 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

实施农产品加工业强县培育计划，统筹推动农产品初级加工、精深加工与综合利用协调发展，优先发展一批农产品加工强县。实施农产品加工园区提升行动，强化园区基础建设、公共服务、产业配套等支撑能力，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服务等相互融合和全产业链开发，推进政策集成、要素集聚、企业集中、功能集合，集中建成一批农产品加工强园。实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工程，支持龙头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改造升级技术、装备，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鼓励引导具备条件的成长型企业特别是年产值超10亿元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招引一批国内外知名企业，打造一批农产品加工领军企业。深入实施品牌塑造工程，制定农业品牌建设规划，建立健全品牌培育、发展、保护体系，培育一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到2025年，打造一批农产品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的强县、产值超10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产值超50亿元的农产品加工集群，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产值达到

1000 亿元以上。

第四节 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

启动实施乡村产业振兴计划，丰富乡村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健全与农民利益紧密联结机制，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和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开展农业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大数据、5G、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在农业领域示范应用，培育壮大新型智慧农业产业。实施新型农业服务主体培育工程，推进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着力培育农业生产经营服务主体，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培育壮大农业服务业。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工程，提升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能力；实施农村电商全覆盖巩固提升行动，大力推进农产品出村进城、快递进村入户，培育壮大农业仓储冷链物流服务业。推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融合，培育壮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业。

专栏 23 现代农业提升工程

实施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增强行动 实施高标准农田新建与改造提升工程，高质量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450 万亩以上、总产稳定在 100 亿斤以上；坚持“做强生猪、稳定家禽、发展牛羊、兼顾特种”发展思路，到 2025 年，全市生猪存栏 245 万头，肉蛋奶总产达 80 万吨以上。

实施现代农业科技支撑行动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农业科研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应用，加快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农业科技创新推广体系。完善现代种业发展政策，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支持农业科研机构、种子企业提升种业创新能力，支持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发展壮大，加快区域性良种基地、现代种业园区、畜禽良种体系建设，实施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到 2025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

献率达到 67.5%，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5%，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比例达到 80%。

实施数字农业建设行动 建设阜阳市智慧三农综合服务平台，推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数字化进程，支持农业领域示范应用大数据、5G、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力争到 2025 年，农业数据资源体系、天空地机人五位一体化数据采集体系、农业云平台基本建成，数字技术与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深度融合，农业数字经济比重明显提升。

实施绿色农业发展行动 深化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化示范市创建，推进以企业为单元的生态小循环、以示范园区为单元的生态中循环、以县域为单元的生态大循环农业发展，不断提升农业主导产业产品生态圈、企业生态圈、产业生态圈创建水平。加强农业投入品规范化管理，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行种养循环一体化，强化农业环境突出问题治理，提升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切实做好淮河阜阳段橄榄蛭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退捕工作，提高“三品一标”认证覆盖率，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体系。到 2025 年，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40 万亩，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化肥农药使用量保持负增长，农膜回收利用率达 82%。

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培育行动 优化政策扶持，强化要素保障，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支持优势特色产业补短板、强弱项，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紧固利益链，提升全产业链发展水平，到 2025 年，每县（市、区）打造 1-2 个一二三产深度融合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积极推进跨县（市、区）域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建设。

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推进行动 加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打造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平台。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积极发展农业新业态。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推进农村电商提质增效。到 2025 年，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分别达到 3.3 万家、1.8 万家、500 家，集体经济强村比重达到 12%，农村产品网络销售额达 120 亿元，休

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达到 2000 万人次。

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行动 支持村镇建设功能先进、运转安全、效益良好、满足农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力争到2025年，基本满足县级以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需求，实现我市鲜活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能力明显提升。

第三十一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持续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打造产业强、生态美、乡风好、治理优、百姓富的新时代幸福新农村。

第一节 强化乡村建设规划引领

高效利用生产空间，优化布局生活空间，严格保护生态空间，促进乡村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自然秀美。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编制多规合一的村庄规划，实现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推进空间布局、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等县域统筹，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自主权，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思路，合理确定县域村庄布局和规模，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建设，严格界定搬迁撤并类村庄标准和范围，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强化新建农房规划管控，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推行村庄建设项目简易审批，依法简化审批程序和招投标程序。

第二节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

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持续加大投入力度，推动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共享，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备、安全高效的现代乡村基础设施体系。把社会事业发展的重点放在农村，促进公共教育、医疗卫生、文化资源、社会保障、养老设施等资源向农村倾斜，注重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建立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常态减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强化气象为农服务水平，全面提高抵御各类灾害综合防范能力。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成长计划，建立城乡人才入乡激励机制，打通城乡人才培养交流通道，吸引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大力培育农村产业带头人，培育高素质农民队伍，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完善村党组织领导乡村治理的体制机制，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快平安乡村、法治乡村建设，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创建文明乡村。健全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机制，发挥村民主体作用，鼓励专业化、市场化运行管护。

第三节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持续深化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三大革命”，深入实施村庄清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村庄规划建设提升“三大行动”，统筹农村户用和公共卫生厕所建设，推进农村厕所改造升级，加强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推行适合农村特点的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鼓励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优化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布局。实施河湖水系综合整治，加强房前屋后河塘沟渠清淤疏浚，逐步消除农村黑

臭水体。加快推进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建设，深入实施乡村绿化行动，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着力提升村容村貌。实施美丽乡村建设“531”工程，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积极推进特色旅游名镇名村规划建设，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

专栏 24 乡村建设行动

“四好农村路”建设工程 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加速推进农村公路联网成环、提档升级，提高农村公路通达深度和安全水平，构建覆盖广泛的农村公路网。到 2025 年，农村公路改造升级 1500 公里以上，加快推进 20 户以上较大自然村通硬化路，县、乡、村三级农村公路“路长制”管理体系构建率 100%，农村公路列养率 100%，所有具备条件的乡镇、建制村客车通达率 100%。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成果，推进农村供水自动化管理，加快城乡供水网络一体化，进一步保障农村供水安全。到 2025 年，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99%，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 99%。

美丽乡村建设“531”工程 以建设美、经营美和传承美“三美同步”推进为重点，以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组织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建设 500 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和 3000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庄，提升 100 个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建设水平，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乡村振兴人才成长计划 实施“阜农之星”乡村人才培养计划，加强政策扶持，择优培育一批扎根乡村、服务“三农”的乡村人才。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培训高素质农民 2 万人。实施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育计划，培育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 2000 人。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能力提升计划，培训学员 1000 人。实施农业技术人员技能等级提升计划，提升农业技术人员综合素质，培训职业技能人才 3000 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人数 3000 人次。

第三十二章 深化农村改革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激发农业农村内部活力，优化农业农村外部环境，为乡村全面振兴注入新动能。

第一节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全面落实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强化确权登记颁证成果运用，加强承包地管理，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加快推进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严格界定公共利益用地，缩小土地征收范围，健全征地补偿安置争议解决机制。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扩大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范围，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实现形式。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推进闲置、废弃以及低效利用的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复垦。

第二节 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

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完善集体经济组织治理制度，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形成有效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的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引导村集体和农户将符合条件的农村土地、林地、水面、闲置房屋等资源资产资金，通过折股量化、发包租赁、联合经营等合作方式进行盘活利用，让村集体和农户更多分享农业产业链和价值链增值收益，释放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加强农村集体产权交易市场建设。深入实施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百千万”工程。加快推进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

第三节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建立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鼓励科研人员到乡村兼职和离岗创业，推动职称评定、工资待遇等向乡村教师、医生、基层农技人员倾斜。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现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地同权。提升农村金融服务能力，确保涉农贷款总量持续增加，持续扩大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业务覆盖面，加大农业保险支持。降低工商资本入乡成本，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通盘考虑城镇和乡村发展，统筹谋划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等主要布局，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推动优质公共资源城乡共享，促进城乡统一规划、建设和管护。推进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打造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

第三十三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健全乡村振兴领导机制和工作体系，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第一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有效用好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的5年过渡期，做好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考核机制等有效衔接。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强化政策实施评估，按照“接续保留一批、调整完善一批、转换退出一批”的思路，促进帮扶政策向常规性、普惠性、长效性转变。健全防范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及时发现易返贫致贫

人口，分层分类纳入帮扶政策范围，实行动态清零，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注重产业培育，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和消费帮扶。培育区域劳务品牌，持续采取劳务输出、增设公益岗位、扶贫车间带动、以工代赈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就业。加强脱贫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脱贫地区内生发展动力。巩固易地扶贫搬迁成果，深入做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社区治理、社会融入等后续帮扶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做好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加强农村医疗保障，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个人缴费资助政策。完善脱贫人口中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以及失能半失能老人和孤儿等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关爱服务。

第二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推进县域结对帮扶、优势互补、合力攻坚，持续向相对贫困村、软弱涣散村、集体经济薄弱村派驻第一书记和乡村振兴工作队，坚持和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开展“万企联万村”行动。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提高政府债券资金和土地出让收入用于相对贫困地区比例，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金融资本投入扶贫事业，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巩固扩大“四大增收行动”成果，促进产业提档升级，加强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在重大项目布局上向相对贫困地区倾斜，继续推行“四带一自”模式，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保障脱贫地区农户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加强城乡低保和临时救助制度的保障衔接，统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和保障水平，统筹推进城乡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实行城乡居民统一的低保政策。

第九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坚持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全面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持续提升城镇化质量。

第三十四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深入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编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推进“多规合一”，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合理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统筹布局生态环境、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优化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把城镇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舞台，着力提升以阜城为中心、县城为重点、特色城镇为支撑、美丽乡村为基础的“四位一体”新型城镇化水平。强化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科学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提升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构建市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一张图”，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和监督实施。科学编制成片开发规划方案，规范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行为。

第三十五章 提升中心城区发展品质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深化“四创一建”，持续提升城市发展质量，更好满足市民的

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和安全需要。

第一节 加快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

立足长三角和中部地区区域重点城市、皖豫省际区域性中心城市、淮河流域中西部区域中心城市定位，着力打造区域商务、科创、医疗、教育、文旅中心，加快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朝着现代化大城市迈进。坚持以产兴城、以城聚产、产城联动，大力推进阜城东南片区发展，加快阜合现代产业园（阜阳经开区）省级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试验区建设。重点推进城南新区、西湖新区、高铁新区发展，支持双清湾中央商务区打造集科技研发、创意创新、金融服务、文化展示、大数据互联网等为一体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动高铁新区建设空铁联运枢纽，加快西湖新区“宋韵颍州西湖、花园生态新城”建设步伐，推进三角洲文旅商务中心建设。统筹加快颍东、泉北拓展区建设，强化与中心城区产业、公共服务等深度融合。统筹推进中央商务区、购物中心、商业综合体、商业街区协调发展，不断完善重点地区商业配套，建设改造阜城商圈，培育发展一批专业市场，建立健全结构合理、功能齐全、竞争有序的商品市场体系，加快建设区域商务中心。持续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切实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大力推进科技成果集聚转化，培养引进一批创新人才，加快建设区域科创中心。充分发挥“六综六专”医院集群作用，加快推进省级特色学科群和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深化优质医疗资源合作共享，加快建设区域医疗中心。加大名优学校创建力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总量，提升教育服务品质，加快建设区域教育中心。推进阜城文旅核心区发展，以“一湖两河一洲”开发建设为载体，发展壮大文化旅游产业，加快建设区域文旅中心。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成果，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

家园林城市。加快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功能，改善人居环境。

第二节 提高城市宜居水平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工程，打造高品质城市空间。优化城市交通枢纽布局，加快构建集约低碳、多方联动的城市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城市干道建设，提升城市路网密度，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加大公共停车场、立体车库和充电桩设施建设力度，鼓励开放单位停车泊位，重点解决老城区、老旧小区停车难问题，积极探索“互联网+停车”。基本完成城镇棚户区改造，加强城镇老旧小区、街区、厂区和社区改造，完善小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居住品质，合理保障公民采光权等环境权利。全面完成阜城背街小巷改造。加大历史文化名胜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力度，完善城市设计，保护延续历史文脉，塑造城市风貌。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城市主体责任，综合施策，推动房地产同城镇化进程、实体经济和群众住房需求均衡发展。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规范住房租赁市场，保障住有所居、推动住有宜居。

第三节 建设安全韧性城市

大力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确保市政道路、涵洞、桥梁、泵站养护合格率达 100%。加强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完善城市管网系统，稳步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提高城市既有建筑灾害设防标准、完善防御设施，强化防灾减灾基础工程建设，合理规划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实施城市防洪体系建设工程和城市内涝治理整体工程，持续开展城市排水设施建设和积水点治理。完善城市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地表水厂及颍东、颍泉、城南等配水厂建设，提升

阜城供水能力。全面开展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完成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接收管理。提高城市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大力整治城市环境卫生“死角”。保障燃气有效供给，建立完善长效监管工作机制，建立瓶装液化气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做好供暖季城镇燃气保供工作。加强城市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提高城市燃气普及率，稳步推进气化乡镇建设。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增强再生水利用能力，将非常规水资源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制定污水资源化利用鼓励性水价政策。强化计划用水与定额管理，将自备水（包括取用地表水和地下水）用户全部纳入计划用水管理范畴，自备水供水量占城市供水总量比例逐年下降。实施城市供水分区计量，将用水大户纳入监控目录清单，开展节水型小区、单位、企业创建。强化水情教育，引导全民惜水爱水节水。健全海绵城市建设标准体系，提高城市道路、公园、绿地、小区雨洪蓄排能力，探索建立海绵城市建设法制化、标准化、常态化工作机制。

第四节 完善城市生态系统

把保护城市生态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城市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构建和谐优美生态环境。着力优化城市生态空间格局，加大城市生态廊道建设力度，加快推进“一湖两河一洲”建设，提升城市园林绿化品质，贯通和拓展城市绿道。积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建设街头小游园，形成较为完善的公园绿化体系，确保年均新增城市绿道 40 公里以上。持续实施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加快城区雨污分流和老旧管网改造、雨污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健全城区初期雨水收集系统，实现城区截污纳管和水系活水自流全覆盖。加快城市及周边河湖等水系综合整治，推进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补水活水等工程建设，基本消除建成区

黑臭水体。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治理，到 2023 年县级以上城市污水设施基本满足城市污水处理需求。完善垃圾分类处理体系，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能力，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5%以上。完善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收运体系、处置体系和配套政策制度体系，到 2025 年，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居民普遍形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35%。优化提升生活垃圾转运系统，力争到 2025 年，垃圾运输平均距离超过 10KM 时，垃圾转运站数量满足规范要求；垃圾运输平均距离超过 20KM 时，大、中型垃圾转运站数量满足规范要求。开展城市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初期雨水快速净化设施建设试点。持续提升阜城清洁度，提高环卫机械化作业水平，持续推进城镇公厕提升行动，力争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公厕密度达到每平方公里 5 座。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力争到 2025 年阜城三区各有一处规范化的处置场所，全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 85%。

第五节 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把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作为衡量城市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的重要标准，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完善覆盖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维护、更新等各环节的城市全生命周期发展模式。加快智慧城市建设，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加强城市公用设施智慧运维、监测预警、指挥调度。加快解决交通拥堵等城市治理顽症。以社区为城市社会治理的关键载体，增强社区统筹调配资源的能力，提升城市“微治理”水平。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提高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打通城市主

次干道的各类断点、阻点，形成快速路、主次干道和支路级配合理的路网系统，完成城市主次干道“白改黑”路面改造和城市危旧桥梁加固改造。实施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建设，建立城市桥梁检测系统、城区排涝泵站自动化、智慧化管理系统。推进智慧城管平台和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专栏 25 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项目

城市交通 重点推进内环快速路、城市出口道路快速化改造、高铁新区基础设施、阜康路、站西路、七渔河西路、嵩山路、衡山路、颍泉区河西路网四期（太和路至河口路范围 8 条道路）、颍泉区循环经济园区路网、颍东开发区道路路网、颍东新城道路路网、颍东区老城区路网、颍东区四处铁路下穿、滨河路、滨河路下穿京九铁路、颍柳路颍河大桥、颍州北路颍河大桥、三角洲颍河大桥、新阳路颍河桥等项目建设。

安全韧性城市 加快推进颍东、颍泉、城南等配水厂建设。全面开展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重点推进阜阳市三水厂二期、四水厂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七里铺污水处理厂、泉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进度，适时开展颍州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城市公共服务 重点推进阜阳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新校区、阜阳现代职业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阜阳市警察培训学校迁建、阜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等项目建设。

城市生态 重点推进两河岸线整治及休闲带、颍州西湖生态综合治理湿地恢复工程二期、安徽颍州西湖国家湿地公园及周边区域生态修复（含景观二期、三期及相关古建）、颍州西湖国际花卉博览园片区、颍州西湖国家湿地公园合理利用区一期、城南新区路网绿化、城泉路公园等项目建设。

城市更新 全面完成阜城背街小巷改造，完成改造86个老旧小区。引导将老旧厂区改造为双创空间、新型产业空间和文化旅游场地。引导老旧街区打造成为市民消费升级载体。实施城市生态修复，重点修复被破坏的水体、湿地、绿地、植被等。实施城市功能修补，推动功能设施、公共空间、城市风貌、老旧城区等方面修补。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街区、建筑及其影响地段的传统格局和风貌。

城市治理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加强城市公用设施智慧运维、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提升城市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推进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建设，加快城市桥梁检测系统、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智慧水务工程和排水应急管理中心建设。加大无人机、云平台等科技成果投入力度，推进智慧环卫、智慧市政、智慧园林等数字化平台项目建设。统筹融合市容市貌、违法建设、渣土运输、环卫保洁、市政设施、园林绿化、路灯照明、排水管理等平台，把“数字城管”升级成“一张图、一中心、一平台、一终端、N应用”的智慧城管平台。在现有城市管理信息化平台基础上，整合或共享城市管理部门数据资源，统筹拓展协调、指挥调度、监督考核、综合评价和公共服务等功能，建设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对上互联互通、数据同步、业务协同。

城市内涝治理工程 实施积涝点综合整治、排水管渠泵站改造提升、信息化建设等工程，建立完善“源头减排、管网排放、蓄滞削峰、超标应急”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持续开展城市排水设施建设和积水点治理，加快七渔河泵站、芦桥沟泵站建设，推进城区排涝泵站的自动化、智慧化管理系统建设，加强市政雨污水管网、泵站养护管理水平。

城市水环境治理工程 全面推进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城区市政雨污错接混接点治理、雨污分流改造、管网质量缺陷修复及破旧管网更新改造等工程。全面完成城区45条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加强县城黑臭水体治理，力争消除县城黑臭水体。

城市停车场建设工程 以新建配建停车泊位为主体，盘活存量停

车泊位为辅助，路内临时停车泊位为补充，通过利用新增建设用地、公共建筑配建、新建立体停车场等方式，加大公共停车场、立体车库和充电桩设施建设，增加公共停车泊位，积极开展“互联网+停车”。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程 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倡导以清洁焚烧为主要方式处理生活垃圾，加快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建成日处理能力200吨的餐厨有机废弃物处置项目。

绿色社区、完整社区建设工程 建立健全建设和整治机制，推进基础设施绿色化，营造宜居环境，提高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培育社区绿色文化，开展绿色社区和完整社区创建工作，推进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

第三十六章 增强县域经济竞争力

坚持全市一盘棋、差异化定位、资源化利用、扁平化管理、一体化发展思路，加快县域经济特色化、产业集群化，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推动县域产业集聚发展

落实县域主体功能区定位，支持县域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构建县域首位产业和特色产业“1+X”产业格局。编制实施县域特色产业发展规划，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互衔接，支持县域做大做强特色产业，培育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实施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工程，统筹推进界首市资源循环利用、阜南县柳木、临泉县农副食品加工、太和县筛网、颍上县清洁能源新材料等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不断提升产业基础

能力和产业链水平，加快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和重要影响力的县域特色产业。顺应产业链发展逐渐向县城、小城镇、特色小镇下沉延伸的趋势，做强做优重点中心镇，构建合理的城镇产业分工体系。实施特色小镇提升工程，加快推进省级特色小镇建设，培育集镇龙头产业，促进农民就近就地就业。支持特色产业集群（基地）与特色小镇协同发展，在建设成效较好的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内，创建省级特色小镇。坚持项目引领，加快重点工程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不断扩大有效投入。

第二节 强化要素保障

支持各地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积极承接新兴产业布局 and 转移，力争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未来产业培育上不断突破。增强县域人才聚合，创新人才培养引进政策措施，编制县域特色产业发展急需专业人才目录。鼓励盘活存量用地，加大对县域农产品加工、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产地批发市场、小微创业园、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项目用地支持力度，积极争取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建立健全县域物流体系，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节点网络，力争建设一批综合物流枢纽和示范物流园区。强化金融要素保障，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适度下放县域支行贷款审批权限。鼓励各地设立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支持县域企业挂牌上市。支持各地以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形式设立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基金，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将“园区贷”等创新融资产品推广到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完善县域基础设施和生活设施，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专栏 26 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工程

太和县筛网特色产业集群（基地）以太平洋特种网业、原野滤材、昊华环保科技等龙头企业为创新主体，引导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加快建设年产 10 万条聚酯导电滤带生产线、年产 2000 万平方米无纺布生产线、年产 250 万平方米工业滤布及 80 万条滤带等项目。到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00 亿元。

颍上县清洁能源新材料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加快在光伏组件等新能源装备领域布局，实施佳宏锂电池电极材料、北方动力水系锂电池、赛拉弗 4GW/年光伏组件及电池片、年产 2 万套动力电池电机等项目，实现数量、规模、质量和效益同步提升。到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80 亿元。

阜南县柳木特色产业集群（基地）立足柳木资源、文化传承和编织工艺等优势，重点发展柳木文化产业，推动龙头企业做大做强，鼓励柳木文化企业向户外家居、艺术品珍藏转型，创新柳编工艺和产品，拓展行业发展空间。到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59 亿元。

临泉县农副食品加工特色产业集群（基地）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以农副食品精深加工和食品工业为主的新型产业集群，建设四方红薄壳山核桃基地、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脱水蔬菜产业基地等项目。到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00 亿元。

界首市资源循环利用特色产业集群（基地）推动资源循环高端化利用与集聚化升级，打造全国最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专业园区和重要再生塑料集散地、铝基新材料加工基地。到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800 亿元。

第三十七章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优化城镇化空间格

局，合理布局公共设施，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快县城为重点的中小城市发展

实施现代化中小城市培育工程，加强县城规划建设管理，引导产业和人口在资源环境承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县城和小城镇布局。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将县城打造成为农民进城就业安家、城乡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协同发展主载体，加快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工作。围绕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优化医疗卫生设施、教育设施、养老托育设施、文旅体育设施、社会福利设施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围绕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县城公共厕所。围绕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推进市政交通设施、市政管网设施、配送投递设施、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和县城智慧化改造。围绕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冷链物流设施和农贸市场。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县域特色经济及农村二三产业在县城集聚发展。依法稳妥推动行政区划调整，有序推进“县改区”“县改市”，积极推进阜阳-阜南同城化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县城争创国家级、省级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城，依法开展人口较大县城设置街道改革试点。高质量建设特色小镇、特色小城镇，打造各具特色的美丽集镇，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第二节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全面放开城市落户限制，重点促进在城区就业居住3年以上或缴纳社保1年以上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创新集体户口管理制度，租赁城市房屋的常住人口可在统一设立的城市公共集体户口落户；

合法自购城市房屋的农业转移人口及其直系亲属，根据自愿原则，可落户家庭户口。鼓励城镇简化户籍迁移手续，大力推行线上办理模式，促进农业转移人口等非户籍人口在城镇便捷落户。提高城镇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积极性，加大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支持力度，认真落实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财政转移支付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结合城市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分区域、有重点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在不同能级城镇间合理分布。维护进城农民农村权益，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允许进城落户农民继续保留依法取得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构建涵盖确权登记、利益补偿和规范流转的一揽子政策体系。持续推行居住证制度，提高居住证发证量和含金量。

第三节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健全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入学入园政策，畅通入学渠道，简化就读手续，使其在流入地享有普惠性学前教育。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完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探索满足进城农民刚性需求住房改革制度。完善医疗卫生属地化管理制度，将农业转移人口及其随迁子女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体系。运用信息化手段建设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平台，大力提高社保跨制度、跨地区转移接续手续。加大对农业转移人口的职业技能培训，大力提升农民就业创业能力。以城市新城区、县城等人口增长较快区域为重点，合理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依托社区服务中心、群团组织、社会组织等，帮助农业转移人口及其随迁家属尽快解决稳定发展问题，适应新环境、融入新社区。

第三十八章 支持淮河行蓄洪区加快发展

实施淮河流域行蓄洪区安全建设工程，有序推进行蓄洪区居民迁建，全面加强行蓄洪区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沿淮适应性产业，推动行蓄洪区加快发展。

第一节 加快行蓄洪区安全建设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蒙洼蓄洪区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根据蓄洪区特点安排群众生产生活，扬长避短，引导和鼓励居民逐步搬离，确保蓄洪区人口不再增多。坚持“减总量、优存量、建新村、分步走”，合理规划选址建设居民迁建安置区，完善配套设施，安排好迁建居民生产、生活、就业，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加快推进淮河干流王家坝至临淮岗段行洪区调整及河道整治工程、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淮河流域一般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加快保庄圩修筑、庄台构筑、行洪区调整、现有保庄圩加固，促进行蓄洪区长治久安、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加强行蓄洪区基础设施建设

继续加大对淮河行蓄洪区项目、资金等倾斜力度，大力推动安全饮水、水利、交通、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依据行蓄洪区安全建设进度，实施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同步解决行蓄洪区居民饮水安全问题。实施蒙洼蓄洪区沿淮防汛应急通道加宽、上堵口站拆除重建工程，保障水利设施运行安全。实施区内农村公路建设和堤顶道路改造升级工程，提高公路通达通畅和安全保障水平，着力构建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安全便捷的行蓄洪区公路网络。实施电网改造工程，重点补齐行蓄洪区电网短板，推进区域电网结构升级，提升电网供电可靠性，保障行蓄洪区运用时电力安全。升级

改造有线通信光缆，加快无线基站建设，持续加强宽带网络深度覆盖，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防洪保安中的运用。

第三节 因地制宜发展适应性产业

认真落实《安徽省行蓄洪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积极发展沿淮适应性农业。发展优质稻米生产，推广应用国家二级以上优质水稻品种，旱稻产区重点推广优质节水抗旱稻。发展水生蔬菜生产，积极种植莲藕、芡实、茭白、水芹、菱角等水生蔬菜，突出集中连片，建设适应性水生蔬菜规模基地。发展简易设施蔬菜生产，利用小拱棚、可拆移大中棚等发展香葱、毛豆、茄果、瓜果、马铃薯等季节性蔬菜，打造特色蔬菜种植产业带。推广农牧结合、粮草兼顾、生态循环种养，形成资源利用节约化、生产过程清洁化、废弃物利用资源化的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建设行蓄洪区水禽生态养殖基地，重点支持番鸭等特色水禽养殖，适度发展山羊、肉牛健康养殖。开发利用低洼非耕地资源，合理确定养殖模式、养殖品种和投放密度，科学发展生态养殖、稻渔综合种养、藕（茭白、芡实等水生蔬菜品种）渔共生、鱼鸭鹅立体养殖。在不影响防洪的前提下，积极发展防浪林、护堤林，重点发展杞柳、落羽杉、水杉等耐（喜）水、耐湿的优势树种；因地制宜发展杞柳等生产基地，加快培育特色花卉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业，重点发展一批以适应性农业产品为主要原料的农产品加工企业，阜南县重点发展柳木工艺品加工业、特色水禽加工业、特色水生作物加工业；颍上县重点发展优质稻米加工业、水产品加工业等。引导行蓄洪区各类农业经营主体联合与合作，构建以龙头企业为核心、农民专业合作社为纽带、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为基础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把稳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发挥行蓄洪区农产品、劳动力资源和县内纺织服装、柳木加工等产业优

势，打造行蓄洪区惠民就业基地，通过招商或鼓励返乡人员创业，适度在保庄圩内创办一批袜业、箱包、服装、柳木加工等规模适中、特色突出、契合就业需求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带动转移劳动力就近就业。加快推进王家坝国家湿地公园建设，积极发展乡居体验、自驾骑行、民宿垂钓、户外露营等轻资产旅游业，推进特色旅游业发展。建设淮堤、蒙堤风景观光台，鼓励在沿堤庄台建设民宿等旅游设施，沿淮乡镇及条件许可的保庄圩内建设汽车露营地，沿四里湖生态湿地、蒙马河流域发展休闲渔业。

专栏 27 行蓄洪区建设重点项目

淮河流域行蓄洪区安全建设工程 依托淮干王临段行洪区调整及河道整治工程、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按照“减总量、优存量、建新村、分步走”要求，加快推进淮河行蓄洪区居民迁建工程，完成庄台超容量居住人口 60374 人的安置任务，改善群众居住环境，提高防灾抗灾能力，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行蓄洪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蒙洼蓄洪区沿淮防汛应急通道加宽、上堵口站拆除重建工程、蒙洼中心水厂规模化工程及入户、蒙洼地区 35 千伏及以下电网、蒙洼 110kV 输变电、阜南县 35 千伏及以下电网、颍上县沿淮蓄洪区 220kV 变电站电网巩固提升工程、S318 阜南王大湖至王化段改线、S320 张寨至郜台保庄圩高架桥及连接线（一期工程 S320 张寨至沿淮公路段含蒙河特大桥工程）、S320 老观至白集段改建、S318 阜南公桥至王堰段（谷河大道）改线（含京九铁路上跨桥）、S253 阜南新村至谷河大道段改建、S254 临泉滑集至方集改建、G220 阜南公桥至洪河桥改线、S428 颍上杨湖至赛涧颍河大桥及接线、行蓄洪区天气雷达等项目。

沿淮适应性产业发展项目 实施王家坝镇万亩绿色香葱种植示范基

地、老观乡万亩芡实综合种养示范基地、曹集镇镜湖万亩莲藕观光示范基地、郜台乡生态种养综合种养示范区、郜台乡万亩杞柳种植基地扩建、沿淮水生蔬菜绿色加工基地、颍上有机蔬菜生产加工基地、保庄圩就业产业园区等项目。

沿淮乡村旅游业发展项目 实施王家坝淮河抗洪纪念馆、西田坡精品庄台、蒙河水禽湿地观光区、蒙洼大桥湿地观光点（花海风车营）、郑台子淮河乡居度假区、刘郢风情庄台、杞柳创游主题公园、皖北特种旅游基地、湿地漂流慢道、湿地文化（亲子）创作区、马家湖休闲农业示范区、曹台临淮风景区、老观庄台民宿田园度假区、郭圩子红色文化旅游区、王埝淮河生态渔村、四里湖旅游景区、地城枫柏岗景区、曹集淮河风情主题小镇、颍上淮罗旅游景区，阜南、颍上沿淮水上旅游岸线和庄台乡村旅游基础设施、颍上县淮上明珠旅游线路、特色淮河风情乡土旅游等项目。

第十篇 高质量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着力打造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

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打好长三角、高铁市“两张牌”，深化与长三角中心区对接合作，主动参与长三角分工协作，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加强区域重点城市建设，努力打造带动皖北、支撑中原城市群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第三十九章 加快推进长三角区域重点城市建设

结合打造中原城市群皖豫省际区域性中心城市、淮河生态经济带区域中心城市，一体推进长三角区域重点城市建设。落实国家规划纲要和省行动计划明确的“阜阳任务”，与长三角中心区建立城市间重大事项重大项目共商共建机制，加强合作交流，促进创新共建、协调共进、开放共赢、民生共享，建设与长三角中心区深度合作区域中心城市。充分发挥左右逢源“双优势”，以商合杭、郑阜高铁等为纽带，联动郑州都市圈、合肥都市圈，辐射带动周边六市十县发展，建设与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高效互动皖豫省际区域中心城市。深入实施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服务长三角一体化，推动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中西部内陆崛起区中心城市。坚持产城融合、一体发展，加快推进产业集群建设，持续完善城市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

第四十章 高水平建设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

落实国家、省支持政策，发挥人口、交通、政策、后发“四大优势”，深化长三角区域产业分工协作，承接长三角区域产业转移，加快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产业聚集地。

第一节 加快构建“一核三区”优势产业发展格局

坚持产业兴城、产城融合，进一步明确发展定位和主攻方向，加快形成“一核三区”优势产业发展格局。推动阜阳经济开发区毗邻园区体制改革、产业融合和创新发展，联动颍泉、颍东经济开发区，大力发展先进交通装备、智能制造、绿色食品、磁性新材料、煤基新材料及精细化工等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人口集聚相互促进的产城融合发展核心。依托阜阳界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阜阳（太和）现代医药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平台优势，大力发展节能环保、现代医药、精密机械制造等产业集群，提升产业配套服务能力，着力打造界首太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引领区。依托临泉、阜南特色农业、特色农产品加工业优势，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休闲农业、食品加工、特色制造与文化旅游等产业，打造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基地，争创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着力打造临泉阜南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依托颍上丰富的旅游资源，大力发展“旅游+”产业，加快建设“产业围绕旅游转、产品围绕旅游造、结构围绕旅游调、功能围绕旅游配、民生围绕旅游兴”的全域旅游目的地，着力打造颍上全域旅游先行区。

第二节 打造“1+7”产业承接平台

编制实施阜阳市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实施方案，谋划打造“1+7”承接产业转移平台体系，加快构建以1个省级承接产业转移集聚试验区为核心、7个省级开发区为支撑的产业空间布局。加强统筹规划，综合考虑人口分布、产业结构、交通网络等因素，以承接产业转移、培育集群效应、增强竞争优势为重点，以阜阳经济开发区为承接产业转移重要载体，整合阜阳合肥现代产业园区，融合城南新区空间和资源，加快建设省级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试验区。加强与沪苏浙经济强市、先进园区对接，加快推进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阜阳分区建设，积极承接引进一批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全力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统筹推进界首高新技术开发区、太和、颍东、颍泉、颍上、阜南、临泉经济开发区七大产业集聚区发展，加快建设市级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落实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集聚区产业、项目、政策三清单制度，加快承接中心区工程机械、轻工食品、纺织服装、能源化工等传统产业及富有特色优势的制造业。引导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积极申建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按照“1+8+N”整体布局，推进“接您回家”创业园建设。

专栏 28 “1+7”集聚区空间布局及产业承接方向

阜阳合肥现代产业园（阜阳经开区） 重点培育以先进交通设备为主的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延伸培育电子信息、农机装备、医疗器械、绿色建筑、绿色食品等产业链条。

颍东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煤基新材料产业集群，延伸培育能源化工、食品及农副产品深加工和机械电子制造等产业链条。

颍泉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高端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延伸培育新材料、新能源、绿色建筑等产业链条。

阜阳界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重点培育以资源循环利用为主的循环经济产业集群，延伸培育营养健康、智能机械和服装纺织等产业链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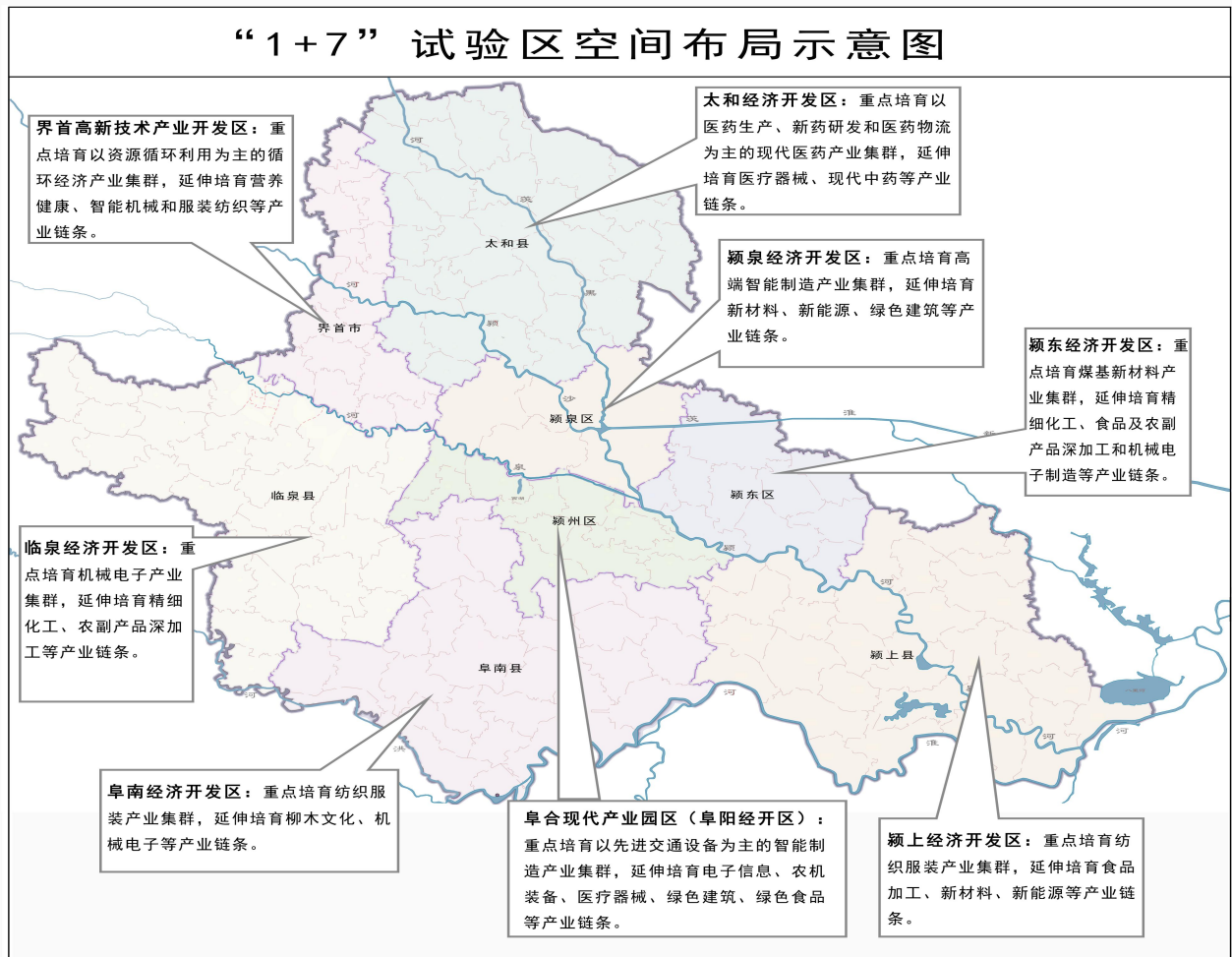
太和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以医药生产、新药研发和医药物流为主的现代医药产业集群，延伸培育医疗器械、现代中药等产业链条。

颍上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纺织服装产业集群，延伸培育食品加工、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链条。

阜南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柳木文化产业集群，延伸培育纺织服装、机械电子等产业链条。

临泉经济开发区 重点培育机械电子产业集群，延伸培育精细化工、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产业链条。

图4 阜阳市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1+7”试验区空间布局示意图



第三节 创新产业承接模式

健全完善区域联动体制机制，推动集聚区采取园中园、委托管理、投资合作等模式与沪苏浙共建合作园区，探索建立要素投入共担和财税利益共享机制，以开放合作拓展承接领域和空间，增强集聚区建设发展合力。切实履行政府在规划与政策引导以及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治理等方面责任。密切关注能源原材料、装备制造、消费品、现代服务业和高效生态农业等产业转移动态，建立健全信息沟通对接机制，加强协调指导和跟踪服务，引导产业集群集聚和产城融合发展。坚持生态优先，严格产业准入，注重环境保护，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提高集聚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

第四节 用足用好支持政策

全面落实国家促进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若干政策措施，紧紧围绕重大政策、重大举措、重大平台，积极争取国家、省政策支持。细化配套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健全推进机制，加强沟通对接，强化跟踪服务，推动土地保障、环境准入、财税金融、管理方式、推进机制、人才培育引进、电力和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等政策落地见效。用好省加快建设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专项资金，以提高空间集聚度、加快产业集群化、增强产业创新力、打造战略大平台为重点，推动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高水平建设。

第四十一章 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建设“116”行动计划，力争到2025年，每个县（市、区）重点培育1-2个优势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建设一批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全市建立100个市级以

上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示范基地，面向沪苏浙地区的农产品和农产品加工品年销售额达到 600 亿元。

第一节 建设绿色农产品种养基地

围绕沪苏浙鲜活农产品市场需求和本地农产品加工企业原料供应，按照合理布局、规模集聚、绿色优质要求，建设一批优势特色主导产业绿色农产品种养基地。推进形成“一县一业（特）”“多县一带”生产布局，全面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大力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提升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积极推行生态循环农业模式，推动形成基地小循环、园区中循环、县域大循环的秸秆和畜禽废弃物生态循环利用格局。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示范，强化农膜回收利用，推进农药包装物及过期失效农药的回收处理。大力发展绿色优质农产品，对接沪苏浙农产品市场准入标准，健全绿色优质农产品标准体系。实施农产品安全保障工程，健全农产品质量认证体系，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到 2025 年，认定“三品一标”农产品 1000 个以上，其中地理标志农产品 10 个以上。

第二节 建设绿色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围绕延伸优势特色种养业产业链，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着力打造加工业强县、强园和领军企业。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深度对接沪苏浙农产品加工人才、技术、资本等先进要素，招引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业项目。积极承接沪苏浙农产品加工业转移，招引一批符合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要求的农产品加工大企业、大项目。优选一批契合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布局要求、带动

全产业链发展作用较大的加工企业，加大政策引导和要素保障力度，培育成长为行业领军企业。引导各类农产品加工园区向绿色农产品种养基地靠拢，重点支持在现代农业产业园内布局建设农产品加工园区。

第三节 建设绿色农产品物流供应平台

围绕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快补齐短板弱项，建设与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相适应的物流供应体系。加强市场和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产地仓储保鲜保活设施，打造一批冷链物流集散中心。优化升级农村电商，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加强农村电商企业产销对接活动，积极培育本土电商企业，到 2025 年，农村产品网上销售额达到 120 亿元。大力培育壮大农村经纪人队伍，鼓励支持其面向沪苏浙市场组织订单、定制生产和销售绿色农产品、农产品加工品。支持绿色农产品种养基地和农产品批发市场、物流企业、物流园区与沪苏浙物流配送企业、电商企业、连锁超市等加强合作，开展直销连锁配送，共建阜阳-沪苏浙半日达鲜活农产品物流圈。在上海、杭州、南京等沪苏浙重点城市设立阜阳市绿色农产品展销中心。

第四节 积极开展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对接合作

加强政府、部门、企业、协会与沪苏浙地区相应机构交流活动和交流协作机制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对接交流。加强标准对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结果互认、追溯平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积极按照沪苏浙农产品市场准入标准组织农产品生产加工，推进合作共建一批绿色农产品标准化外延供应基地。加强市场对接，积极推进农产品市场信息互联共享，以沪苏浙市场需求为导向生产适销对路农产品，着力拓展沪苏浙农产品中高端消费

市场，提升农产品的市场效益。开展园区合作，积极引进沪苏浙优质资本、先进技术、优秀人才合作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加工园。聚焦产业链招商，主动对接沪苏浙地区食品工业产业链，努力引进一批农产品和食品生产、加工、流通等大企业、大项目。加强人才培养引进，积极与沪苏浙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跨区联合，开展农业人才培养、人才引进、重大共性技术联合攻关，加快沪苏浙先进农业科技成果在我市孵化转化。

第四十二章 全面加强链接合作

以一体化的思路和举措打破行政壁垒、提高政策协调，建立健全合作机制，促进创新共建、协调共进、绿色共保、开放共赢、民生共享，加快推进长三角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建立健全共建合作机制

深入落实省“五个区块链接”，建立与长三角地区政府、开发区等常态对接机制，加强沟通互动，落实合作事项，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全面推动城市城区合作共建，深入推进市政府与上海徐汇区、松江区战略合作，深化落实科技创新、产业互补、绿色农产品、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交流等领域合作事项，加快推进颍州区、颍泉区与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颍东区与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战略合作，在城市建设、产业协同、创新共育等方面推进若干重点合作事项，鼓励各地通过结对共建、战略合作等方式，与沪苏浙中心区县市区镇建立对口合作关系。提质升级园区合作共建，加快推进省际产业合作园区建设，重点推动阜合现代产业园区与上海临港、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合作事宜，逐步推动全市各类园区与沪苏浙园区合作

和产业对接，建立跨区域产业转移、园区合作的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积极探索“飞地”“反向飞地”等合作共建模式。全面推动项目对接，持续推进驻长三角招商中心建设工作，建立健全上海、南京、杭州、合肥、常州5地6家驻长三角招商中心台账管理、运行调度等工作制度，围绕装备制造等支柱产业、现代农业等特色产业和数字经济等高成长性产业，常态化开展产业转移对接和产业合作专题活动。大力推动人才合作，建立长三角一体化就业联盟，推动与长三角核心城市在就业市场、校企合作、数据互通、服务保障等方面深度对接，促进我市更高质量就业。深入开展阜阳市百名干部赴沪跟班学习活动，主动邀请长三角中心区党政机关干部和科研院所、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人才来阜挂职指导，形成互访互挂双向交流机制。

第二节 深化各领域协同合作

推进一体化创新能力共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借力长三角高端科创资源，以平台共建、项目合作、资源共享、技术协作及人才交流为抓手，积极参与“高新基”全产业链项目体系建设，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优化一体化产业分工协作，协同开展长三角产业链补链固链强链扩链行动，瞄准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断链风险点，拓展可替代供应渠道，共同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一体化生态绿色发展，协同推进长三角大气、水、固废危废污染联防联控，合力建设生态环境监测系统。扩大一体化开放合作水平，依托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积极参与城市间产业分工协作，积极参与中国进出口博览会，主动对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等建设，支持引导我市园区、企业入驻，落实国家和省对内对外开放政策，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协同建设一体化市场体系，

推进统一开放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参与建立长三角区域社保信息共享机制，参与资本市场协作分工，畅通长三角市场网络，推进产权交易市场联网，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参与“信用长三角”平台建设，强化区域信用联合奖惩。共享一体化民生发展成果，常态化推进长三角疫情联防联控“7+5”工作机制和协同事项，协同建设长三角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加强区域内重大灾害事故应急预案和处置方案衔接；推动教育合作发展，深化校长和教师交流合作机制，推动阜阳师范大学与中心区优质高校合作，支持鼓励职业教育类学院与长三角中心区教育集团合作；推动医疗卫生事业协同发展，积极引进长三角中心区优质医疗资源，全面落实医保异地结算机制，推进养老区域合作；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加快文化旅游产业合作发展，以花卉产业为基础，建设长三角花卉旅游目的地，参与建立长三角体育产业联盟，办好长三角运动休闲体验系列活动。加快实现长三角地区国家档案馆异地查档在线出证。

第十一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提升文化软实力，凝聚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的强大正能量。

第四十三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贯穿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社会生活各方面，加快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第一节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

实施理论武装“走心”工程。发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作用，落实“月报季查”“旁听导学”“双十佳”推介等制度。升级改造“两中心一平台”，扎实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构建点多面广、服务完备的服务圈。建好用好“学习强国”阜阳学习平台、阜阳先锋网等，打通省市县三级融媒体中心 and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创新新思想网上传播，推进“键对键”宣讲，打造网上理论传播矩阵。推动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用好阜阳特色党史资源，实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展陈提升工程，传承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斗争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发挥烈士纪念设

施功能作用，激发全社会铭记历史、缅怀先烈、报效国家的爱国热情。

第二节 持续提高公民文化素养

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和文明创建提升工程，继续深入开展文明城市（区、县城）、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落实《阜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推动文明城市向城市文明转变。推进公民道德建设，打造好人阜阳品牌。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弘扬诚信文化，建设诚信社会。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大力倡导简约适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加强网络文明建设，提高网络综合治理水平，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四十四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档案事业，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第一节 发展哲学社会科学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管理，发挥市社会科学奖、市社科规划课题示范引领作用，持续推动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提升智库作用，服务党委政府咨政。强化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建设，营造良好学术环境，推进市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建设，开展理论研究、理论宣讲、政策咨询等学术活动，充分发挥理论创新、咨政建言、舆论引导、社会服务等重要功能。建设社会科学学术共同体，打造阜阳哲学社科优势学科。高效服务公众，巩固社科普及成果。

开展“社科名家大巡讲”活动，培育社科知识普及基地，组织具有地方特色的社科知识宣传普及活动，贴近人民群众宣传人文知识、弘扬科学精神，着力打造阜阳特色社科普及品牌。

第二节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重点工程和基地建设，保护传承弘扬淮河文化、红色文化，促进文化融合贯通。加大历史文物保护力度，加强革命红色教育基地建设。落实《安徽革命文物保护条例》，推进革命文物、烈士纪念设施建设保护和利用。积极申报文化和自然遗产。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继续推进非遗传承人记录和研修研习，启动非遗数据库建设工程，依托高校、科研机构建立非遗科学研究基地。推进优秀传统文化普及，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艺术体育和社会实践等教育环节。运用新媒体等现代化信息手段，加快传统文化创新发展和推广传播，打造一批颍淮文化文创品牌。

第三节 提高公共文化供给能力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聚焦“四个讴歌”，紧扣建党 100 周年、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间节点，推出一批反映时代要求、体现颍淮特色的优秀文艺作品。深入实施重点文化人才培养引进工程，培养建设一批文艺优秀人才和乡村文化带头人队伍。建设一批文艺创作基地。进一步完善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管理、运行和保障机制，加快推进智能广电建设。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加快市级主流媒体融合发展，推动县级融媒体中心提质增效。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加快市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文化馆、大剧院等建设运用，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构建“书香阜阳”全民阅读服务体系。用好红色资源，提升红色文化展陈内涵，实施“阜阳文化记忆工程”。加强文化体育公共设施建设，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向市

民开放。推进档案信息化战略转型，推动档案公共服务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第四节 提高公共文化覆盖面

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服务提供、队伍建设、资金配置，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建设，推动公共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提档升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整体功能，继续开展“送戏进万村”活动，不断扩大“乡村春晚”覆盖面。培育挖掘乡土文化人才，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重大文化设施和文化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建立健全以城乡基层文化设施为重点、以流动文化设施和数字文化平台为补充四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第四十五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把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产业。

第一节 增强文化产业竞争力

加强文化品牌建设，实施文化产业优化升级工程，推动文化+科技、文化+创意融合发展和阜阳文化大数据建设，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推动文化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运用。加快文化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向制造业全过程渗透，促进传统制造业向高科技、大品牌创意为主的高端制造业转型。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积极拓展互联网文化产业发展新领域，培育壮大短视频、音视频等线上经济。丰富文化惠民

消费季活动内涵，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拉动文化消费增长。鼓励出口型文化企业开拓国内业务，扩大对外贸易。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阜南柳编、太和发艺、颍东印刷等文化产业园区（基地）聚合能力，争创省级以上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支持文化企业参加深圳文博会、长三角文博会、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等重点会展活动，推动阜阳优秀文化精品“走出去”。深化国有演艺院团改革，组建阜阳市演艺集团，进一步激发国有演艺院团生机和活力。推动文化与金融融合发展，探索文化投融资体系建设。

第二节 做大做强旅游产业

加快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推进旅游景区、线路、业态、商品、企业“五个一批”精品打造工程，大力发展全域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和智慧旅游，提升安徽省民间杂技艺术节、安徽颍上管子文化旅游节等影响力，构建以颍州西湖为核心、颍上临泉为两翼、多极特色旅游的“一核两翼多极”文旅发展格局。坚持全域旅游发展理念，以花卉产业为基础，走以花改善、生态承载、旅游激活的发展路径，推进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加快完善旅游休闲设施和旅游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升服务功能。

第三节 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优化文化旅游产业空间布局，提炼地方文旅产品特质，促进文旅产品的有机组合，打造一批多元化、体验式的文旅产品，满足游客个性化需求。实施“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结合文创、体育、科教、森林、康养等，开发一批生态观光、文化体验、休闲度假、商务会展等旅游业态，不断增强“文旅+”产品核心吸引力。支持各地打造一批高质量的文化旅游特色小镇、特色园区（基地）、特色街区、特色乡村以及旅游演艺等特色产品。创新旅游营销宣传，推动“线上线下”

互动营销、融合营销，加强与长三角城市和西部高铁线路城市交流合作，推出一批“休闲度假、生态花卉、研学旅行、农事体验”主题旅游线路，努力建设全国知名旅游目的地城市，加快把文旅产业打造成战略性支柱产业。

专栏 29 文化发展重大工程

公民道德建设工程 深入开展各级道德模范的推评，持续打造“好人阜阳”品牌，深化村镇县市“四级好人”评选活动，全面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

文明创建提升工程 巩固阜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保持常态长效。继续深入开展文明城市（区、县城）、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常态化、清单化、机制化推进文明创建各项任务落实，实现全市全域文明。

市民素质教育工程 广泛开展“讲文明、除陋习、树新风”活动，加强市民文明礼仪教育，实施《阜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全方位开展不文明行为治理。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推进志愿服务多元化、项目化、制度化、精准化、常态化。

时代新风弘扬工程 进一步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广泛开展“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等创建活动。深入实施“反对浪费 崇尚节约”文明行动计划，加强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深入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打造“诚信阜阳”。

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 加强现实题材创作，重点反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颍淮大地生动实践，深入挖掘重大现实、重大革命、重大历史和阜阳特色题材。建立健全全流程艺术创作质量体系，筹建重点创作选题库，实施重点选题剧本扶持计划。建立文艺创作专项资金，打造一批精品力作。

地方戏曲振兴工程 以抓好淮北梆子戏为龙头，做强嗨子戏、花鼓灯、清音、推剧、曲剧等地方戏曲，以重大主题创作、精品创作和参评国家级、省级重要文艺奖项作为主要方向，推动和引领全市戏曲创作生产。依托国有文艺院团改革，以激励演出为中心环节，建立健全戏曲院团传承机制、院团驻场演出制度，进一步培育戏曲演出市场和年轻消费群体。

文化惠民工程 实施公共文化场馆评估达标，提升公共文化场馆服务能力和水平；建设文化+旅游、科技等共享平台，推动文化设施共建共享；实施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程，加快推动数字资源产品优化、新媒体网络传播、数字文化服务行业发展；促进送戏进万村、乡村春晚、广场舞展演、文化志愿者等活动高质量发展，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品牌活动。

全媒体传播工程 依托新闻大厦，规划整合市内2家市直主流媒体，建设包括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学习强国”阜阳学习平台在内的阜阳市富媒体联动指挥平台。构建市县两级传播矩阵，将全市主流媒体“抱成团、结成片、连成网”，在融媒平台建设上“搭矩阵”，以“自有平台+合作平台+头部平台”，壮大主流舆论阵地。支持阜阳广播电视台和阜阳日报社建设广播电视、APP、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账号联合发声的全媒体传播格局，打造新型主流媒体“旗舰”。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基本实现市辖区融媒体中心全覆盖，打通媒体融合“最后一公里”。

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工程 加强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规建设。加强新“三馆一院”建设运营，保护传承弘扬淮河文化，坚持办好管子思想学术论坛。加强古遗址保护，加快建设阜南台家寺国家遗址公园，做好岳家湖新石器时代遗址、阜阳古城遗址保护工作。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工程，做好阜阳“四九”纪念馆扩建和保护工作。

文化产业优化升级工程 推动文化企业转型升级，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型骨干文化企业。实施一系列文化创意项目，培育文化创意、网络动漫、数字传输等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新兴产业。鼓励各地建

设文化特色小镇、文创街区、特色文化产业园区（基地），打造优势文化产业集群。坚持“文化+互联网”，发挥文化强市专项资金撬动作用，引进一批战略投资者，依托传统文化产业优势，做大做强阜南柳编、太和发艺、颍东印刷等文化产业园区，促进新老文化产业集聚发展、集群发展。建设皖北文化大市场、阜阳文化创意产业园、柳编之都博物馆、颍上鼓韵文化创意产业园、中国管园等重大文化产业项目。积极推进颍州西湖、5G大学生数字文化创业园、长官杂技小镇等重点项目建设。

专栏30 旅游发展提质升级工程

全域旅游培育工程 打造一批具有历史特征、地域特点的乡村文化IP主题品牌，开发一批特色突出、主题鲜明的乡村旅游产品，推进一批乡村主题民宿、特色精品酒店、温泉度假酒店、房车自驾营地等多元住宿业态，培育“一核两翼多极”（“一核”，即阜城以“一湖两河一洲”开发建设为载体，以颍州西湖为核心景区，打造全国知名的旅游目的地。“两翼”，即颍上县以管子文化为核心，打造国家全域旅游目的地；临泉县以姜尚文化为核心，打造中原旅游目的地。“多极”，即阜南县打造滨水花园城市，界首市打造乐居品质慢城，太和县打造康养旅游名城）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文旅项目提升工程 深化文旅重点项目提升行动，依托颍州西湖、八里河、颍河泉河等自然资源优势，深入挖掘欧苏文化、管子文化、姜尚文化等文化资源，以全域旅游规划为引领，以文旅重点项目为抓手，以“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为支撑，培育发展一批融合发展的文旅新业态，开工建设一批市场前景广阔的文旅新项目，加快推出一批吸引力强的文旅新产品，建成运行一批重点民生保障的文旅新场馆，高起点规划、高质量建设、高品质运营一批文化体验型景区和街区、大型主题公园等大型休闲度假旅游综合体。围绕颍州西湖开园，策划“两个西湖对话·诗词大会”“淮河千古情”大型实景演艺活动。

乡村旅游提升工程 开展四级联建，支持发展庄台民宿、民俗博物

馆、农家乐、民俗客栈、采摘篱园、特色农庄、田园综合体等乡村旅游示范点，建设一批具有阜阳特色的特色旅游名镇和特色旅游村。培育乡村旅游节庆品牌，精心组织开展安徽省民间杂技艺术节、安徽颍上管子文化旅游节等活动，扩大阜阳乡村旅游影响力。实施旅游商品后备箱工程，重点打造一批创意水平高、地域特色鲜明的旅游工艺品和纪念品，包装一批具有驰名商标的旅游农副土特产品和契合现代市场需求的旅游生活用品。

第十二篇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打造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打造生态文明建设阜阳样板。

第四十六章 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绿色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创建行动为引领，妥善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短期和中长期的关系，完善绿色发展制度体系，加快推进低碳发展，推动生产生活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第一节 推动产业绿色生态转型

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等战略实施，将“生态+”理念融入产业发展全过程、全领域，促进生产、消费、流通各环节绿色化。持续推进重点行业绿色改造升级，促进落后产能退出。持续开展工业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提升行动。构建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四位一体”绿色制造体系，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培育省级绿色工厂 15 家，创建绿色设计产品 20 个、绿色园区 1 个、绿色供应链 3 家。加快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采用节能低碳环保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培育壮大节能环保、循环经济、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绿色建筑建材等绿色新产业新业态，引导使用低氨、

低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农药、化肥，提升现代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

第二节 推行绿色生活方式

转变传统消费方式，培育生态消费、绿色消费理念。大力推广节能家电、高效照明产品、节水器具、绿色建材、生物基可降解聚酯等绿色产品，鼓励选购环境标志产品，提高能效标识二级以上空调、冰箱、热水器等市场占有率，鼓励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干洗机。落实新能源汽车购置的补贴、税收优惠政策，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把环境保护纳入国民教育和干部教育培训内容，统筹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培育宣传一批成效突出、特点鲜明的绿色生活优秀典型，广泛宣传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社会氛围，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

第三节 完善绿色发展制度体系

建立健全绿色生活和消费相关的标准、政策体系，实施有利于推动绿色发展的价格、投资等政策，扩大绿色产品消费。健全推行绿色设计的政策机制，进一步规范清洁生产审核行为，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产品市场准入和追溯制度。推动国有企业率先执行企业绿色采购指南，推行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制度。营造绿色产业发展营商环境，创新绿色产业发展价格机制，健全绿色金融体系，夯实绿色产业发展制度基础。

第四节 加快推进低碳发展

按照省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制定实施工作方案，推

进重点领域减煤，降低碳排放强度，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加快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打造低碳产业体系，将低碳发展作为经济提质增效的重要动力。控制工业领域温室气体排放，发展低碳农业，打造绿色低碳供应链。加强城乡低碳化管理，建设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加强废弃物低碳化处置，推动城镇化低碳发展。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

第四十七章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升级版，强化多污染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使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环境更美好，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第一节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设

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完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市级领导包保制度，严格落实“556”闭环管理机制。加快构建源头严防、过程严管、损害严惩、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和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推行排污许可证制度，依法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健全环境治理监管体系，完善监管体制，提升监测能力。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加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和确权登记。健全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发挥各类社会社团作用，提高公民环保素养。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创新环境治理模式，积极探索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模式。健全环境治理法规体系，完善地方法规规章制度。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开展污染

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落实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让保护修复生态环境获得合理回报，让破坏生态环境付出相应代价。

第二节 深入实施“颍淮蓝天工程”

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升级版，以空气质量改善为目标导向，以推进大气污染综合防治为抓手，强化控煤、控气、控车、控尘、控烧措施，实行“一季一策”，推动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充分利用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精准监控及决策支持系统，对建筑工地、混凝土搅拌站、餐饮集中区、道路及重点污染源等实现全面监控、实时监测，全面推行异常问题“推送-响应-排查-整改-反馈-督察-问责”闭环管理。建立完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网络。严控新增耗煤项目，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改、扩建项目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实施城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落实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细颗粒物 and 臭氧协同控制，推进城市 PM_{2.5} 浓度持续下降，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调整优化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用地结构，加快水泥、火电等行业提标改造，开展工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推进工业企业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扬尘网格化管理。加强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深化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差异化管控措施。持续推动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管理。

第三节 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

实施水污染防治升级版，推深做实河湖长制，常态化开展河湖管护问题整改和专项整治行动，推动河湖管理步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逐步实现水清、河畅、岸绿、生态好的目标。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系统治理，兼顾水安全和水文化。推动淮河（阜阳）全流域综合治理，持续改善淮河（阜阳）流域水体水质，加快建设

淮河（阜阳）生态经济带。实施重要水源地保护工程，优先保护饮用水水源地，强化水源地生态保护。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地下水，加强地下水超采及降落漏斗综合治理。增加重要湿地和河湖生态水量，推动河湖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推进重点水土流失区治理。

第四节 不断提升土壤污染和固废危废防治水平

实施土壤污染防治升级版，聚焦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物，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防范土壤污染风险。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突出工业污染场地治理与修复，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和土壤污染治理，加强“白色污染”治理。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治理，推进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立法，采用先试点、后推广，逐步扩大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范围，到 2025 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加快构建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长效机制，积极争创“无废城市”。支持建设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持续推动有机有害垃圾无害化处理。扎实推进危险废物等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规范收集处置和涉重金属企业污染综合治理，高度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实现县级以上医疗废物全收集、全处理，并逐步覆盖到建制镇。

专栏 31 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实施多式联运干线联通、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及污染治理、城市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替代示范、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监控能力建设、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整治、无组织排放综合整治示范、重点行业氨排放治理等工程。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水污染防治工程 实施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城镇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与提标、中水利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地表水稳定达标和消劣、排污口清理和整治、县级及乡镇黑臭水体综合排查和整治、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地下水污染防治、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等工程。

土壤污染防治工程 实施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受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示范。支持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与处理能力建设、工业固体废物协同处置、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处置能力提升、“白色污染”综合治理、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等工程。

温室气体减排工程 配合实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示范、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减排示范、传统产业低碳改造示范、农业低碳示范园区、大型展会碳中和示范、公共建筑低碳改造、碳排放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等工程。

环保基础能力建设提升工程 推进“智慧环保”建设，加强环境健康调查、环境应急能力与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生态环境监测网建设提升、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能力建设、生态环境执法监管能力建设、生态环境基础能力建设、重大科技专项、基层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等工程。

第四十八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第一节 严格保护生态空间

编制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完善自然保护地规划，扎实开展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常态化推进禁捕退

捕宣传和联合执法，做好淮河阜阳段橄榄蛭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退捕，推进水产养殖绿色发展。落实耕地休耕轮作制度。积极创建省级森林城镇、森林村庄。强化颍州西湖国家湿地公园、王家坝国家湿地公园、泉水湾国家湿地公园等生态系统保护，加大湿地治理和修复力度。完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用途管制扩大到所有的自然生态空间，严格管制各类开发活动，对依法保护的生态空间实行承载力控制，确保生态系统的持续稳定。全面落实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因地制宜制定禁止和限制发展产业目录，明确产业发展方向，合理确定开发强度。

第二节 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加强生态保护和系统修复，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快实现由单一财政资金补偿向市场多元化领域拓展，推动公益林、湿地、耕地、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断面等生态补偿工作取得突破性成效。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

第四十九章 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

完善五级林长目标责任体系，健全“护绿、增绿、管绿、用绿、活绿”协同推进的体制机制，提升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快推进全国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建设。

第一节 健全协同推进机制

强化“护绿”机制，加强美国白蛾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开发和联防联控。开展跨区域联防巡护，实现林业资源安全巡护

全覆盖。完善“增绿”机制，推进城乡绿化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四旁四边四创”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推进森林城市、森林城镇、森林村庄建设，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严格“管绿”机制，建立健全林业执法体系，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加大林业执法力度，积极推动涉林公益诉讼，严格林业生态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健全“用绿”机制，加快培育和做大做强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培育林业产业集群，推进花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林业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深化“活绿”机制，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健全林业产权制度，完善承包林地三权分置制度，推进林业“三变”改革，建立林权流转征信制度。巩固提升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强化林区基础设施建设。拓展林业投融资渠道，多层次搭建林业融资平台。

第二节 完善林长组织体系

不断健全五级林长制体系，建立重点生态功能区市级林长制度和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各级林长领衔负责制，健全基层林长履职机制，实现林长责任区域全覆盖。完善林长制“五个一”服务平台，全面建立“一林一档”信息管理制度、“一林一策”目标规划制度、“一林一技”科技服务制度、“一林一警”执法保障制度和“一林一员”安全巡护制度。健全市县级总林长抓督促、区县林长抓调度、功能区林长抓特色、乡村林长抓落地的工作机制，做到“一园一林”专员专管、责任到人。

第五十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完善能耗、水耗、建设用地双控制度和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大幅降低资源消耗强度，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

率和效益。

第一节 严格执行能耗双控

严格控制能耗强度，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合理用能。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性作用，引导能耗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切实发挥节能评估源头把关作用，严控高耗能、高耗煤行业，杜绝能源浪费。实施工业节能监察，推广工业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开展节能诊断及培训等节能服务活动，组织重点用能行业企业开展现场对标活动，提升企业能源管理和利用水平，推动规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持续下降。扩大节能服务供给和节能技术研发应用。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

第二节 完善水资源双控制度

健全市、县两级行政区域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指标体系。制定各类规划及相关产业政策时，充分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加强规划水资源论证。实施节水行动，大力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重点地区节水开源等领域节水工作，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建立健全供水价格形成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不断完善差别水价、阶梯水价等措施。

第三节 实施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和耕地保护制度

加强建设用地标准控制，严格建设用地审查，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健全节约集约用地评价考核体系，加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评价，推广节地模式和技术，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构建保护有力、集约高效、监管严格的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新格局，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提升、布局稳定。

第四节 推动资源高效循环利用

落实生态价值评估、指标体系、多元补偿、绩效考核等机制，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强化矿产资源保护，坚持适度开发，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水平。加强绿色矿产建设，落实矿产资源权益金制度，健全矿产资源保护利用、监测评价和统计制度。深入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行动，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循环转型。积极推动有机废弃物处理和生物质天然气“阜南模式”推广复制。加快推行源头减量、环境友好、资源循环、末端治理的生产方式，实现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式发展、产业循环式组合，建立循环型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生活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系统“两网融合”，推广“生态美超市”，建立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的共生体系。加强城市典型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高标准建设秸秆综合利用产业示范园区。

第十三篇 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 打造全省 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改革开放新高地

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第五十一章 有机融入国家发展战略

积极抢抓“一带一路”、长三角一体化、中原城市群、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战略机遇，不断拓展对外开放合作新空间。

第一节 主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引导优势企业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国际交流合作，畅通国际贸易投资陆海联动新通道，推进国际产能合作，推动合作项目落地，扩大进出口规模。发挥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水利道路建设等领域的竞争优势，引导有实力的路桥、房建等企业参与沿线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阜阳口岸对接融入中欧班列（合肥），创新铁海联运等多式联运方式，打通面向中亚、俄罗斯、欧洲的国际物流大通道。提供“门到门”高效便捷国际物流服务，缩短国际运输周期，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打造中欧班列的钢铁桥梁。

第二节 深化与中原城市群高效互动

加强与郑州、淮北、亳州等城市互联互通，统筹铁路、公路、航空、航运，构建多层次、大容量的中原城市群交通大通道。联动郑州都市圈和合肥都市圈，形成与中原地区及长三角地区畅通对接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构建现代货运物流体系，发展“一单制”联运

服务。推进产业集群发展，构建优势互补、协作紧密、联动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三节 协同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

加快沿淮生态经济廊道建设。推进沿淮铁路、高速公路和集疏运体系建设，推进岸线开发和港口建设。坚持“以水定产、以水定城”，推进留水、调水、蓄水等水利工程建设。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制度，退耕还林还草涵养保护水源，退耕还湿增强调蓄能力。建立健全跨区域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联动机制，加强流域综合治理和森林湿地保护修复，建立流域生态在线自动监测体系和大数据分析体系，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构筑具有防洪、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等复合功能的沿淮综合植被防护体系。

第五十二章 提高招商引资质效

坚持招商引资第一选择，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和高铁全覆盖机遇，完善招商引资项目对接决策督评工作机制，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方法，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和水平。力争“十四五”期间，全市招商引资年均增长 10%左右，累计引进市外项目到位资金超 8000 亿元。

第一节 大力推进产业招商

围绕“554”产业发展布局和“13581”龙头企业培育工程，突出产业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坚持资源换项目、市场换项目，重点突出能源化工、现代医药、节能环保、绿色建材、绿色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纺织服装等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精准招商，着力引进一批知名跨国公司、500 强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功能性机

构、研发中心落户阜阳，重点引进一批金融科技、电子商务、教育医疗、健康服务、养老托育、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高端服务业重大项目。

第二节 精准搭建招商平台

坚持“走出去”和“请进来”并重，持续推进驻长三角、京津冀招商中心建设，布局建设驻珠三角招商中心，在重点区域积极组织各类重大招商推介活动。加强与发达地区、园区对接，合作发展“飞地经济”。有针对性地开展与央企和知名民企的对口招商。依托“徽商回归”，加强与全国异地商会交流合作。用足用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世界制造业大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华药会等会展平台，持续开展系列招商推介和客商恳谈活动。借助国家和省涉外、涉侨活动平台，继续做好直接利用外资工作。

第三节 健全招商工作机制

建立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信息库和长三角产业转移项目政策清单，逐步完善信息共享机制。落实招商引资项目对接、决策、督评工作机制，提高项目签约率、履约率。健全招商引资通报、调度、考核激励机制，加大调度、考核结果运用力度。加强政策研究和机制创新，完善产业扶持政策，依法依规用活用好招商引资政策。配备专业招商人才，加强招商引资队伍建设。探索建立专业化市场化的招商引资新模式新机制。

第五十三章 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

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加快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第一节 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

加强外贸市场主体培育。实施外贸主体升级行动计划，引进和培育一批进出口过亿美元或具有过亿美元潜力的企业，大力培育有潜力的增长型企业，加快发展一批外贸“小巨人”企业。加大外贸企业孵化力度，推动外贸企业从无资质到有资质、从有资质到有实绩、从有实绩到上规模、从上规模到扩体量、从扩体量到强实力的转变。“十四五”期间，力争每年新增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企业 150 家、进出口实绩企业 70 家，外贸经营主体超 2700 家，进出口实绩企业超 600 家，进出口值超千万美元的外贸龙头企业超 50 家。

推动外贸结构优化调整。运用现代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提升产品质量、档次和技术含量。巩固和扩大人发制品、柳木制品、纺织服装、箱包鞋帽、玩具家具、塑料制品等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份额。加强外贸自主品牌建设，重点培育具有阜阳地域特色的工业制成品和农产品品牌。支持企业进口先进技术、设备、关键零部件，为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提供支撑。重视优质消费品进口，进一步扩大日用消费品和农副产品进口规模。巩固美国、欧盟、日本等传统市场，推动出口市场向“一带一路”多元化发展。支持加工贸易企业加强技术研发和设备改造，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承接沿海地区和境外产业转移，推动加工贸易企业将技术含量高、增值空间大的加工制造和生产服务环节向我市转移。大力发展旅游、建筑、国际运输等传统服务贸易，支持软件、文化、教育、中医药等服务出口。

积极发展外贸新业态。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鼓励毛发、柳

编等传统优势产业开展跨境电商业务，外引内育跨境电商主体和平台，扩大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引导跨境电商集聚发展，推进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探索建立与跨境电商发展趋势相适应的监管流程和服务体系。打造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和生态圈，推动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规范化、本土化、品牌化发展。引导外贸企业精准对接国内市场消费升级需求，研发适销对路的内销产品，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推动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鼓励外贸企业与商贸流通企业加强合作，构建进口产品营销体系，促进内外贸一体化经营。争取二手车出口业务试点、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推进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

第二节 打造高水平开放型经济平台

用好园区平台。支持开发区扩容升级，完善开发区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完善“1+7”产业转移平台体系，支持开发区以园中园形式创建国际合作园和特色产业园，搭建产贸对接合作平台。有效对接中国（安徽）自贸试验区建设，争创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加快申建保税物流中心（B型）、进境商品指定监管场地、综合保税区等海关指定监管场所。

用好基地平台。推进太和发制品、阜南柳木国家级以及太和薄荷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加快培育柳编、发艺、薄荷、纺织服装、特色农产品、渔具等外贸优势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外贸产业集群。

用好会展平台。依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世界制造业大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中国华东进出口商品交易会、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等会展平台，鼓励和组织企业参展布展，多元化开拓国际市场。大力发展会展经济，

培育壮大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

用好合作平台。加强与经济发达国家、新兴经济体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城市在经贸、科技、文化、教育等领域投资交流合作。巩固传统外派劳务市场，加强劳务外派保障，积极发展以技术和服为主的对外经济合作新格局。

第三节 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优化外商发展环境。大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投资自由化便利化、贸易高质量发展、金融对外开放和科技金融创新，形成更多有竞争力的制度创新成果。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推进通关便利化，提高通关效率，降低通关成本。全面推行无纸化退税申报，缩短出口退税时间。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支持进口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备案，严厉打击知识产权违法活动，规范进口市场秩序。

推动口岸功能提升。强化阜阳二类陆路口岸功能，深度对接“中欧班列”。提升阜阳至宁波舟山港铁海联运能力和水平，争取开通阜阳至连云港、上海洋山港集装箱铁海联运班列。推进阜阳航空港建设，申建阜阳机场开放航空口岸。提升铁路口岸服务水平和口岸功能。加快电子口岸公共平台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专栏 32 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程

申建海关监管场所 高起点建设保税物流中心（B型），精准对接消费需求，建设以水果、肉类冻品为主的仓储物流，并在保税物流中心（B型）的基础上申建水果、肉类海关指定监管场地以及进境商品延展中心。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着眼于未来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选址为升级为综合保税区预留发展空间，做好承接中国（安徽）自贸试验区辐射的准备，

全面提升我市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

积极发展外贸新业态 培育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建成 2 家以上省级跨境电商企业、3 个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争创 1-2 家国家级跨境电商示范园区。引进 1-2 家行业 50 强跨境电商平台。发挥阜南颐高、太和马集跨境电商产业园示范引领作用，建成 5 个市级跨境电商产业示范园，实现跨境电商产业示范园全覆盖。支持市场贸易采购业务试点、进口贸易创新促进试点和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申报。

完善提升口岸功能 加快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口岸发展水平。夯实铁海联运，空铁联运等多式联运基础，做大做强阜阳口岸出海通道，为构建阜阳重要物流节点城市提供有力支撑。积极申建阜阳机场开放航空口岸，开通国际直航包机，打通阜阳口岸的国际航空通道，构建阜阳口岸铁空立体国际通道。

推动外资外经稳健发展 着力稳住利用外资基本盘，推进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主动承接“长三角”地区外商投资企业转移。创新利用外资方式和工作机制，支持企业扩大对外投资，推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扩大“走出去”的规模和水平，深化与境外经贸合作园区对接合作。加强国际劳务市场合作，做大做强太和、临泉、界首三个对外劳务合作平台，鼓励有实力、信誉好的企业拓展“一带一路”市场。

实施外贸基地发展壮大计划 巩固提升太和发制品、阜南柳木 2 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到 2025 年，太和发制品基地入驻企业突破 160 家，年进出口总值突破 4 亿美元；阜南柳木基地入驻企业突破 300 家，年进出口总值突破 5 亿美元。建成太和薄荷、界首服装、界首（或临泉）食品 3 个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加强与自贸试验区创新联动 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经验，对接安徽（中国）自贸试验区，争创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加强开放平台载体建设，深化投资领域改革，优化贸易监管服务体系，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推动产业优化升级。

专栏 33 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

围绕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打好“长三角”“高铁市”两张牌，做好“留住消费”“引进消费”两篇文章，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精心筹备阜阳投资贸易洽谈会。每年举办一届，一届一个主题，精心筹划大会主要活动、宣传推介、展览展示、客商邀请、项目合作、招商引资、招才引智、经贸交流等内容，着力打造高水平、常态化对外开放平台。不断创新办会模式，丰富活动内容，充分展示阜阳优势、资源、政策、改革开放成果和发展潜力、美好愿景等。推介引进一批重大项目，结交一批重点客商，达成一批经贸交流成果，使大会成为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综合性招商引资平台。

第五十四章 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实施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制度创新，持续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推动开发区结构优化

继续实施创新能力提升特色产业做强龙头企业培育专项行动，坚持以先进制造业为重点，进一步突出园区主导产业定位，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强化资源整合集聚，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加快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积极推动新兴产业、龙头企业、重大项目向开发区集聚。支持开发区以“区中园”方式建设特色产业园。对标沪苏浙等地开发区，优化提升承接能力，促进开发区与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有机衔接，不断完善生活区、商务区、办公区等服务功能。加快太和经开区、阜阳经开区争创国家级经开区步伐，支持符合条件的开发

区创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支持开发区申报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

第二节 建设创新型智慧园区

加快推进开发区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建设，持续提升园区科技和产业创新基础设施。实施数字经济园区培育工程，提高产业数字化水平，培育数字产业生态。围绕提升区块链技术应用和产业发展水平，加快推进区块链与实体经济、智慧园区的融合应用，创建省级区块链专业园区。到2025年，实现创新型智慧园区建设全覆盖。

第三节 加大改革创新力度

持续推进阜阳经开区毗邻园区体制改革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加快立法授权，依法试点单位实现权责法定，依照授权履行相应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积极稳妥、依法有序做好开发区赋权工作，简化行政审批事权，加快负面清单在开发区的复制推广。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开发区建设，探索多元化的开发区运营模式。加快推动区域评估，实施“标准地”改革，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实施“亩均效益”评价，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探索推行全员聘任制和绩效工资制。完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加强考核结果运用。

第十四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建设，推进共同富裕，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五十五章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

建立健全更加有效的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机制，着力拓宽居民增收渠道，推动中等收入群体扩围增收，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

第一节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坚持多劳多得，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职工工资占地区生产总值和企业收益比重，推动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进一步完善反映市场供求和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和集体协商三年行动计划。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建立健全国有资本和公共资源收益分配机制。完善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健全高校、科研院所薪酬激励机制，推进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和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推动符合条件的国有企业实施科技型股权分红激励。完善以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手段为主的再分配调节机制，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进个人收入

和财产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落实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完善现代支付和收入监测体系。

第二节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实施中等收入群体倍增工程，大力扶持技能人才、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专业技术人员、小微创业者、社会事业工作者、高校和职业技术学院毕业生等中等收入群体后备军。弘扬新时代工匠精神，培养高水平工匠队伍，完善技术工人薪酬激励机制，贯通职业资格、学历等认证渠道，营造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带动广大产业工人依靠技能本领增加收入。构建农民持续增收长效机制，加快职业化进程，拓宽新型职业农民增收渠道，带动农民增加收入。降低创业成本，清除创业壁垒，提升创业参与率和成功率，引导和支持小微创业者在“双创”中实现创收致富。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积极扶持各类院校毕业生成长发展，引导通过高质量就业创业创新增加收入。持续完善税收、住房、社保等配套支持体系，减轻中等收入群体生活成本。

第三节 促进低收入群体增收

鼓励引导低收入群体提升人力资本，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通过自身努力增收致富。推进产业扶助工程，开展“一村一品”产业培育行动，强化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加大农产品推介营销支持力度，引导和支持低收入农户发展电子商务，推进农产品出村进城，增加经营性收入。建立就业扶助机制，引导低收入群体积极就业，着力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增加工资性收入。完善专项救助制度，加强专项救助制度统筹衔接，重点保障医疗、教育、住房等基本需求，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增加低收入群体转移性收入。保障农民合理分享土

地增值收益，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完善第三次分配机制，发展公益慈善事业，培育慈善品牌项目。

第五十六章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推动就业形势长期平稳。

第一节 稳定扩大就业创业

加强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配套衔接，坚持产业升级和扩大就业规模、调整就业结构联动推进。挖掘内需带动就业，加大投资创造就业，稳定外贸扩大就业，培育壮大新动能促进就业，不断扩大就业容量。发展智力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支持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拓展劳动者就业新空间。重点扶持小型微利企业，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引导不同知识结构和就业技能人员适岗就业。鼓励街道（乡镇）、社区（村）提供更多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就业岗位。引导小店经济发展，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鼓励劳动者通过临时性、非全日制、季节性、弹性工作等灵活多样形式实现就业。落实新一轮“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推进创新创业成果转化，提高创业能力，打造创业平台，畅通创业融资渠道，全力扶持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自主创业。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在职创业、离岗创业。加强对创业指导和援助，建立鼓励创业和宽容失败的保障机制。争创返乡入乡创业试点示范县，推动返乡入乡创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创业孵化平台建设，争创一批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打造“接您回家”

创业园，到 2025 年，新建设认定市级“接您回家”创业园不少于 5 个，县级不少于 10 个。争创一批省级返乡入乡创业示范项目、省级返乡入乡创业优秀企业家。持续发挥就业扶贫车间、扶贫基地吸纳就业作用，带动更多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十四五”期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不低于 21.5 万人，力争达到 30 万人。

第二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出台更多援企、减负、扩就业的支持性措施，规范企业裁员行为，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健全就业需求调查监测和失业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全力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持续开展进校园、进企业、进园区、进社区（村）、促进就业“四进一促”稳就业专项活动和“2+N”招聘活动，突出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受灾群众、退捕渔民等重点群体就业。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和基层成长计划，引导高校毕业生到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施展才华，做好困难高校毕业生、少数民族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青年见习计划、就业启航计划，强化失业青年帮扶，每年组织 2000 人参加就业见习。建立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示范县和示范基地，创造更多适合农民工就业机会，促进农民工和引导受灾群众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稳妥做好退捕渔民安置保障。促进妇女平等就业，做好残疾人等特定群体就业工作。开展就业帮扶，促进困难人口、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围绕补齐民生短板，扩展公益性岗位，加强托底安置，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第三节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

建立健全职业技能培训市场化社会化发展机制，促进培训与就业紧密对接、技能提升与工作改善良性互动，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

矛盾。提升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加强公共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建设。鼓励“高新精尖”行业企业参与技工院校的专业设置，共议课程开发、共组师资队伍、共创培养模式、共建实习基地，推动技能人才培养与我市“554”产业发展无缝对接。发挥技工院校、职业院校、社会职业培训机构等培训基础作用，面向城乡各类劳动者开展大规模职业培训，不断扩大培训对象范围，拓展培训内容，努力提高劳动者适应技术变革和产业转型的能力。充分发挥企业技能人才培养的主体作用，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广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转岗转业培训，全面推行以“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企校双师联合培养”为主要内容的企业新型学徒制。增强补贴职业技能培训的可及度和惠及面，每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5万人次。完善“阜创汇”职业技能大赛体系，加大阜阳技师学院世赛集训基地建设，培养一批世赛标准高技能人才。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进一步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鼓励创造的社会氛围，常态化开展高技能人才评选，努力打造高素质劳动大军，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引导更多青年热爱钻研技能、追求提高技能。

第四节 健全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体系

深化人力资源市场体制改革，实行公共服务与经营性服务分离，健全完善人力资源市场监管制度，降低用工服务成本。建设1个省级以上“立足皖北、面向长三角”的综合性、一体化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培育一批省内知名人力资源服务品牌，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到2025年，培育1至2家在全国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人力资源行业领军企业、6家人力资源服务骨干企业，人力资源服务业营业收入力争达到50亿元。坚持“三接三业”工作重心，

加快构建外出务工与返乡就业良性循环机制，持续扩大“接您回家”“送您上岗”品牌影响，每年接 1000 名投资者回家创业，2000 名技能人员回家兴业，5000 名务工人员回家就业。倡导建立长三角一体化就业联盟，搭建精准招聘平台、资源共享平台、产教融合平台、组织联络平台等“四大平台”，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有效流动和优化配置。建立统一公共就业创业标准服务体系，完善城乡一体服务网络，推行“互联网+”就业服务，推进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内容项目化、目录化、标准化。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统计指标共享体系。规范企业劳动用工管理，完善劳动者权益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矛盾调处机制，推进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现省级以上开发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全覆盖、市县两级标准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全覆盖，推广电子劳动合同。

第五十七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三位一体”教育督导体系，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坚持五育并举，实施德育铸魂、智育提质、体教融合、美育熏陶、劳动促进行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一节 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强化义务教育基础性地位，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安全发展。到 2025 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超过 95%。实施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

程，统筹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推进集团化办学模式，扩大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提升办学条件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实施城镇普通高中扩容工程，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探索理顺阜城普通高中管理体制，落实高考改革制度，统筹做好新高考新课程新教材改革背景下普通高中学校教学保障和管理工作。完善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构建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促进特殊群体教育统筹协调发展，保障农村留守儿童等群体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推动智慧学校建设。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增强学生文明素质、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

第二节 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坚持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持续优化职业教育布局与结构，推动全市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精准对接产业发展和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需求，支持阜阳职业技术学院创建地方技能型高水平高校，支持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支持安徽旅游职业学院成为全省旅游人才培育基地，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和培训基地建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增强职业教育服务经济发展能力。支持阜阳农业教育资源整合，改善提升办学条件。大力发展技工教育，推动技工大市向技工强市转变，支持阜阳技师学院创建国家级公共实训基地和高技能人才培养集团，努力打造成为提高就业质量、服务企业用工、支持产业发展的全国一流知名品牌技师学院。推进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探索完善双元制和学徒制。

第三节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

支持阜阳师范大学发展为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的高水平大学，推进阜阳师范大学办学资源面向长三角等地区开放，加快阜阳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转设为地方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院校。健全高等教育人才分类培养体系，深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扩大高水平人才培养规模，加快培育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优质高等教育。全面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实施高校高峰学科建设五年规划，支持高校科研平台和科技成果转化机构发展，积极参与安徽高校协同创新联盟建设。

第四节 构建终身学习体系

推进各级各类教育纵向衔接、横向沟通，搭建更加开放畅通的人才成长“立交桥”，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保障全民享有终身学习机会。完善终身学习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继续教育、网络教育、老年教育和技能培训，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推动各类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认定和转换。加强社区教育资源建设，促进校内外学习资源共建共享，扩大群众公共学习资源。

第五节 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长效机制，完善标准评价体系，全面提升教师队伍教书育人和思想政治素质。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推动思政课建设内涵式发展。深化新时代教师、校长队伍建设改革，加强校长及其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推进高校、中小学编制周转池制度建设，完善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制度。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实施中小学乡村首席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定向培养乡村教师计划和“特岗计划”。健全教师培养培训体

系和人才引进机制，开展“智慧+乡村教师队伍建设”行动，着力提升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加强幼教队伍建设。提高教师待遇。

第六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健全教育管理体制，完善质量评价和考试招生制度，全面深化产教融合改革，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支撑。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突出素质教育，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建立健全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落实中小学办学主体地位，保障学校办学自主权，激发办学活力。探索“三全育人”综合改革。

专栏 34 基础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新建、改扩建幼儿园项目 150 个左右，到 2025 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超过 85%，不断提高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积极推动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提升办学条件和教育教学质量，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校舍 100 万平方米。到 2025 年，实现优质均衡发展的县（市、区）达到 2 个。

城镇普通高中扩容工程 新建、改扩建普通高中 15 所左右。到 2025 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稳定在 92% 以上。

专栏35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建设工程

加快建设产教融合型城市 面向先进制造业等紧缺技术技能人才领域，建设1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培育15个产教融合型企业，建成1-2个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开展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

推进高等院校转型升级 对接产业发展，按照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的高水平大学建设标准，加快推进阜阳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转设，支持阜阳师范大学人才培养提升能力、阜阳信息工程学院新校区等项目建设，培养高水平、应用型人才。

提升高等职业教育人才能力 重点支持阜阳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及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岳家湖校区等项目建设，提升高等职业院校技能型人才培养能力。

改善中等职业教育办学条件 深化职业教育改革，优化布局结构，加快实施中职学校“A”“B”类示范校达标建设，推进“1+X”证书试点，支持阜阳技师学院一期、二期和阜阳市现代职业学校、阜南县职教中心等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加快建设各县（市、区）职教中心等，进一步强化中等职业教育基础，改善办学条件。

第五十八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加大保障层次和力度，加快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持续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工作，有序衔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健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政策和职业年金运行制度，构建基本养老保险、职业（企业）年金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商业保险相衔接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全面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落实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全面健全城乡居民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医保异地即时结算制度，实现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做好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衔接工作。扩大失业保险政

策覆盖面和受益面。探索建立多层次工伤保险制度体系，落实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落实社会保险异地办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速发展趋势，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建设，维护基金安全。

第二节 推进社会保障全覆盖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到 2025 年，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658 万人、73 万人、35 万人、48 万人。放宽灵活就业人员参保条件，探索建立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等保障制度，促进中小微企业、私营企业和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未参保居民等重点群体积极参保、持续缴费。完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健全“整户保”与“单人户保”分层分类、城乡统筹救助制度体系，构建综合救助格局，形成“资金+实物+服务”社会救助模式，推行“互联网+社会救助”。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向困难群众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加强社会救助资源统筹，实施流浪乞讨救助服务提升工程。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社会福利制度，健全城乡困境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健全公益性为主、惠民绿色文明的殡葬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公益性公墓（骨灰存放设施）全覆盖。推进长三角社会保障一体化发展，落实社会保险转移接续等业务异地办理，拓展社会保障合作领域。推广应用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基层人社公共服务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到 2025 年，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力争达到 800 万人。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卡在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卫生健康、医疗保障、财政补贴、金融服务等领域应用，积极拓展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

其他居民领域应用，逐步实现全市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推进与长三角地区共享同城待遇。

第三节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推进优抚事业改革创新，保障优抚对象叠加享受公民普惠待遇和抚恤优待。做好滞留军队离退休干部和伤病残退休人员接收工作。推进军供标准化保障高质量发展。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退役军人高质量充分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实施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工程，提升烈士纪念设施建设质量。

第五十九章 全面推进健康阜阳建设

坚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坚持预防为主方针，深入实施健康阜阳建设行动，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第一节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强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提高散发性和局部聚集性疫情应急处置能力。改革和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分工协作、上下联动，筑牢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网络。健全疾控机构和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强化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职责，夯实联防联控基层基础。统筹推进传染病、重大疾病、职业病危害防治。推进医防协同创新，建立疾控机构与医疗机构之间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管理相互制约的机制。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完善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提高疫情实时分析、集中研判的能

力。推进县（市）独立急救中心建设，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物资战略储备。建立健全“平战结合”机制和“1+1+N”重大疫情分级分层分流医疗救治体系，加快建设安徽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阜阳）。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加强地方病、职业病、出生缺陷等疾病监控能力，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管理。加快培养防治结合的全科医学人才，优化医护人才培养结构，提高临床实践能力。

第二节 深入推进综合医改

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深化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建设，推广远程医疗，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探索逐步将城市公立医院慢病等门诊设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推动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全面改善县级医院设施设备条件，发展社区医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促进医疗机构上下联动、分工协作。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绩效考核，深入推进改善医疗服务“两个一”行动试点，开展预约诊疗和日间手术，推进信息化建设，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和运行机制，持续开展改善医疗服务行动，提升公立医院学科建设和发展水平，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支付方式改革，充分发挥医保对医药服务的激励约束作用。强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协同推进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做好短缺药品保供稳价工作。支持规范社会办医，引导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精神卫生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支持向社会基层医疗机构购买服务。

第三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深化与合肥、南京、上海等长三角地区优质医疗资源合作共享，加快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建设，提升市级医院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打造省级特色学科群和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临床重点专科。推进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加强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强化医疗质量安全管理，推动医院等级创建、评审，壮大提升阜城“六综合六专科”医院集群。实施“颍淮名医”选拔培养工程、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百千万”工程、村医队伍建设三年行动，强化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建设，推进中心卫生院创建二级综合医院，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健全完善医疗急救体系，建立全方位、立体化紧急医学救援体系，提升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加强血液安全保障，推进血站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构建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加快建设市级远程诊疗中心。

专栏 36 健康阜阳行动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工程 完善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网络。市、县（市）疾控中心建成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含中医院）、传染病专科医院建设标准化核酸检测实验室，并具备新冠肺炎等重大传染病检测能力。

“1+1+N”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建设工程 建设1个市级传染病救治中心（阜阳市第二人民医院），1个市级传染病救治次中心（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各县（市）依托综合医院建设1个相对独立、规范标准的传染病独立院区。

县级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工程 每个县（市）重点改善1所县级医院（含中医院）基础设施条件，建设相对独立的传染病病区，承担传染病筛查，疑似病例隔离观察、一般病例收治等任务，充分发挥县级医院龙头作用，辐射带动县域内医疗服务能力整体提升。

公共设施平战结合改造升级工程 借鉴方舱医院和人防工程改造经验，优化大型体育场馆、展览馆、会展中心等公共设施建设功能设计，在相关设施新建或改建过程中充分考虑应急需求，完善场地设置、通风系统、后勤保障设计，预留管道、信息等接口和改造空间，具备快速转化为救治和隔离场所的基本条件。

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程 争创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在肿瘤、心血管、呼吸、创伤、神经、精神、中医等领域，加强与高水平医院合作，推动实施区域医疗中心试点项目。

卫生健康科研能力建设工程 加快阜阳师范大学医学院、安徽医科大学阜阳医院临床医学院、安徽医科大学附属阜阳市人民医院、阜阳师范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项目建设。

老年健康医疗服务建设工程 依托现有医疗资源，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争创省级老年医疗中心和区域中心。

人才强卫工程 实施各级各类人才培养工程，加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卫生健康人才队伍。选拔培养80名医术精良、医德高尚、群众认可的“颍淮名医”和120名优秀中青年卫生健康人才。每个乡镇卫生院都有1名以上全科医师，每个村卫生室都有1名以上合格村医。

重大卫生健康领域建设项目 加快推进阜阳肿瘤医院新区、阜阳市妇女儿童医院专科大楼及健康中心、太和县人民医院新区、阜南县人民医院城北新区、界首市人民医院南区、颍上县协和医院二期、临泉县妇幼保健院等项目，开工建设安徽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阜阳）、阜阳市中医医院新区、阜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公共精神卫生综合服务楼、阜阳市人民医院独立感染病综合院区、颍东区基层医疗卫生提升、颍泉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提升、颍泉区妇幼保健院及中医院、颍上县精神病医院等项目。

第四节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实施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专项行动，健全中医药服务网络，支持县级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建设。支持阜阳市中医医院、太和县中

医医院医教研协调发展，提升危急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的诊疗能力。加强中医药特色优势专科建设，开展中西医协同攻关，完善中西医协调救治体系和工作机制。争创国家、省级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推动中医药事业产业融合发展。做优做强现代中药产业，鼓励中医药企业建设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和生态种植基地。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推进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全面提高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将中医药文化纳入健康城镇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兴建中医药文化一条街和主题公园。深入挖掘我市中医名家、学术流派等中医药文化资源，组织创作一批中医药文化科普创意产品和文化精品。加强学校与中医医院的交流，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

专栏 37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专项行动

中医药优质资源提质扩容工程 加快建设阜阳市中医医院新区、太和县中医院、临泉中医院新区等项目，争创省级中医医疗中心。

中医药特色优势培育工程 加强针灸、推拿、骨伤、肛肠、妇科、儿科等优势专科和特色专科建设，提升糖尿病、慢阻肺等重点病种诊疗能力。向基层推广 10 项中医药适宜技术，到 2022 年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覆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至少开展 6 类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至少开展 4 类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聚焦肿瘤、糖尿病、脑病、慢阻肺、风湿类疾病和传染病等重大疑难疾病，开展中西医协同攻关。建立健全中医药参与新冠肺炎等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机制。

中药产业发展行动 做优中药种植业。支持建设道地药材原种保护区、种子种苗繁育基地。优化中药材生产区域布局，严格投入品使用管理。做强中药工业。支持规上中医药企业以参股控股等方式组建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产业集团，培育中药上市企业。建立中药材加工示

范基地，探索开展中药饮片净制、切制委托生产试点。支持太和医药企业开发药食两用产品、新食品原料、保健食品等延伸产品。支持数字化智能化中医器械和中药制药设备研发和生产，支持中药配方颗粒试点研究。做活中药商业。构建全市中药现代流通体系，依托阜阳、太和等医药交易中心建设中药材物流中心，建立中药材产地准出管理、市场准入管理衔接机制，加强中药材流通管理。支持企业建立线上线下一体的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中药饮片出口基地，发展中药对外贸易。

高素质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行动 培养 10 名市中医药领军人才，30 名市名中医，100 名中医药骨干人才，1000 名中医药健康服务技能人才。建设 1 支高水平的中医药疫情防治和应急救治队伍。

第五节 建设体育强市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完善健身服务体系，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和管理，盘活存量资源，建设一批便民利民的体育场馆和社区体育设施，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6 平方米以上。实施全民健身普及工程，加强全民健身宣传教育和社会体育指导，丰富和完善全面健身活动体系，激发群众参与体育活动激情。深化体教融合，全面普及青少年体育运动。创新体育人才引进、培养、选拔、激励机制，建立适应竞技体育备战特点的奖励制度，提升竞技体育水平。积极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县（市、区）。

专栏 38 全民健身提升行动

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 重点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市级规划建设奥体中心；县（市）建有小型体育馆、小型体育场、游泳设施、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公园；市辖区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公园；乡镇（街道）建有小型室内健身中心（活动中

心)、全民健身广场、多功能球类运动场;行政村(社区)建有公共体育设施。

全民健身普及工程 建设 9 个科学健身指导中心,体育类社会组织超过 300 个,社会体育指导员超过 2.6 万名,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超过 40%。

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工程 推进体教融合,省级传统特色学校超过 19 所,省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超过 18 个,市县级体校实现全覆盖。

“三大球”和冰雪运动发展工程 支持社会力量发展足球、篮球、排球,赛事活动年均 38 场以上。推动开展群众性冰雪体育活动,推进冰雪项目进校园。

体育产业建设工程 争创国家授牌汽车自驾运动营地 1 个,国家体育旅游精品项目 1 个。

第六节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全面提高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持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巩固垃圾、污水、厕所治理“三大革命”成果。争创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健康城市,推进卫生城镇、健康城镇和健康“细胞”创建,夯实健康阜阳建设的基础。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加强卫生健康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促进全市人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构建从部门到地方、从社会到个人,全方位多层次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整体联动新格局。

第六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强化“七普”结果分析运用,准确把握人口发展趋势和老龄化规律,完善人口政策,改善劳动力有效供给,打造高质量的为老服务体系。

第一节 推动实现适度生育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完善生育支持、幼儿养育、就业、奖励等配套政策，引导生育水平适度提升并稳定在合理区间，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进妇幼机构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建立产前筛查（诊断）网络，加强孕产妇儿童健康管理，落实母婴安全保障。普及优生优育优教知识，强化对出生缺陷的预防和干预，提高人口素质。

第二节 完善托育养老服务体系

落实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奖补政策，建立健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具备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开展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采取多种形式，增加普惠性托位供给，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拓展服务内容，到2025年，实现全市城市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全覆盖，形成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政策完备、应享尽享、应护尽护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落实省养老服务条例，推行基本养老公共服务清单制度，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多层次长期照护保障制度，健全老年人能力评估和长期护理需求评估体系，实施兜底性长期照顾服务保障工程。深入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有序推进社会化运营，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水平，争创省级农村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探索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模式，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开展“家庭照护床位”试点。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高新建城区、新建小区养老服务配套设施比重，发展老旧小区和人口密集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建设民族养老机构，培育居家养老服务企业和社会组织，引进品牌连锁型养老机构，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服务。实施智慧养老建设示范工程，打造健康养老示范基地。深入推进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推动养老事业

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促进医养康养深度结合。

第三节 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

开展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构建老有所学的终身学习体系，提升老年教育品质。加快阜阳老年大学新校区建设，支持老年协会组织开展老年文娱体育活动，引导更多的老年人走出家门，参加文娱活动和体育运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建立老年人才信息库，鼓励专业技术领域人才延长工作年限，支持老年人继续为社会贡献宝贵经验和知识。推动老年产品市场提质扩容，加快老年人适用产品、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推广应用智能穿戴等产品设备，启动建设一批居家养老信息化示范项目，发展银发经济。推进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和无障碍改造，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强化服务保障，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

专栏 39 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设工程 实施社区托育机构建设三年行动。全市每年建成 2-3 个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各县（市、区）至少建成 1 个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引导社会力量兴办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全市城乡社区托育机构全覆盖，全市托位数达到 3.83 万个左右。

婴幼儿照护服务支持工程 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制度体系、标准规范体系和服务供给体系，落实婴幼儿照护服务设置标准、管理规范、安全管理制度等，提升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全面落实产假政策，切实做好妇幼保健服务。加强对家庭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增强家庭科学育儿能力。加快推进公共场所母婴设施的建设和改造，开辟绿色通道，营造婴幼儿照护服务友好的社会环境。

小区婴幼儿照护用房配置工程 合理设置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新

建居住区按照标准和规范规划、建设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及配套安全设施；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完善老城区婴幼儿照护服务用房配置。

婴幼儿照护服务人员培训体系建设工程 加强婴幼儿照护相关专业人才培养，大力开展职业道德、安全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能力和水平。

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行动 加强儿童宜居环境建设，以营造儿童特别是婴幼儿成长环境为导向，推动形成一批具有示范意义的活力发展城市和社区。完善母婴设施配套，在具备条件的公共场所普遍设置专席及绿色通道。

专栏 4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城乡养老服务三级中心运营提升工程 分类明确县（市、区）、乡镇（街道）、社区（村）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功能定位和运营模式，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管理、设施配备、服务质量标准等，提高城乡养老服务三级中心服务能力。

老旧小区养老服务用房配置工程 推进老旧小区养老服务用房通过国有闲置资源改造、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完成养老服务用房配置，合理设置养老服务设施，打造“15分钟”养老服务圈。

家庭养老功能支持工程 落实家庭养老责任，推行政府购买“喘息服务”。实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培训计划，借鉴上海等地服务品牌经验，普及居家护理知识技能。

特困养老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加强特困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每个县建设（含新建、改建、扩建）1所失能照护服务机构。

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体系建设工程 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到2025年，培训养老护理员1.35万人次，其他相关人员、养老服务机构负责人1500人次。落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积极组织本地职业院校、养老企业、机构参与全省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

第六十一章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权益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编制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切实加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等社会群体权益保护，维护青年发展权益，确保权利公平并更多分享发展成果。

第一节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进一步完善促进男女平等、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推进性别平等和谐发展、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统筹兼顾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家庭生活各方面的发展利益，消除不利于妇女发展的障碍，有效解决制约妇女发展的重难点问题，明显提高妇女的健康水平、受教育程度、经济地位、参政比例、社会福利水平等。加大对残疾、留守妇女等特殊妇女群体的关爱帮扶，严厉打击暴力侵害妇女、拐卖妇女等犯罪行为。

第二节 提升未成年人关爱水平

建立健全未成年人优先发展制度体系，依法优先保障未成年人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坚决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行为，扎实推进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缩小未成年人发展城乡差异。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促进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协调互动，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完善未成年人监护机制，消除对女童的歧视，严厉打击拐卖儿童、弃婴和各类侵害未成年人人身安全的犯罪行为。健全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实施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程，加强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加大对流动、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救助关爱，创造更加和谐友好的儿童发展环境。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对困境儿童救助保障力度，健全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机制。推进儿童福利机构、未成年人保护机构转型升级。

第三节 加强家庭建设

落实家庭发展政策，提升家庭发展能力。巩固强化家庭基础地位，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新时代家庭观，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家庭文明新风尚。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开展家庭文明创建行动、家庭教育支持行动、家庭服务提升行动。构建和谐家庭关系，倡导共同参与家庭事务。建立健全家庭政策体系，完善社区生活服务体系，强化社区支撑保障，提升家庭发展能力。推进家庭服务业发展。

第四节 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

健全残疾人服务体系，加强服务机构和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发展重度残疾人托养服务，培育发展残疾人社会服务组织。落实残疾人基本社会保障，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对残疾人的特别救助，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大力发展残疾人康复和特殊教育事业。大规模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强全社会扶残助残意识，营造关心关爱残疾人的浓厚氛围。

第六十二章 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

坚持以人为本，逐步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完善实施保障机制，着力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增强非基本公共服务弱项，不断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水平。

第一节 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推进城乡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制度统一，以标准化手段优化资源配置、规范服务流程、提升服务

质量、明确权责关系、创新治理方式。围绕基本公共服务薄弱地区，完善财政保障体制机制，加大扶持力度，缩小县域间服务差距，着力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水平，切实兜牢基本民生保障网底。统筹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根据人口流动和集聚趋势，科学布局建设基本公共服务设施。

第二节 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

充分发挥市场和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作用，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扩大公共服务有效供给，推动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多元化、优质化。坚持整合资源、共建共享，鼓励利用现有设施和闲置资源提升完善，整合建设功能相近的服务设施。加强与互联网深度融合，推进信息化应用和“一站式”办理，提高经办机构标准化服务管理水平，推动群众便捷享有。

第三节 完善公共服务政策保障

科学合理划分公共服务领域事权与支出责任，持续加大基本公共服务投入，健全多渠道筹资机制，保障服务项目及标准落实。强化公共服务人力资源建设，加大对基层公共服务人员的激励支持力度。统筹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优先保障公共服务建设用地。强化公共服务设施运营管理，持续发挥使用效益。加强公共服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第六十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创新治理方式，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第一节 健全社会治理体系

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实施社会组织培养工程，重点培育发展行业协会商会、城乡社区社会组织和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完善监管体系，引导社会组织提升建设质量和服务能力。加强行业规范、社会组织章程、村规民约、社会公约等社会规范引导，依法保障居民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发挥村（居）委会的群众自治性组织作用，引导社区群众依法参与社区事务、财务和集体资产管理。

第二节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

坚持党委领导、党建引领，强化政府主体责任，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强化基层治理能力，鼓励支持民主参与社会治理，着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强政法领域智能化建设，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深入实施社区治理现代化工程，开展平安创建活动，推广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城区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推动城乡治理重心下移，向基层放权赋能，减轻基层负担特别是村级组织负担。创新基层治理，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加强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建设，建成县级一站式多元化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第十五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阜阳

深入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国家安全战略，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着力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第六十四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加快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高运用科学技术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巩固国家安全稳定态势。

第一节 健全落实国家安全体制机制

深入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9+N”方案体系，分领域完善风险监测预警指标，全方位防控各领域重大风险。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完善国家安全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组织开展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工作，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反间谍防范责任制，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第二节 促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动员协调发展

围绕富国和强军相统一，整合军地资源、统筹军地力量，建立健全基础设施共建共用、信息资源共通共享、军民科技协同创新、

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等领域体制机制，谋划实施一批国防后勤建设领域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坚持军地协同，把国防后勤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体系。加快推进后勤保障供给保障基地建设，完善军粮供应体系和副食品供应渠道，培育壮大后勤保障领域产业主体，提升现代化后勤保障水平。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推进国防动员训练基地建设，夯实基层武装基础，深化后备力量建设转型，建立健全军地应急指挥协同、常态业务协调、灾情动态通报和联合勘测、应急资源协同保障机制，提升军地联合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现代化人民防空建设，不断完善人防组织指挥体系建设，落实人民防空方案，实施城市地下空间暨人防工程综合利用规划，持续加大人防地下空间建设和开发利用力度，形成连片成网、立体互通、功能配套的防护体系。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完善双拥工作和军民共建机制，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大好局面。

第六十五章 确保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施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工程，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统筹推进各领域安全，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

第一节 保障粮食安全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构建科学合理、安全高效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稳定粮食生产面积、产量和质量，开展节粮减损行动，确保口粮绝对安全、重要农副食品供应充足。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严禁耕地非农化、

防止耕地非粮化。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下的市县长负责制。开展重要农产品国际合作，推动进口来源多元化。健全粮食储备运行机制，合理确定储备规模，加强粮食储备和流通体系建设。

第二节 保障能源安全

加快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增强能源持续稳定供应、合理需求调控、风险预警和管控能力，实现煤炭、电力和民生油气供应稳定和可靠。大力发展纤维素乙醇等先进生物液体燃料，有序推进油气替代。依法依规做好重要输电通道、油气管道等重要能源设施的安全保护。强化能源企业主体责任，加强部门联动，完善重大突发事件能源应急保障预案，健全能源预测预警与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应对极端天气、地质灾害等突发事件的能力。

第三节 维护地方金融安全

完善地方金融监管规则和机制，建立健全市场化、法治化的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强化市县协同、政银企联动，提升地方金融监管效能，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稳妥有序化解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严厉打击非法集资、乱办金融等非法金融活动，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止房地产市场、债券市场、资本市场风险积聚和交织传导，不断提升地方金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优化金融法治环境，加大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广泛开展金融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社会各界金融法治观念和金融安全防范意识。建立健全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金融权益。

第四节 维护新型领域安全

完善网络安全制度体系，全面建成权责清晰、分工协作、运行高效的网络安全统筹协调机制，全面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

建立实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制度，运用渗透测试等技术手段，统筹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加强网络文明建设，持续开展“净网”专项行动，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完善网络安全事件快速处置和信息共享机制，建成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和预警平台，开展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提高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事件分析、追踪溯源和快速恢复能力。加强城市安全保障，维护水利、供水、交通、通信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

第六十六章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第一节 强化安全生产监管

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党政领导责任、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四级责任链条，健全安全生产监管长效机制。强化风险意识，加强源头管理，对城乡规划、产业规划、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实行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扎实开展“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和风险防控“六项机制”建设，切实落实“一单四制”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制度，有效防范遏制危险化学品、火灾、煤矿、建筑施工、交通、工贸等领域重特大安全事故。推进科技强安，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实现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安全监管执法等信息共建共享。加强安全社区、单位建设，全面实行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行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企业安

全承诺制。

第二节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坚持“四个最严”，加强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食品安全工作。强化食品安全技术支撑能力建设，推广“互联网+食品”监管模式，全面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强化生物安全保护，扎实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积极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牢牢守住药品安全底线，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完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加强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积极推进高端医疗器械检测实验室、中药材与饮片质量控制实验室建设，持续推进生物制品批签发能力建设。到2025年，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

第三节 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应急管理责任体系和考核机制，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加快各级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明确市县乡三级响应标准和应急责任，建立完善现代化应急指挥体系。加快建设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抢险救援“三大系统”，推进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地质灾害、森林防灾、防汛抗旱、地震等“6+N”重点领域应急系统建设。建立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体、军队非战争军事行动力量为突击、专业救援队伍为协同、社会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队伍，实施应急管理体系和消防救援能力提升工程。健全应急物资保障和储备体系，加强应急物资统筹协调

能力。完善灾害事故保险体系，发展巨灾保险。

第四节 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风险

开展自然灾害风险综合普查，全面掌握市域范围内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推进自然灾害防治提升工程，实施地质灾害探测工程，加强地震、气象等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强化河流湖泊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城市防洪安全。科学布局建设救灾物资储备库，确保各类应急救灾物资储备能力达到5-10万人7天的基本生活需要。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确保“十四五”期间，市、县两级Ⅱ类以上应急避难场所基本满足城市安全发展需求；综合利用城乡社区各类公共场所，建设覆盖城乡社区的应急疏散场所；深入开展“综合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加强区域性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中心建设，提高气象灾害监测精密度和预报预警精准度。

第六十七章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节 完善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机制

巩固拓展信访突出问题“深督导、重化解、促落实”专项行动成果，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工作体系，持续开展领导干部“四下基层”活动，全面落实信访工作七项机制。推进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和运行，健全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完善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发挥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作用，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积极防范和妥善化解群体性事件。强化基层矛盾纠

纷排查和调处能力建设，加快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中心建设。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建设维稳态势监测预警平台，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不稳定因素。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第二节 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健全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完善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提高对动态环境下社会治安的控制力。大力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守护平安”行动，常态化机制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区域犯罪。完善平安阜阳实体化运作制度机制，加强平安阜阳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加强刑事犯罪预警工作，严密防范、依法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完善监所安全共同治理机制，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推进社区矫正场所建设，促进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业延伸和指导帮扶。加强社区和农村警务建设，完善“警民联调”和“一村一辅警”机制。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知识。

第十六篇 加强民主政治建设

营造公平正义法治环境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全面推进法治阜阳建设，更好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更加注重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提升民主法治化水平。

第六十八章 发扬社会主义民主

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依法保障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第一节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保证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强化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能，加强地方立法工作，以良法促进善治。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正确、有效实施。保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尊重人大代表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拓宽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渠道，健全代表议案建议交办、办理和督办机制，切实提高建议事项解决率，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更好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充分展现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优化界别设置，健全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的程序机制。用好专题议政性常务委员会会议、专题协商会议等协商方式，深化市委书记、市长领衔督办重点提案协商，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完善政协协商计划制定、组织实施、情况反馈等各项工作机制，推动政协协商成果转化。

第三节 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支持各民主党派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要求更好履行职能，充分发挥在反映社情民意、协调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步伐，持续营造“民族团结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浓厚氛围。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巩固深化群团改革成果，更加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健全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群团工作关系，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倡导民营经济人士争做“四个典范”，推进工商联及所属商会改革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

健康成长。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加快联谊组织和实践创新基地建设，丰富建言献策、参与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的渠道。加强对台、港澳、外事和侨务工作，密切与阜籍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的联络联谊，促进经贸文化交流。

第四节 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着力推进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畅通民主渠道，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促进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珍惜民力的决策机制。注重从各层次各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

第六十九章 全面推进法治阜阳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现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法治阜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提高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水平，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建设。

第一节 加强地方立法工作

坚持把宪法作为根本活动准则。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强化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发挥政府在立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拓展社会各方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式，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突出

地方特色和针对性、实效性，创造性做好地方立法工作。健全地方立法工作机制和制度，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完善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领域急需的、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美好生活需要必备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推进法规规章起草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工作，加强立法协商，充分发挥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社会组织在立法协商中的作用，扩大公众参与立法的广度和深度，充分汇集民智、反映民意，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第二节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凡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义务行政规范性文件均应经过合法性审核。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实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完善备案审查程序，建立健全备案审查年度报告制度。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进县级综合行政执法，推动有条件的乡镇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继续推进重点领域综合执法改革，探索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实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强行政复议办案场所和装备设施建设。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全面推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加强和创新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行政执法风险防控机制。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

第三节 大力推进司法公正

继续推进法治领域改革，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强

司法制约监督，完善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互相制约的体制机制。健全专业法官会议、检察官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审判委员会、检察委员会制度。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侦查机关调查收集证据制度，完善庭前会议、非法证据排除制度，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刑事申诉制度，健全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完善民事诉讼相关制度，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深化执行体制改革，加强“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探索统一刑罚执行体制。

第四节 增强全民守法意识

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推动全社会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改进创新普法工作，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积极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以案释法活动。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增强普法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健全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加快整合律师、公证、调解、仲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到2022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大公德失信、诚信缺失违法行为惩处力度，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联动机制。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强化统筹协调和制度保障，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推动建设新阶段现代化实力阜阳大美阜阳的强大合力，确保“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和2035年远景目标顺利实现。

第七十章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

第一节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全市广大党员、干部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并完善领导班子决策前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有关重要论述制度机制，坚决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政治要件的贯彻落实，深入推进“三查三问”，确保党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把学习和遵守党章作为必修课，引导党员干部内化于心、外践于行，不断提高广大党员干部辨别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深入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第二节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

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入实施农村党员队伍“152 双培一树”行动计划，统筹推进城市社区、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和院校等各领域基层党建，扩大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及党的工作覆盖面，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干部标准，严格按照“六选六不选”用人要求，深入推进“三案”精准管理，大力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增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完善容错纠错机制，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健全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加大市县乡干部交流和年轻干部培养使用力度，统筹使用好各年龄段干部，合理配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

第三节 加强和完善监督体系

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推动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财会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发挥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健全对各级主要领导干部监督制度和领导班子内部监督制度，突出抓好“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深化政治巡察，落实巡察整改“两单一报告”制度，规范化、常态化开展党内政治监督谈话，全面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推进廉洁文化和家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第四节 加强党的作风建设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实施细则，深入践行“三严三实”，严防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推动完善制度机制，加大通报曝光力度。不断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持续开展“优良作风建设年”活动，常态化开展“阜阳夜话”“三联四建”“四送一服双联”等深入基层服务群众活动，着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持续纠治“八重八轻”和“浅、浮、推、粗、过、假”等问题，坚决打好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久战。积极倡导“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作风，深入推进“优环境、转作风、强产业”市直机关单位百名科长考评、营商环境“面对面”电视问政等，大力提升机关效能。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委为基层减负各项举措，大力推进精文减会，进一步改进督查检查考核方式方法，切实让基层干部把更多时间和精力用在抓落实上，让减负成果更好惠及人民群众。

第七十一章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坚持项目是第一支撑，树牢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理念，着力在谋项目、争项目、建项目上狠下功夫，以项目带动产业、促进发展。

第一节 加大项目谋划力度

紧盯国家最新政策导向和投资方向，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机遇，聚焦加快构建“554”产业发展格局，大力谋划储备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基础设施、现代服务业、生态环境、民生保障等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加大项目申报力度，力争更多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省统筹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专项资金支持。加快项目前期工作，确保谋划项目推动有力，落地有序，

形成边谋划、边转化，梯次推进、滚动接续的动态谋划格局。

第二节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深入落实重点项目高质量“四督四保”“三个走”“集中开工”“三看+一看”“双招双引”等工作机制，牢固树立“为自己人办事就是办自己的事”的理念，建立健全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服务企业制度，有序有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继续实施重大项目领导包保联系制度，进一步优化完善现有的重点项目分级分类调度机制，加大部门间协作配合力度，做好统计分析和动态管理，坚持月调度月通报，及时发现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逐个议定推进方案，细化到人、倒排时间、跟踪落实，促进重大项目快开工、快建设、快竣工、快投产。

第三节 切实强化要素保障

建立健全以政府投资基金为引导、社会资本为主体的资本筹集机制，设立市级产业引导基金群、专项发展资金，支持重点产业发展。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强银企对接，着力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加大企业上市挂牌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发债融资，扩大直接融资规模。统筹安排用地计划指标，用足用好圈内计划、独立选址、省级预留、增减挂钩等项目用地指标政策，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建设。

第七十二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规划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坚持党对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将美好蓝图切实转化为发展实效。

第一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健全落实以市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市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由市、县（市、区）各级规划共同组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二级四类”规划体系。市发展规划明确空间战略格局、空间结构优化方向及重大生产力布局安排。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细化落实市级发展规划提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为重大战略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市级专项规划具体指导全市特定领域发展、布局重大工程项目、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制定相关政策。市级区域规划指导重点地区、跨行政区且经济社会活动联系紧密的连片区域发展战略任务。县（市、区）级发展规划因地制宜谋划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思路和目标任务。

第二节 加强政策协同联动

强化年度计划与“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衔接，将“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指标体系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加强中期财政规划、年度预算与“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衔接协调，财政性资金优先投向《纲要》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点工程项目。对纳入“十四五”规划《纲要》的重大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安排。

第三节 确保规划实施成效

健全市场环境和法治环境，动员各方面力量、灵活采取各种方式落实好规划任务，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完成。加强规划实施评估考核，细化实施责任、严格跟踪考核机制。进一步健全“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规划评估体系，将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并依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加强规划宣传，推动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主动接受全社会监督。